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11 年度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

自我評鑑報告

受訪單位：創意商品設計系/科

聯絡人： 許筱涵

聯絡電話： 04-22196253

電子郵件： hamukiki@nutc.edu.tw

單位主管： 吳銜容 (簽章)

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

目錄

壹、摘要	1
貳、導論	9
參、自我評鑑之結果	21
一、項目一: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	21
(一) 現況描述	21
1-1 系所目標、特色及發展規劃	21
1-2 系所課程規劃與開設	25
1-3 系所經營與行政支援	36
1-4 系所自我分析與持續改善	44
(二) 特色	48
(三) 問題與困難	48
(四) 改善策略	49
(五) 項目一總結	50
二、項目二: 教師與教學	51
(一) 現況描述	51
2-1 教師遴聘、組成及其與教育目標課程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	51
2-2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	61
2-3 教師學術生涯發展及其支持系統	66
2-4 教師教學、學術與專業表現之成效	67
(二) 特色	71
(三) 問題與困難	72
(四) 改善策略	73
(五) 項目二總結	74
三、項目三: 學生與學習	75
(一) 現況描述	75
3-1 學生入學與就學管理	75
3-2 學生課業學習及其支持系統	81

3-3 學生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	92
3-4 學生(含畢業生)學習成效與回饋	98
(二) 特色	111
(三) 問題與困難	111
(四) 改善策略	112
(五) 項目三總結	113
肆、總結	115
伍、附件	117

圖目錄

圖 1、本校教學品保推動機制流程圖	2
圖 2、本校教學品保循環改善體系	2
圖 3、本校教學品保執行情形	3
圖 4、家長捐贈本系教學資源(110/11)	22
圖 5、本系師生參與台日設計交流活動 (108/09)	24
圖 6、本系自我定位、教育目標、發展特色與實施策略檢視機制	24
圖 7、系網頁及系臉書官方社團	25
圖 8、本位課程發展模式	27
圖 9、與產官學合作之教學活動	35
圖 10、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行政空間	38
圖 11、新生及家長說明會	42
圖 12、配合系展舉辦親師座談會	42
圖 13、國中體驗營(中港國中美術班 2022/01/21)	43
圖 14、本系教師徵聘公告	52
圖 15、本系教師多元教學方式	62
圖 16、陶藝翻轉教學創新教學實驗	63
圖 17、本系教師研究室與設備	64
圖 18、林務局頒贈本系獎座	69
圖 19、本系參與「老少共好」計畫	70
圖 20、本系師生之創作展演	71
圖 21、本系 111 學年全國五專優先免試入學簡章	76
圖 22、本系 111 學年中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簡章	76
圖 23、本系 111 學年五專菁英班升讀二技簡章	77
圖 24、系學會家族認親及迎新活動	77
圖 25、親師座談之各班家長會談	78
圖 26、學習歷程平台(EP)介面	78
圖 27、畢業專題成果展 (2021/04)	83
圖 28、畢業專題進度審查 (2021/12)	83

圖 29、「國際展演與提案」課程期末發表 (2022/01)	84
圖 30、訪視校外實習同學 (2021 暑假)	85
圖 31、本系職能課程品質認證通過	86
圖 32、110 學年度系展	87
圖 33、木作家 (2020/12) 暨 天生我材雜貨鋪成果展 (2022/7)	88
圖 34、校外學習資源整合(大明高中美工科瓦斯窯)	91
圖 35、多元的課外活動學習	92
圖 36、學習品質管理機制-教學品保系統	99
圖 37、本系同學工藝類獲獎作品	100
圖 38、本系同學產品設計類獲獎作品	101
圖 39、本系同學視覺設計類獲獎作品	101
圖 40、本系同學產品設計實際商品化上市	101
圖 41、本系校友蕭銘緯產品設計作品	102
圖 42、本系校友鍾沐容品牌視覺作品	103
圖 43、本系校友張佳瑜張芯綺插畫貼圖及文創商品	103
圖 44、本系校友林易虹陳彬仕創業作品	104

表目錄

表 1、教學品保自評檢核重點(評分低於 4.5 表列)	12
表 2、教學品保自評檢核重點分析與對策	13
表 3、自我評鑑報告外審建議檢討與改善對策	15
表 4、課程結構外審結果	19
表 5、教學品保自我評鑑分工	20
表 6、教學品保自我評鑑時程規劃	20
表 7、核心能力定義、檢核及教育目標關聯	25
表 8、二技課程地圖、模組與職涯方向之對應	28
表 9、五專課程地圖、模組與職涯方向之對應	29
表 10、二技課程對每項核心能力貢獻度	30
表 11、五專課程對每項核心能力貢獻度	31
表 12、108-110 學年課程修訂情形	33
表 13、專業教室與設備(局部)	38
表 14、108-110 學年本系經費	41
表 15、108-110 學年本系執行校內計畫經費	41
表 16、106 年度教學品保評鑑檢討與做法	44
表 17、本系 SWOT 分析表	45
表 18、本系 SWOT 因應策略	46
表 19、本系 108-110 學年兼任教師名冊	54
表 20、對應核心能力之評量方式	61
表 21、本系 108-110 學年教學評量結果	65
表 22、本系 108-110 學年教師接受評鑑結果	65
表 23、108-110 學年教師承接各項計畫	67
表 24、本系開設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課程	69
表 25、EP 使用率 (二技)	79
表 26、EP 使用率 (五專)	79
表 27、成績管理系統	80

表 28、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通過82
表 29、本系開設職能課程情形85
表 30、本系參與創業競賽情形90
表 31、本系近四年績優導師93
表 32、內涵服務學習課程93
表 33、110 學年實習廠商列表94
表 34、實習平台管理介面96
表 35、就業補助計畫-職涯講座與企業參訪97
表 36、實習機構對本系實習學生表現問卷分析106
表 37、畢業生職涯發展調查 (108-109 年度)108
表 38、108 年度畢業生流向調查-學生滿意度調查109
表 39、108 年度畢業生流向調查-雇主滿意度調查110

附件目錄

附件 0-1 教職員自評討論系務會議紀錄	118
附件 0-2 自我評鑑報告外審建議 (杜瑞澤教授)	122
附件 0-3 自我評鑑報告外審討論改善系務會議紀錄	123
附件 0-4 文化生活商品設計(一)課綱及學習成效	125
附件 0-5 文化生活商品設計(一)課綱及學習成效外審意見	132
附件 0-6 文化生活商品設計(一)授課教師回覆外審意見	134
附件 0-7 必修課程課綱外審討論改善課程會議紀錄	140
附件 1-1-1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外審結果檢討會議	141
附件 1-2-1 二技 110 學年課程標準	144
附件 1-2-2 五專 110 學年課程標準	146
附件 1-2-3 二技核心能力對應課程	150
附件 1-2-4 五專核心能力對應課程	152
附件 1-3-1 系務會議設置要點	155
附件 1-3-2 系務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	156
附件 1-3-3 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157
附件 1-3-4 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	158
附件 1-3-5 招生甄選小組設置要點	160
附件 1-3-6 本系設備列表	161
附件 2-3-1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發表學術論文獎勵及補助要點.....	173
附件 2-3-2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參與及指導學生參與專業競賽獎勵要點.	175
附件 2-3-3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參加國內外學術會議專業競賽補助要點.	177
附件 2-3-4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各類合作計畫之行政管理費及結餘款分配、運用 及管理要點	179
附件 2-3-5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創意商品設計系各類合作計畫之行政管理費及結 餘款分配、運用及管理施行細則	182
附件 2-3-6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主持產學合作及學術研究計畫獎勵要點..	184
附件 2-3-7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特色躍升計畫」補助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專 利申請要點	186

附件 2-3-8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特色躍升計畫」鼓勵教師參與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經費補助要點	188
附件 2-3-9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特色躍升計畫」教師研究成長社群補助要點	191
附件 2-4-1 本系教師執行校內高教深耕計畫、特色躍升亮點計畫成果	195

壹、摘要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設計學院-創意商品設計學系(以下簡稱本系)設立於 104 年 8 月(101 年 8 月開始招收五專學制)。依本校校務發展計畫及設計學院之定位，擬訂本系發展方向與策略。本系在設立之後即參與多項系務相關之評鑑，並依 PDCA 之原則實施自我評鑑，執行各項系務、教學品質、校外實習等之自我檢討及改善，本系在 106 學年教學品保自我評鑑中獲得「通過」。為了落實教育部品質保證認可大學自我評鑑政策，本校特制訂「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11 年度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之自我評鑑流程，設立評鑑項目與評鑑指標，以檢視各系所是否達成品質保證的關鍵。本系之教學品保自我評鑑依本校及本系自我評鑑相關機制與辦法辦理，由系主任擔任召集人，並依據「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教師與教學」、「學生與學習」等三項目，分別設置工作小組，依自我評鑑程序，實際執行自我評鑑。

一、本校教學品保系統之推動

本校依國際發展脈動、政府政策的發展方向，並參酌學界、產界之專家意見，擬定學校發展方向，訂定教育目標為「培養專業複合型人才」。設計學院依專業領域和學校的發展規劃為主軸，設定學院發展特色與培育目標。本系則承接學院特色與專業屬性，參考產業動向、畢業校友發展及家長與學生意見回饋，訂定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規劃特色課程、提供完善之學習環境，期能培育創意商品設計之專業人才。

在教學與輔導方面，本校為提昇教學品質，確保學生學習成效，從「課程」、「教師」、「教學」與「學生」等四個面向，推動教學品保及改善機制、提升教師素質、建立教師教學輔助措施、整合學生之學習輔導資源、與精進數位化的教材與教學方式等措施，持續提升本校之教學品質，本校之教學品保推動機制流程如圖 1 所示。藉由教學品保的循環改善體系(如圖 2 所示)，並透過教師教學創新與推動學生多元學習方案，依校、院、系各級發展之規劃設計、執行、查核及成果評估等階段考核，以確保教學品質並提升教學績效，符合發展技職人才培育之特色。本校依循教學品保的系統運作，依培育目標規劃課程，並以學生為主體提供多元教學，輔以各式扶助措施，使學生安心學習確保學習品質及成效，其執行情形涵蓋七大項工作(如圖 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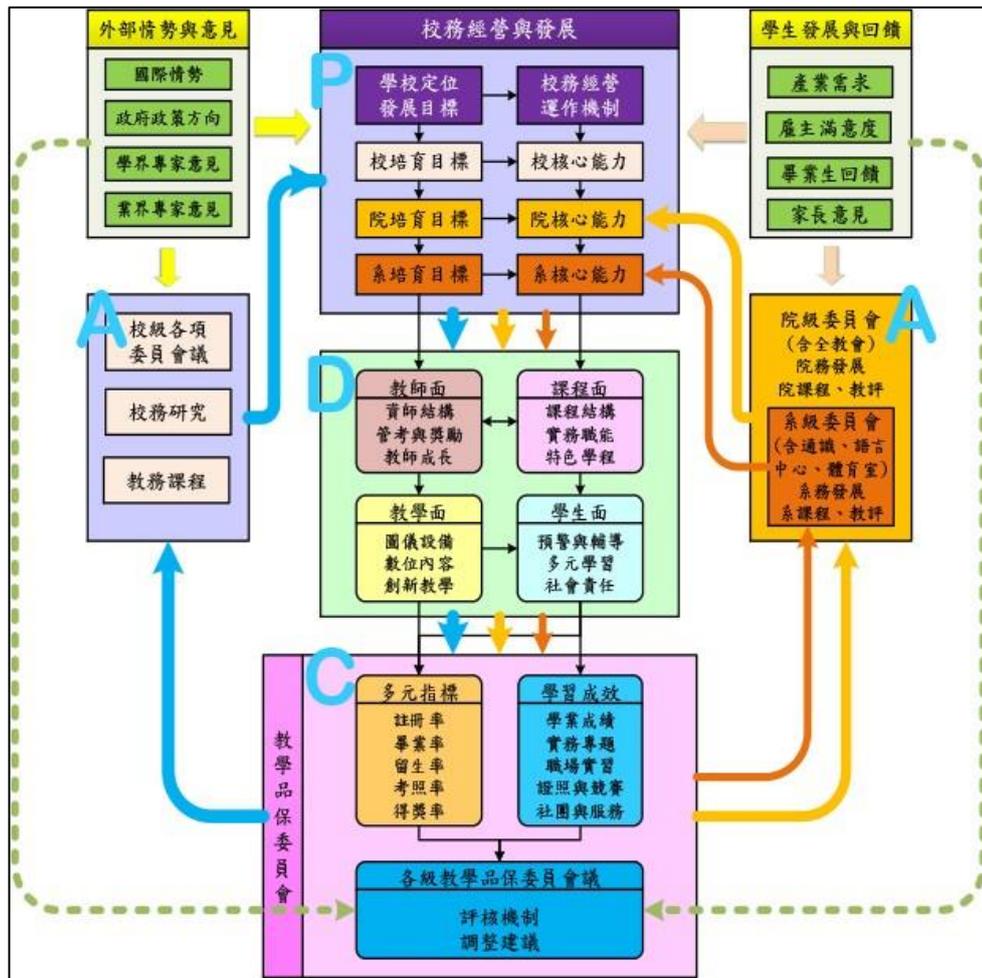


圖 1、本校教學品保推動機制流程圖(本校教務處官網-教學品保專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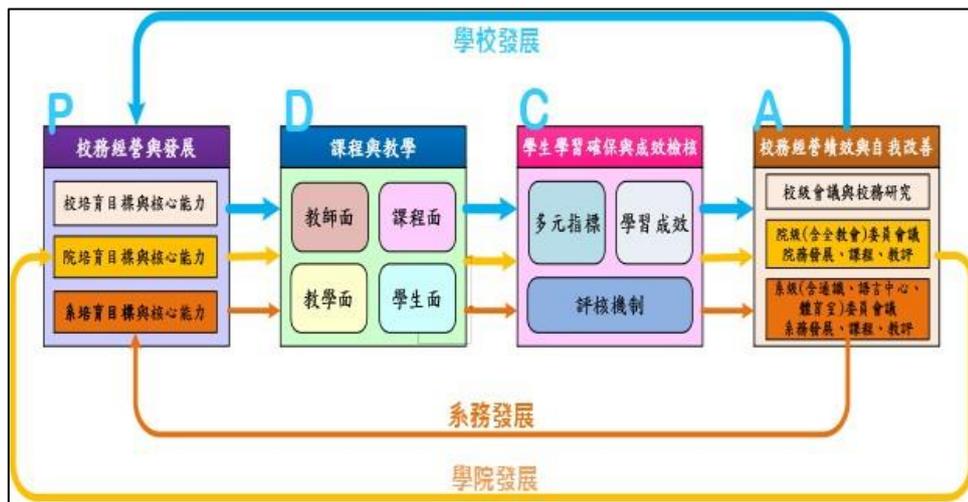


圖 2、本校教學品保循環改善體系(本校教務處官網-教學品保專區)



圖 3、本校教學品保執行情形(本校教務處官網-教學品保專區)

1-1 課程規劃配合各級核心能力指標

本校以「學習創新」為目標，並以「打造樂活教學與學習特色」與「培育專業複合型人才」為發展主軸，訂定國際力、資訊力、學習力為校級之核心能力，各院依此建構特色與跨領域學習，培養關鍵人才。

1-2 落實教學大綱之規劃與運作

為促進教師妥善規劃課程內容，並增進學生對課程之瞭解，本校落實教師上網登錄課程介紹及教學進度，並向學生解釋授課內容與成績評定方法。為建立符合本位課程之課程說明與教學大綱，本校教務資訊系統揭露當年度「課表查詢系統」、歷年「開課資料查詢系統」，規範課程說明與教學大綱之格式內容與上網輸入事項，以提供課程簡介、特色與進度資訊作為學生學習之參考。

1-3 促進教學品質提升

包括「教師教學品質控管與輔導」、「學生成績預警與輔導」、「弱勢學生經濟協助」與「境外學生之協助與輔導」等措施。

1-4 教學評量結果與應用

教學評量為每學期每位學生在進行下學年(期)預選課前，須先上網完成當學期修課的教學評量，利用問卷的填答進行意見回饋，作為教師教學改進之參考。依

據本校教師教學評量實施辦法規定，每位老師之教學評量分數統計，總平均分數低於 3.5 分者，應撰寫教學報告並上傳至「教師管理系統」，必要時予以輔導以改善教學狀況。

1-5 教師運用資訊科技教學

本校建置有「遠距教學系統」及「網路教學系統」之強化教學平臺，藉由建立自我學習及輔助教學環境，可加強師生課堂外的互動，並整合教學與課程之資訊系統，以全面提升教學品質。

1-6 教學應用產業及社區資源

依產業發展趨勢、學校區域特性、師資及配合政府政方針，訂定各時期的發展特色，而系科則配合學院發展與重點特色聚焦專業發展，並加強橫向合作及垂直整合，在實務上亦可提供產業完整解決方案。

1-7 推動實習課程及實務教學

校外實習的課程讓學生提早接觸實業界的工作環境，檢視未來的工作性向，也提供學生未來就業的選擇機會。

二、本系教學品保自我評鑑之推動成效

茲將本系教學品保自我評鑑之推動成效，依下列教學品保項目摘述如下：

項目一：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

本項目內容重點：(1)設定本系以教學優先，五專菁英班學制以「工藝結合設計」與二技學制以「設計服務增值」為主軸之設計人才培育為設系宗旨，依此訂定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以產業發展趨勢、業界專家意見回饋為本系發展之調整依據，各項系務相關會議(系務、課程、實習、導師等會議)定期檢討並自我檢視成效。每學年對入學新生及家長，舉辦說明會及親師座談會，透過多元資訊平台宣達本系發展與教育目標，並蒐集意見以供後續修正參考。(2)以本校建置之「教學品保系統」，設定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課

程之連結，已建立明確之關聯。定期召開課程會議，邀請業界專家及學生參與，提供課程修訂與檢討之改善機制。(3)本系設有固定系辦公室，並設置行政組員一名，工讀生一名，協助系務行政支援與管理。已訂定完善之行政管理機制與辦法，各項系務相關辦法皆在本系網頁公告以供查詢。設備方面，本系設置普通教室、專業教室及完善之設計工坊，提供足夠之設計實作環境。(4)本系具備合宜之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能依本系訂定之各項行政管理辦法，召開相關系務、教師評鑑、課程、導師、招生、實習等會議，自我檢討，並提出具體改善作法與配套措施，持續改善。

項目二: 教師與教學

本項目內容重點:(1)本系依本校之教師聘任辦法，組成教評委員會，專、兼任教師之遴選與聘用程序依三級三審，遵守公開、嚴謹原則。本系兩個學制之招生，共七班約 300 名學生，專任教師皆為助理教授以上，生師比(專任 27，專兼任合計 23)符合規定。師資專長分類為「產品設計、工藝、跨領域設計」，符合本系自我定位、教育目標及課程特色，授課鐘點亦符合本校之規定。(2) 本系課程之教學，教學方式多元(實作、展演、遠距)。專業教室、工藝實作教室、設計工坊提供教師教學所需之空間與設備。每學期皆實施期中與期末教學評量，提供教師教學改進之參考。教師組成社群，積極參與各類專業成長活動，亦獲得本校多項補助。每位教師每學年皆須填報自我評鑑，每 3 年實施一次校級教學評鑑。(3) 本系訂定各類計畫之行管費及結餘款分配運用及管理要點，鼓勵並協助教師個人或合作之研究、產學、創作展演。教師研究、產學、創作展演及校內、外服務成果皆列入自我評鑑之成效。(4) 本系教師之學術與專業表現，涵蓋論文著作發表、研究計畫執行、教學實踐計畫、產學計畫執行、創作展演、技術研發與專利申請、專業職能服務等項目，符合本系教育目標與課程特色，充分連結系所發展與學生學習。

項目三: 學生與學習

本項目內容重點:(1)本系五專菁英班學制及二技學制之員額訂定、招生，皆依教育部及本校法規進行規劃與執行，五專招生包括優先免試招生、聯合免試招生，二技招生包括五專菁英班升讀及申請入學。各學制之新生入學後，定期舉辦新生及家長說明會，提供本系各項規定及課程資訊說明。教師每學期可運

用本校之「學生學習歷程管理系統」，針對學生學習成效進行輔導。(2) 教師每學期可運用本校之「教學品保系統」，分析學生課業學習情形，並利用教學評量之回饋，提供教學方式之改善參考。本系亦充分利用校內(教學資源中心、語言中心、高教深耕計畫、躍升計畫)、校外(職訓中心、國美館、文化中心、各實習單位)之課業學習資源，支持學生之學習。(3)本系學生組成系學會，定期舉辦各類課外活動(迎新、家族活動、校慶市集、聖誕晚會、校外參訪等)。學生亦可參加各類社團活動，配合學務處之「生活輔導組、課外活動組」與職涯及諮商輔導中心之「諮商輔導組、實習與就業輔導組」，提供學生有關課外活動學習、生活學習、生涯學習及職涯學習之輔導。(4)本系之五專及二技學制皆設定畢業門檻，並使用「教學品保系統」檢討學生學習表現與教育目標、核心能力之連結。提供畢業生問卷填答系統，追蹤畢業生就業情形，持續改善以回饋本系之辦學參考。

三、處理的問題

本系招生學制涵蓋五專菁英班與二技學制。1)五專菁英班以國中畢業生為招生對象，目前學生來源多數來自中彰投地區，國中會考成績分布呈現落差。因目前國中端教育仍以高中職升學為主要目標，各國中的升學輔導較缺乏對技職教育中的五專學制說明與介紹，國中畢業學生及家長對五專的學習方向與課程內容認識不足，導致部份同學在入學之後適應不良。另外，本系菁英班屬於國立大專校院之五專學制，亦吸引經濟狀況較弱勢的學生。近年來單親或家境清寒學生人數逐漸增加，課餘需工讀以協助家計的同學亦逐年增加，對設計專業的學習較無法專注；需申請清寒獎學金補助的人數亦明顯增加。2)本系二技主要為「5+2，七年一貫」的學制設計，以菁英班學生升讀為主要招生對象，如有缺額則以申請入學方式對外招生。以申請入學方式進入本系二技的學生，多數為非產品設計背景的他校五專畢業生，設計專業訓練與本系升讀的五專學生相較有明顯落差，需適應學習環境與調整學習方式、心態，較容易產生學習壓力與挫折感。3)因整體社會環境、學習與生活壓力、資訊氾濫等影響，學習與日常生活中呈現焦慮不安，甚至須尋求諮商輔導的學生人數亦有增加的趨勢。上述三項問題，與本系的教學實施成效有密切關聯，本系極為重視，極盡全力爭取校內外資源，輔導並協助學生安心就學，注意學生的身心靈健康，以維持教學品保的推動。

四、主要發現

本系以「教學」為優先，五專菁英班學制以「工藝結合設計」及二技學制以「設計服務增值」為主軸之設計人才培育為設系宗旨。本系所在之三民校區，在空間發展已趨飽和的限制下，本系仍持續加強、更新教學設施，並利用校內外計畫，增加學習資源。同時，針對上述因招生來源所導致的現象與問題，本系研擬對策並滾動檢討調整，主要解決方案與成效如下：

- 本系的定位與特色宣導 - 在五專招生聯合會平台，提供相關訊息供國中端教師、學生、家長參考。本系教師亦經常參與中彰投區國中的升學博覽會，說明本系特色、發展方向與課程教學內容。本系在學期中或寒暑假期間，亦提供各國中師生到系參訪、體驗的活動。五專聯合免試登記會場舉辦家長說明會。每學年第一學期舉辦親師座談會，結合系展，展現學生學習成果並回應各班家長之詢問。經由本系教師共同努力，108-110 學年平均招生註冊率均達 98%以上 (五專 98.52%、二技 98.29%)；家長參與系展之親師座談會極為踴躍，每學年均有家長 100 人以上與會 (110 學年度達 130 人)；反映在課程教學的滿意度上亦持續增加 (108 學年 4.41、109 學年 4.47、110 學年 4.5)。
- 針對經濟弱勢同學的協助 - 每學期至少提供 14 名清寒獎助金名額；校外工讀同學，皆由導師定期訪視，關懷學習及生活狀況。亦協助同學申請校內、外各項獎助學金 (如財團法人宗倬章先生教育基金會學生獎助學金等)。
- 加強諮商與輔導的聯繫 - 本校職涯與諮商輔導中心提供完善之諮商與輔導服務。五專與二技新生入學之後，藉由心理測驗，篩出潛在中、高危險群同學。除諮商師定期晤談之外，本系確實執行導師制度，針對學習成效落後及情緒較不穩定的同學，藉由班會及課餘進行晤談。每學期執行期初與期中兩次預警制度，能及早發現同學的學習落後或心理壓力狀態，與諮商輔導組及家長保持聯絡。
- 針對二技學制新生輔導 - 由外校申請入學進入本系的同學，本系自 110 學年起實施「手攜手輔導專案」，由本系升讀同學以一對一的方式，協助二技

之外校新生適應環境、加強專業學習，已顯成效。並於入學第一學期，針對外校新生，以每週班會時間之後，開設課後輔導教學，加強設計軟體與設計工坊設備的學習。

- 增加學習資源 – 藉由執行本校高教深耕計畫、躍升計畫、大學社會責任計畫等，提供本系額外經費挹注，增加學習資源。並與勞動部中區職訓局(技能競賽國手培訓)、國美館、台中眷村文物館(展演與市集活動)、豐原漆藝館等長期合作，突破本系之空間限制，提供同學設計創作更多學習與訓練的機會。

貳、導論

一、系所之歷史沿革

本系於 104 學年創立，係依據教育部「技職教育再造方案」及「推動五專加二技一貫人才培育」策略，先期於 101 學年開始招收五專第一屆「創意商品設計科」。因辦學績效受教育部及校方肯定，配合教育部技職教育強化五專學制，以本校發展特色為主軸，跨領域創意設計專業，聚焦文化創意與樂齡關懷商品之設計人才培育，進而申辦「七年一貫創意商品設計菁英班」獲教育部通過，102 學年開始招生。102 學年起，由設計學院召集院內具產品設計背景教師組成「創意商品設計系」二技學制規劃小組，負責規劃新設學系之課程、空間設備與專業教師聘任事宜。103 學年並組成「創意商品設計系籌備小組」，由吳銜容老師擔任籌備處主任，負責新設學系設立。104 學年獲准招收二技學制，實現「五加二」之一貫學制，並正式成立「創意商品設計系」。本系創立主要以強化基礎工藝訓練及結合產品設計技能，兼顧實務與理論的設計教育目標，培育能結合設計專業能力與創新應用能力，具有職場競爭力的人才。

本系創立係以「文化生活創意」及「樂齡關懷」為發展主軸，著重原創、實作及溝通等能力的培養，欲培育學生創意商品設計之專業設計能力及關懷的精神。在五專菁英班階段，以培養設計專業的實作能力為主，兼顧對週遭環境與人的關懷精神培養，並在五專高年級輔以整合、應用的能力訓練。在二技階段，延續五專奠定的實作能力基礎，以創新、跨領域能力培養為主，同時繼續精進設計實務能力、溝通及關懷教育。並運用本校其他商學、資訊與流通、語文、中護健康、智慧產業等學院之專業相關課程、人力及物力資源，落實「學用合一」的人才培育。系務之推動依照 PDCA 精神-規劃、執行、檢討、改善等流程，持續精進。

二、校院發展目標、特色與定位

本校創立於 1919 年，百年傳統校譽優良，歷屆畢業校友的表現頗獲各界肯定。2011 年，本校與國立臺中護理專科學校完成合併，並改名為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校務發展依政府政策與產業趨勢調整，在「2013-2016 校務發展計畫」中，基於技職教育務實致用理念，並配合教育部第 2 期（102-106）技職教育再造方案，及本校以服務導向為主的系所專業屬性，本期校務發展計畫以「創新服務」為核心理念、「立型人才」為培育目標。

「2017-2020 校務發展計畫」更進一步以成為「培育專業 Plus 人才」之優質科技大學為目標，計畫執行範疇涵蓋「智動校園」、「學習創新」和「永續經營」三大層級，以及「優化校務治理與發展」、「提升行政支援與服務」、「再造教學與學習特色」、「培育專業 Plus 複合型人才」、「爭取外部資源活化校園資產」和「建置健康樂活校園環境」等六大策略。

此外，台灣正邁入對於智慧科技與產業界對創新研發及服務的渴求，故本校之「2021-2024 校務發展計畫」，以促進本校學習制度更具彈性、教師之教學模式更具創新性、學生之學習型態更具多元化、學校之創新系統更進一步實務化，藉以培育學生具備創新與專業跨域實務能力(創新跨域力)、資訊科技應用能力(資訊應用力)、溝通協調與團隊工作能力(溝通協調力)、自主學習與永續發展能力(永續學習力)四大核心能力，以自我定位回應外在環境之挑戰，配合地區需求發展本校特色。本校擬定 2021-2024 校務發展之重點朝向五大主軸：「拔尖揚才適性輔導」、「落實教學創新提升教學品質」、「發展學校特色」、「推動校務治理永續發展」及「提升高教公共性、善盡社會責任」，並設定十二大發展目標：「拔尖揚才」、「適性輔導」、「提升學生學習及就業能力」、「培養學生跨域問題解決及創新能力」、「強化學生程式及語文能力」、「強化教學支援系統與評鑑機制」、「深化跨域及場域實踐」、「創新研究、特色躍升」、「建置智慧校園」、「落實校務經營建置優質環境與校園永續發展」、「促進社會流動與公開辦學資訊」及「提升在地或社會之貢獻與實踐」，進而展開發展策略。

據此中長期之校務發展目標，本校設計學院以「培育跨領域整合設計人才，成為臺灣中部文創與關懷設計中心」為核心發展概念，在校務發展計畫的架構下，院計畫培育具有創新力、實做力與整合力人才為教育宗旨。本學院位處於大臺中都會中心，人文、藝術與科技資源豐厚，具有地利發展之優勢，外加近年來政府積極推動文化創意、設計產業的發展，本學院在既有的基礎上，本著主動積極與追求績效的態度實踐學院願景。

- 設計學院現況: 設計學院的學術領域組織完整，包含商業設計、多媒體設計、室內設計以及創意商品設計等四大設計領域系所，並設有「設計服務中心」。藉由整合院內人力、設備與追求運作績效，充分利用本設計學院各系師資、課程與軟硬體的完備，凸顯設計整合的資源優厚性，以及具有全方位設計創意教育和實踐能力的特色。
- 設計學院定位: 人文美學之跨域創新設計人才培育基地。
- 設計學院教育目標: 培育兼具人文素養、美學藝術、專業技能與國際視野

的設計人才。

- 設計學院核心能力: 人文素養發展能力、美學藝術創作能力、專業技術設計能力、國際視野創造能力。
- 亮點發展特色: 設計學院以教學創新與技術實務結合的教學模式，透過學生跨領域學習與專題創作，培養創新能力，同時也透過課程及實作精進設計實務能力、溝通及關懷。並整合運用本校其他學院之專業相關課程與資源，落實「學用合一」的人才培育。

本校設計學院之重點發展亮點之策略與規劃，包括:

1. 培育具備職場競爭力的設計人才: 本著主動積極與追求績效的態度 (ACTIVE, Adventure, Competence, Technology, Integration, Value, Efficiency), 給予學生支持，培育兼具人文素養、美學藝術、專業技能與國際視野的設計人才。
2. 落實多元成果評鑑協助教師擴張績效與升等: 推行教學品保、參與競賽、產學研發、創作展演、研究發表、支援行政等工作，有助於累積成果以晉升職等或卓越成就，同時充實單位受評鑑時的實質績效。
3. 推動學生 E 化學習履歷並規劃入學就業全程輔導: 協助學生善用輔導資源與 E 化履歷系統，自我管理學習歷程。
4. 積極爭取各類外部資源，體現服務創新與專業整合價值: 以設計服務中心做為整合院內各系所專長、資源的平台，依專案特性組成涵蓋師生之專案計畫擬定小組，積極參與公、民營單位專題研發或設計服務之提案，以擴大運作成效，提高創新設計的附加價值。
5. 推動校外專業實習，鼓勵微型創業: 設計學院所屬各系學生均須完成校外實習，以培養學生獨立自主精神、腳踏實地、解決問題之處事態度。學院各系主動與業界聯繫，開發學生就業機會並落實畢業生就業、升學追蹤機制；並以設計服務中心為基地，輔導學生微型創業。

本系依循上述之本校校務發展的辦學核心精神及人才培育理念，並配合設計學院之發展願景，制定本系定位與發展方向、教育目標、核心能力，擬定課程規劃，落實教學品保制度並定期自我檢討，以確保學生之學習成效。

三、自我評鑑過程

(一)本系 110 學年教學品保- 教職員自評及自我評鑑報告外審作業

本系自 110 學年，因應教學品保之自我評鑑規劃，啟動多項自我評鑑活動：包括本系教職員針對教學品保三項目、12 項指標、45 項檢核重點實施自評(110 年 11 月-12 月)及自我評鑑報告外審(111 年 2 月-3 月)等作業。

本系教師共八名，職員一名。本次教職員針對教學品保檢核指標及重點，以五等級的評分方式(5-優、4-良、3-普通、2-待改進、1-差)，以教職員對本系教學品保的執行成效評價，進行評分。自評結果：「總平均 4.7 分」。以子分項單項平均 4.5 為自評標準，自 45 項檢核重點中，篩選平均低於 4.5 分的重點(如表 1 所示)，召開系務會議(附件 0-1)，提出檢討與對策(如表 2 所示)。

表 1、教學品保自評檢核重點評分低於 4.5 分表列

項目	指標	重點	平均
一、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	1-4 系所自我分析與持續改善	1-4-1 對前次系所評鑑結果之檢討及相關作法	4.4
二、教師與教學	2-2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	2-2-2 教師教學能獲得所需之空間、設備、人力等支持	4.3
三、學生與學習	3-1 學生入學與就學管理	3-1-3 系所運用學生就學與學習歷程管理之情形與成效	4.1
		3-4 學生(含畢業生)學習成效與回饋	4.3
	3-4-1 系所建立學生學習品質管理機制及落實情形	4.3	
	3-4-2 學生課業及其他學習表現能符合系所教育目標	4.4	
	3-4-3 系所具備學生學習表現之檢討與回饋機制	4.2	
3-4-4 系所具備畢業生追蹤	4		

表 2、教學品保自評檢核重點分析與對策

檢核重點	分析	對策
1-4-1 對前次系所評鑑結果之檢討及相關作法	本系前次之教學品保獲「通過」為 106 學年度。目前任教的教師中，只有四名曾參與前次評鑑，另外四名為 107 學年後陸續到職。	藉由此次的自我評鑑小組分工，讓每位教師皆能參與，並協助自評項目檢核，增加對本系教學品保自評作業的瞭解。又每位教師皆是系務會議及課程委員會成員，對系務推動與課程規劃、教學實施可提出建議。
2-2-2 教師教學能獲得所需之空間、設備、人力等支持	本系空間已趨飽和，為維持足夠的教學設備與良好的教學品質，專業設計課程教學需調整、控管人數。	重點設計課程已逐步實施分組教學，並遴聘業師協助教學，設備使用分流，舒緩空間飽和的現象。並拓展跨系與跨校的資源分享，增加學習資源。
3-1-3 系所運用學生就學與學習歷程管理之情形與成效	本校已建置學生學習歷程管理平台，但目前並未強制填寫，資料取得較難。學生就學與學習狀態仍以課業表現、預警制度為主要管理依據。	每學期藉由導師主導之班會時間，引導學生利用電腦教室實施學習歷程資料更新與補充。除加強個人資料更新，亦利用班會時間、預警制度晤談，充分掌握學生學習情形。
3-4-1 系所建立學生學習品質管理機制及落實情形	本校已配合教育部就業職能 UCAN 平台，建置教學品保系統，但因 UCAN 平台職能定義與本校之系統對應，仍需調校，目前已完成兩個學制的彙整，可供教師逐步利用系	本系 109 學年配合 UCAN 平台建置教學品保系統，本系已逐步建立並修正課程之對照，110 學年已可提供教師針對學生學習品質追蹤其成效並輔導。

	統管理學生學習品質。	
3-4-2 學生課業及其他學習表現能符合系所教育目標	多數學生皆能完成本系設定之教育目標及檢核項目。惟目前每學年仍有學生休學或延畢現象，學習志趣、未達畢業門檻與經濟因素為主要原因。	本系五專與二技學制皆設有畢業門檻，檢核學生課業是否符合教育目標。除提供清寒補助之外，學期中增加舉辦多項職涯相關講座，另增設學習導師、業界導師，提供學生學習方向指引。
3-4-3 系所具備學生學習表現之檢討與回饋機制	目前以預警制度、課程委員會會議為主要的檢討回饋機制，較屬於被動。	110 學年起，除預警制度之外，教師可利用教學品保系統追蹤學生學習成效，可加強個案學生的輔導。定期課程會議，檢討並做必要的調整。
3-4-4 系所具備畢業生追蹤機制及落實情形	目前畢業生追蹤主要以本校提供的畢業生問卷調查為主要工具，追蹤成效不佳。又畢業生對個資的重視，填答意願較低，追蹤的落實仍有極大的改善空間。	已成立系友會，但因畢業生人數仍少，規模較小。目前已畢業之各屆學生，多透過社群群組為聯繫主要管道。擬以定期舉辦的系展，邀請系友回系參與並分享職涯發展狀況。並利用線上、社群、視訊等管道，加強畢業生追蹤機制。

本系另於 110 學年第二學期，將彙整之本系教學品保自我評鑑報告，邀請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杜瑞澤教授與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陳俊智教授，以外界專家書審的方式，提供本系教學品保之改善意見 (如附件 0-2)。針對兩位外審委員之建議，本系於 110 學年第二學期 (111 年 6 月) 召開課程與系務會議 (如附件 0-3)，檢討缺點並提出改善之對策與措施，以供持續精進之參考 (如表 3 所示)。

表 3、自我評鑑報告外審建議檢討與改善對策

自我評鑑報告-書審意見彙整與回覆 (杜瑞澤教授)			
項目	優點	建議	回覆與改善措施
系所發展、經營與改善	五專學制以工藝結合設計，而二技學制以設計服務價值為設計人才培育之主軸。自我定位及教育目標明確。		
	能藉由產業發展趨勢掌握、專家意見回饋及系務相關會議討論，有助於系所發展持續改善與調整。		
	教學品保系統對於系所課程改善與修訂具有引導和規範作用。		
		核心能力訂定應符合不同學制的教育目標，以幫助學生專業知能養成。	本系於 106 及 110 學年，針對不同學制，滾動修正；已執行兩次修訂核心能力與教育目標。
		系所發展方向及目標，可以融入地方特色產業，幫助學生就業市場的拓展。	本系之設計與工藝教學，充分配合地方特色產業，並融入地方創生及服務學習類型課程，拓展學生之產業接觸機會。未來可邀請地方特色產業代表擔任業師。
教師與教學	系所生師比合理，可滿足教學及學生指導需求。		
	專業教室、工藝實作教室設計、工坊空間與設備足以提供教學及學習所需。		
		師資專長盡量專精於產品設計、工藝、跨領域設計，方可符合自我定位與教育目標	目前師資專長在此三個領域之配比為 4:3:1，符合本系定位。並依領域別，建置兼任師資資料庫。
		後疫情時代教學方	因應疫情，本系之實

		式與要求應留意實務實作課程的規劃，以維持良好教學品質與學習成效。	務實作課程教學，以混成教學、分流到校實作方式執行，以維持教學品質與學習成效。
		教師專業成長可透過持續的學術研究及產學合作，以提升個人專業知能。也可配合系所發展，建立特色實驗室，以提升教師個人或團體的設計專業能量。	本系教師承接產學合作案積極，並以共同或協同方式執行，提升教師團隊合作及設計專業能量。教師間亦有共同發表論文之合作。
學生與學習	運用學生學習歷程管理系統及教學品保系統，有助掌握及輔導學生課業學習。		
	善用校內教學相關計畫及校外課業學習單位資源，有助學生學習成長。		
		多元的業師協同教學以及學長姐的課業協助輔導，可提升學生專業學習成效。	本系兼任教師或學期間協助設計評圖之業師，均具豐富產業實務，分布於設計及產品開發實務。工藝類課程均安排教學助理。
		畢業生就業追蹤以及 IR 分析，有助系所發展的持續調整與改善，確保學生就業核心能力養成。	本系依每年畢業生就業調查，檢討就業狀況。並參考雇主調查之回饋，列入課程改善檢討，持續調整與改善。
		強化與落實學生諮商輔導，可幫助學生在生活學習及人際關係的正常發展。	每學期導師會議針對需高度關懷的學生，個案討論。並與本系專屬諮商師保持密切聯繫。

自我評鑑報告-書審意見彙整與回覆 (陳俊智教授)			
項目	優點	建議	回覆與改善措施
綜合	7年一貫學制極具特色，教育目標設定明確。		
	相關課程規劃與核心能力規劃適切。		
	系具備完整之課程地圖。		
	相關系務推動機制完備，師生表現皆佳。		
系所發展、經營與改善		系課程會議召開可透過內部與外部委員的討論，並參考教學反饋意見及相關畢業生、雇主調查等綜合意見，進行課程與教學目標設定等滾動修正，建立學習品質的管理機制。	本系課程會議邀請產業代表與學生代表與會。畢業生與雇主調查等意見，均納入課程修正之參考，滾動調整與修正。
		針對非設計背景學生(二技)規劃輔導課程，或在修業規章要求必須專業補修學分，確保學生專業能力的養成。	自 110 學年起，針對二技非直升、非設計背景學生，採由五專直升同學一對一輔導，協助學習。並實施課後補助教學。
		針對五專招生部分，建議可製作相關手冊，讓國中畢業生提前了解本系發展特點。	本系已製作系簡介手冊，供到系參訪的國中生與家長參考，亦在招生博覽會發放。預計 111 學年改版，更新內容。
		可針對目前 TCN 創客基地，提供相關介紹並說明目前系的應用現況與學習成果。	指派特定教師擔任與 TCN 創客基地聯繫窗口，與本系課程合作，融入教學。
		針對七年一貫與二技學生，分別依據不同職涯發展，提	本系已發展五專與二技的課程地圖。未來將依職涯發展，製作

		供修課進路圖。讓學生在不同學制，依據其不同職涯目標進行有系統的修課，確保職能培力。	選課手冊，更明確提供學生修課進路參考。
教師與教學		建議提供工坊相關管理員與技佐等規劃及負責人資料(專業背景的適切性)。	本系工坊技佐具備相關技術士資格，且具設計背景，符合工坊管理需求。
	系執行之高教深耕計畫與特色躍昇亮點計畫極具特色。	可提供相關執行成效或圖表說明。	本系執行之高教深耕與特色躍昇計畫之成果，皆參與年度成果發表。將在評鑑報告呈現。
		合聘教授是否參與系的課程教學或研究，建議要有規劃及說明。	本系目前合聘教授一位，參與本系課程教學。
		鼓勵教師在學術上之發表，可包括國內外學術研討會的參與、相關教學或產學實務成果亦可進行發表。	本系教師除承接產學計畫之外，參與國內外學術研討會次數逐年增加。申請專利件數亦逐年增加。未來針對教學實踐及產學成果，加強以參加學術研討會為目標。
學生與學習		針對畢業生流向調查的結果，宜納入系務會議、課程委員會等討論，並進行相關因應及記錄，以確保教學品質。	本系定期執行畢業生與雇主調查，意見均納入課程修正之參考，滾動調整與修正。會議記錄將再彙整、呈現調整與改善的事項。

(二)本系 110 學年教學品保-課程結構與必修課程課綱外審作業

除上述之本系教職員除對教學品保項目自我評鑑及校外專家書審之外，本系亦啟動課程結構外審及必修課程課綱外審等作業(110 年 10 月-111 年 3 月)。邀請學界與業界專家為外審委員(課程結構-國立台北科技大學陳殿禮教授、三十設計古吉田設計總監；必修課程課綱-國立台北科技大學王鴻祥副教授，朝陽科技大學蕭明瑜副教授、三十設計-古吉田設計總監)。主要針對本系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課程地圖、核心能力與課程對應表、課程標準、畢業門檻、歷年開課情形、必修課程教學大綱與學習成效等，審查並提供建議。針對課程結構，兩位委員之評量結果皆為「優」(如表 4 所示)。至於必修課程課綱外審，第一梯次以設計及工藝類必修課程共十四門課程為主，由授課教師提供課程大綱、與核心能力對應、教學進度及同學學習成效等資料(以文化生活商品設計(一)課程為例，如附件 0-4)，供外審委員參考並提供改善意見(如附件 0-5)。外審委員對本系必修課程之課綱安排及學生學習成效，多表肯定，亦提供中肯之建議，值得本系參考與調整。相對之授課教師針對委員建議，提出回覆及改善調整措施(以文化生活商品設計(一)課程為例，如附件 0-6)，並提交本系課程委員會討論(如附件 0-7)，列入新學年授課之實施參考。除了上述十四門之設計與工藝類必修課程之外，其餘五專菁英班及二技之必修課程，已列入 111 學年及 112 學年教學品保計畫，逐年實施必修課程課綱外審。

表 4、課程結構外審結果

委員	評量	綜合建議	回覆改善
陳殿禮 教授	優	本系課程結構能符合系教育目標。且在各學期之必選修課程之銜接順序安排上尚稱合理。並能考量就業需求與職涯進路，已具完整性。	持續檢討。
古吉田 總監	優	同學畢業前最後一學期除了實習課程之外，是否能有機會增加讓學生了解現有國內外產業別現況相關課程。或是邀請不同領域相關人士說明目前國內外各領域就業狀況，方便學生畢業後對自己所想的各領域的生涯規劃。	本系已在大四下學期開設「設計生涯規劃」課程，輔導同學職涯規劃。並配合大四畢業專題畢籌會審查進度，安排業界專家說明就業領域之系列活動。

(三) 本系 110 學年教學品保自我評鑑分工

本系編制教師八名，行政職員一名，系辦公室為教學品保自我評鑑主要的推動單位。除主任為召集人，行政組員為執行秘書，其餘教師依評鑑項目分為三組，分組工作內容如表 5 所示。

表 5、教學品保自我評鑑分工

工作項目	負責人	工作內容
召集人	吳銜容老師	報告書撰寫、資料彙整
執行秘書	許筱涵組員	資料蒐集彙整、會議紀錄、實習執行、技專校院資料庫整理
項目一：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	魏明仕老師 張國威老師	資料蒐集彙整、協助評鑑指標檢核
項目二：教師與教學	張國賓老師 李本育老師 蔡宜佳老師	資料蒐集彙整、協助評鑑指標檢核
項目三：學生與學習	徐子雲老師 王譔博老師	資料蒐集彙整、協助評鑑指標檢核

(四) 110 學年教學品保自我評鑑相關時程規劃

本系為因應此次教學品保自我評鑑，除例行召開系務、課程等會議檢討改善之外，已完成課程結構外審、第一梯次必修課程的課綱外審，並以逐年分批實施的方式，滾動修正。配合 111 年度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實地訪視的計畫，上述工作項目及報告書的撰寫，實施與完成的時間，如表 6 所示。

表 6、教學品保自我評鑑時程規劃

工作項目	完成時間
必修課程-課綱外審	111 年 3 月
教學品保自評-外部委員審查	111 年 2-3 月
教學品保自評改善討論	111 年 4-6 月
教學品保自評報告書完成	111 年 7 月

叁、自我評鑑之結果

一、項目一：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

(一)現況描述

1-1系所目標、特色及發展規劃

1-1-1 本系之自我定位與教育目標

本系為國內大專校院中，五專學制「唯一」產品設計領域的科系，並以菁英班升讀二技為主要生源。因此，本系設定之自我定位為：「以七年一貫之紮實訓練，致力於工藝與商品創新設計、整合之人才培育」，著重教學，輔以產學及研究發展的科系。五專菁英班之教育目標為：「培育具設計美學、工藝實作、數位技能應用與團隊合作能力之人才」。二技學制之教育目標為：「培育具設計企劃、整合、實作與商品化能力之人才」。自我定位與教育目標之設定，皆能對應國內設計教育招生現況，並符合前述之本校與設計學院的發展重點。

本系在五專菁英班前三年重視工藝基礎練(木工、陶藝、金工、漆藝)，後二年則加強設計理論學習，使同學具備應用工藝於商品創新設計的能力。五專畢業生多數升讀本系二技學制，可實現七年一貫的延續專業設計學習。二技學制依升讀名額確認後調整，另招收非本系自有之五專畢業生員，因專業背景差異性大，學習目標以彈性、多元化為主軸，依據個人的性向、專長背景，著重設計之跨領域整合，並強調設計服務增值。創系之初始，即密切關注產業之發展趨勢、社會結構的改變、科技的進步、國際化的競爭等因素，隨時調整本系發展重點。依經濟部工業局公布之「110-112 年重點產業人才供需調查與推估-設計服務產業」所揭示，「受惠於數位轉型持續發展，及人工智慧的導入運用，設計服務產業積極發展跨領域合作，預估未來人力新增需求維持穩定」。本系之人才培育目標符合設計服務產業之需求，並持續關注產業趨勢。

1-1-2 本系辦學特色之發展與實施策略

本系屬五加二之七年一貫學制規畫，招生管道分別為：全國五專優先免試入學、中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五專菁英班升讀甄選及部份名額之二技申請入學。主要針對中彰投地區國中畢業生為招生對象，因此辦學特色之發展與實施策略亦與本系學制之特色有緊密關聯。說明如下：

1、善用中部地區文化與產業資源

中部地區擁有豐富文化資源，本校因鄰近中部各重要文化藝術單位，例如：

國立台灣美術館、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及本校附近的文化館舍，如：放送局、台中市大墩文化中心等提供教學研究及展演相關資源。亦與豐原地區之台灣首座公立漆藝館合作策展，促進本系師生在設計創意與文化涵養之提升，並可經常接觸、參與國內外知名設計師的展演。另外，中部地區亦有密集的光電、精密機械、塑膠產業及研發中心，例如：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台中工業區、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及塑膠技術發展中心、鞋類暨運動休閒科技研發中心等，本系持續加強建立產學合作，提供學生未來更多的職涯選項。近年，更藉由產業對學校教育的支持，可增加同學的學習資源，如：位於台中的易利可股份有限公司即捐贈本系設計工坊木工夾具 100 組 (如圖 4 所示)；中部地區多位專業設計主管支援本系相關課程之開設(三十設計、極思設計、薩巴卡瑪、展開設計等)；中部地區工藝家工作室(史家祥-漆、周妙文-陶)提供本系學生實習等。



圖 4、家長捐贈本系教學資源(110 年/11 月)

2、結合地方特色工藝的發展

中部地區亦具有歷史性的多項地方特色工藝產業，如：豐原的漆藝、苗栗與南投地區的陶藝與竹編等，彰化鹿港的錫藝，皆與本系菁英班工藝訓練的需求相關。除提供本系學生參與各項工藝訓練營，精進工藝技術之外，亦可結合工藝師協助教學。目前本系學生已經參與的特色產業包括：陶藝、漆藝、錫藝及木竹藝。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傳藝師人才培訓檢定場之工坊亦為本系魏明仕老師協助規畫與建置。又中部地區近年來在文化創意產業與觀光工廠的設置蓬勃發

展，配合本系全面推動校外實習課程，中部地方特色產業亦提供學生多樣的學習環境。另本校設計學院商業設計系教師承辦與管理之「台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1916 文創工坊」，每年亦提供本系學生實習機會。

3、強化數位科技在設計的應用：

隨著數位化及網路雲端環境的發展，本系持續購入多項數位設備，如：CNC 加工機、3D 列印機、3D 掃描器、雷射雕刻機等供教學使用，加強師生的數位設計能力。並邀請具豐富數位設計經驗的業師來校授課，如：張哲肇老師(數位模型建模、商品數位模擬)及三十設計古吉田總監擔任兼任講師 (電腦繪圖、進階表現技法)。勞動部勞動力發展屬中彰投分屬之青年職涯發展中心亦設於本校之中技大樓內，設有 TCN 創客基地，多項 3D 列印設備及課程亦提供未來學生創業及就業之相關輔導，本系安排張國賓與王譔博兩位老師為合作窗口。

4、提升國際化的視野：

國際化的競爭時勢日趨嚴峻，本系藉由師生參加國際設計交流研習及參加國際研討會等活動，以提升本系之國際化。自 103 學年度起，本系師生參與台日設計交流(與日本札幌市立大學、日本明星大學、雲林科技大學、華梵大學合辦)，已形成定期執行之跨校間國際設計交流活動(一年由日方主辦、一年由國內學校主辦)。最近一次的交流活動為 108 年 9 月，由日本札幌市立大學主辦，本系師生共 10 名參與(如圖 5 所示)，本系選派學生連續六年參與此跨國設計交流活動，提升學生之國際視野。而後因新冠疫情影響，為顧及師生安全，台日雙方學校決議，109、110 學年暫停舉辦，殊為可惜。外文能力的提升，亦是本系未來加強的重點；除鼓勵同學取得外語檢定資格之外，課程採用原文書籍、增加研讀專業原文之課程亦為本系積極推動的實施方式。近年並極力培訓學生參與**教育部藝術與設計菁英海外培訓計畫**，雖然本系設系歷史尚短，學生人數不多，然而參與菁英海外培訓已初見成效。本系五專菁英班直升二技的同學，與國內歷史悠久之產品設計科系優秀學生(大學部、研究所)在此計畫中共同競爭，毫不遜色，足見本系七年一貫學制的專業訓練可培育出具國際學習競爭力的同學。參與此菁英培訓營，並最終獲得**教育部全額補助**的本系同學如下：

- 108年度-吳思瑩，至日本千葉大學研習一年
- 110年度-王浩頤，至美國ArtCenter College of Design (ACCD)研習一年



圖5、本系師生參與台日設計交流活動(108年/9月)

1-1-3本系檢視自我定位、教育目標、辦學特色及策略之機制

本系檢視自我定位、教育目標、辦學特色與實施策略，主要以定期召開的系務會議與課程委員會為主要的機制(附件1-1-1)，以凝聚系內共識，貫徹教學品保的執行。尤其課程會議邀請業界專家提供建議，並有學生代表參與。並以完善的導師制度，藉由班會可廣泛收集學生意見。又本系推動校外實習，五專與二技學制皆須完成暑假(專四與二技三年級)的必修實習課程，藉由與實習機構、產業密切聯繫蒐集產業資訊，廣納業界專家意見，精進課程規劃設計。系內教師組成教師成長社群，舉辦成長研習集會。最終並執行教學品保相關的自我評鑑，邀請校外學者專家提供改善意見。完整的檢視機制，如圖6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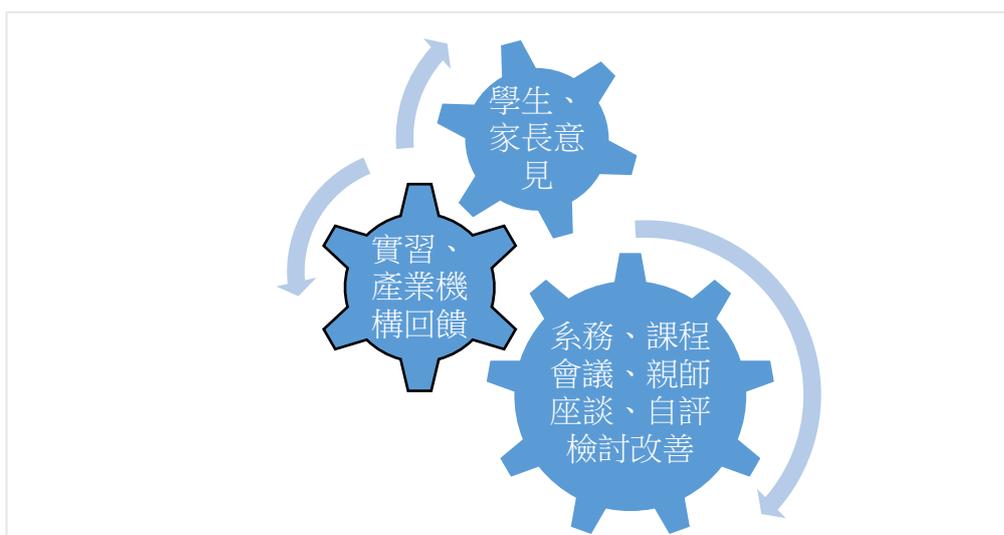


圖6、本系自我定位、教育目標、發展特色與實施策略檢視機制

1-1-4 傳達本系教育目標及發展方向之作法

多管道宣導本系發展重點與教育目標，強化師生認知。由系辦定期對教師傳達系務推動概況(系務會議、社群)；各項訊息在系網頁及「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創意商品設計系」官方臉書粉絲專頁(如圖 7 所示)、IG 帳號發佈，加強師生聯繫。每年五專聯合免試招生登記(每年七月)當天，皆舉辦家長與新生座談，傳達本系定位、課程與發展特色。並配合每學年第一學期的系展(當年度 11-12 月間)，邀請家長參觀及舉辦親師綜合座談及各班導師家長座談，持續宣達並適時更新訊息。



圖 7、系網頁及系臉書官方社團

1-2 系所課程規劃與開設

1-2-1 本系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訂定與關聯

依據前述之自我定位與教育目標，本系針對二技與五專學制，分別訂定核心能力，明確敘述該核心能力的定義、檢核能力的方法，及其與教育目標之間的關聯，如表 7 所示。

表 7、核心能力定義、檢核及與教育目標關聯

	核心能力與定義	能力檢核(與教育目標之關聯)
二技教育 目標(培育 具設計企	自我學習能力	畢業專題、兩次競賽 (設計企劃)
	定義:獨立觀察探索, 搜尋學習資源與資料並分析之能力	

劃、整合、實作與商品化能力之人才)	設計企劃能力	專業設計課程、畢業專題 (設計企劃)
	定義:定義問題、擬定策略，並規劃設計專案工作項目之能力	
	設計執行能力	專業設計課程、畢業專題、畢業成果展策展 (設計整合、實作)
	定義:依計畫內容與時程，利用適當材料、工具與方法執行設計專案、解決問題之能力	
	跨域整合能力	專業設計課程、畢業專題 (設計商品化)
	定義:結合商品設計之外的其他專業領域知識，並融入設計專案之能力	
	國際參與能力	畢業英文門檻、參與國際競賽、外語簡報製作 (設計整合)
五專菁英班教育目標 (培育具設計美學、工藝實作、數位技能應用與團隊合作能力之人才)	人文美學能力	通識課程、設計基礎課程 (設計美學)
	定義:培養人文素養，了解設計美學與當代藝術、設計思潮之能力	
	創意思考能力	專業設計課程、自主學習課程、五次競賽 (設計美學、工藝實作)
	定義:針對設計議題，利用不同設計與思考方法，發揮想像力並創作之能力	
	團隊合作能力	設計專業課程、系展策展、畢業專題及新一代策展 (團隊合作)
	定義:與他人共同協作，溝通協調並執行任務之能力	
	工藝實作能力	工藝必修課程、工藝類證照 (工藝實作)
	定義:利用不同工藝技法、工具及材料於設計創作之能力	
數位應用能力	電腦輔助相關課程、畢業專題、數位應用相關能力證照 (數位技能應用)	
定義:利用數位工具與方法於設計創作之能力		

1-2-2 課程架構之規劃、課程開設及教學活動辦理

本系課程配合發展特色與教育目標，由本系課程委員會根據課程發展標準作業程序，擬定本系課程規劃之整體架構與內容，並提交系務會議討論與確定。本系之課程規劃為培育學生特色，除了設計美感能力培育，主要包涵文化創意知能及樂齡關懷服務領域，並著重跨領域合作，欲培養學生創意商品設計之原創能力、實作能力及溝通能力。並與在地產業接軌，將創意融入日常生活為主要應用導向。課程規劃方向: 1)配合國家發展需求；2)符合產業結構需求；3)結合校園周邊特色；4)符合學校中長程發展目標與特色；5)符合學生能力與職涯需求。以110學年為例，本系二技與五專的課程標準如(附件1-2-1與1-2-2)所示。

本系課程發展流程包括準備階段、策略發展階段、課程發展階段、教學規劃階段、實施階段與評鑑階段，整體流程架構依照科技大學學校本位課程發展模式，如圖8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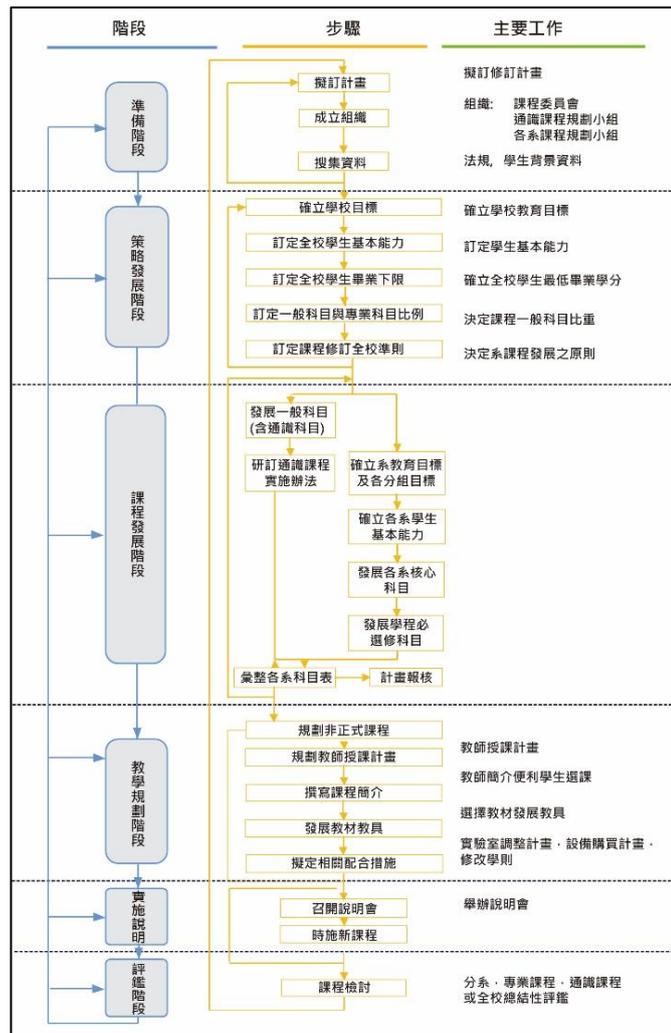


圖8、本位課程發展模式

本系課程發展階段之主要工作項目包括：1) 確立創意商品設計系教育目標、2) 確立本系學生核心能力、3) 發展系科教學科目、與 4) 發展各科教學綱要。課程規劃時並建構課程地圖，包括參考教育部 UCAN 平台有關設計領域，擬定未來的職涯方向。本系之課程特色在「課程規劃」上結合實務，課程發展注重技職教育精神，強調專業能力與實務應用能力之緊密結合，以提升本系學生在就業市場的競爭力。因此，針對專業知識與專業技能培養部份，本系以工藝結合設計人才養成的觀點，結合本系發展特色，將課程發展分為：設計技能模組(五專菁英班必修)及設計專業模組(二技必修)；工藝創作模組、樂齡關懷模組、設計實務模組(五專菁英班選修)及跨領域設計模組、設計企劃管理模組(二技選修)。兼顧實務應用能力與就業市場競爭力，並配合產業需求進行課程微調整，並且著重專業能力與實務應用技能的實作課程教學規劃。課程模組分類之目的是讓所有課程具更清楚的定位，同時也可以對應到職涯發展方向。學生於選課時可以清楚辨別該項課程與職能之對應。本系二技與五專之課程地圖、模組與職涯方向之對應如表 8 與表 9 所示。本系並利用教學品保系統，參考教育部 UCAN 職能平台，設定核心能力與課程之間的關聯性，如 (附件 1-2-3 與 1-2-4) 所示。並訂定每一課程對每項核心能力的貢獻度，分別如表 10 與表 11 所示。在此教學品保系統中，亦設定課程與職涯發展、相關證照及升學進路的關聯。

表 8、二技課程地圖、模組與職涯方向之對應

模組名稱	年級	學期	課程	職涯方向
設計專業模組(必修)	三	上	製造程序、國際展演與提案、創意商品開發(一)	(*為非本科畢業二技學生較適應之職涯方向。)
		下	創意商品開發(二)、設計管理	
	四	上	專題設計(一)、職場實習	
		下	專題設計(二)、專業期刊研讀與寫作	
跨領域設計模組(選修)	三	上	產品語意、進階表現技法、視覺心理學、金屬表現技法、陶瓷工藝創作、複合工藝創作、數位模型建模、設計思考	產品設計 *工藝設計 *商業設計 展示設計 電腦繪圖 *視覺設計
		下	影像處理、輔具設計、文化研究、環境規畫、珠寶設計、互動設計、金工工藝創作、商品數位模擬	
	四	上	永續設計、商品數位展示	
		下	社區關懷服務	
設計企劃	四	上	設計趨勢、品牌策略與管理、微型創業、設計專業英文	產品企劃 *產品展演行銷
		下	設計知識管理、國際設計競賽、設計生涯規畫、產品企劃	

管理 模組 (選修)				*品牌規劃
------------------	--	--	--	-------

表 9、五專課程地圖、模組與職涯方向之對應

模組 名稱	年 級	學 期	課程	職涯方向		
設計 技能 模組 (必修)	一	上	設計概論、圖學(一)、素描(一)			
		下	圖學(二)、素描(二)、基礎設計(一)、色彩學			
	二	上	模型製作、表現技法、電腦繪圖(一)、基礎設計(二)			
		下	陶瓷基本技法、創意商品概論、設計精描、工坊實作			
	三	上	創意商品設計(一)、設計材料加工(一)、基礎攝影、木竹藝技法、電腦輔助設計(一)			
		下	創意商品設計(二)、設計材料加工(二)、設計方法、金屬工藝、電腦輔助設計(二)			
	四	上	人因工程、關懷商品設計(一)、文化生活商品設計(一)、設計史、感質設計			
		下	關懷商品設計(二)、文化生活商品設計(二)、通用設計、設計行銷實務、自主學習專業(一)			
	五	上	專題設計(一)、校外實習、自主學習專業(二)			
		下	專題設計(二)、設計專業溝通			
	工藝 創作 模組 (選修)	三	上		陶瓷商品設計	工藝創作 產品設計
			下		金屬漆藝	
四		上	時尚工藝設計、家具設計			
		下	流行飾品設計、複合媒材設計			
樂齡 關懷 模組 (選修)	三	上	生活型態觀察	產品設計 介面設計 體驗設計		
		下	電腦互動應用、設計心理學			
	四	上	服務設計			
		下	環境與健康			
設計 應用 模組 (選修)	二	下	電腦繪圖(二)	產品設計 產品企劃 產品展演 行銷 電腦繪圖		
		三	進階模型製作			
	四	上	商品攝影			
		下	塑膠商品設計、排版與印前作業			
	五	上	包裝設計			
		下	專利法規實務、品牌規劃、設計鑑賞、展示設計			

表 10、二技課程對每項核心能力貢獻度

★課程對每項核心能力貢獻度					
職能	設計企劃能力	設計執行能力	跨域合作能力	自我學習能力	國際參與能力
課程/貢獻度	100%	100%	100%	100%	100%
專業-互動設計	1.08%	1.05%	1.08%	1.06%	0%
專業-文化研究	1.08%	1.05%	1.08%	0%	1.23%
專業-永續設計	1.08%	1.05%	1.08%	1.06%	0%
專業-金工工藝創作	0%	1.05%	1.08%	0%	0%
專業-金屬技法表現	0%	1.05%	1.08%	0%	0%
專業-品牌策略與管理	1.08%	1.05%	0%	0%	1.23%
專業-珠寶設計	0%	1.05%	1.08%	0%	0%
專業-商品數位展示	1.08%	1.05%	1.08%	1.06%	1.23%
專業-商品數位模擬	0%	1.05%	1.08%	1.06%	1.23%
專業-國際展演與提案	8.64%	8.4%	8.64%	8.48%	9.84%
專業-國際設計競賽	0%	1.05%	1.08%	1.06%	9.84%
專業-專業期刊研讀與寫作	8.64%	0%	0%	8.48%	9.84%
專業-專題設計（一）	8.64%	8.4%	8.64%	8.48%	9.84%
專業-專題設計（二）	8.64%	8.4%	8.64%	8.48%	9.84%
專業-產品企劃	1.08%	1.05%	1.08%	1.06%	1.23%
專業-產品語意	1.08%	1.05%	1.08%	0%	0%
專業-設計生涯規劃	1.08%	0%	0%	1.06%	1.23%
專業-設計知識管理	0%	1.05%	1.08%	1.06%	0%
專業-設計思考	1.08%	1.05%	1.08%	1.06%	0%
專業-設計專業英文	1.08%	1.05%	1.08%	1.06%	9.84%
專業-設計管理	8.64%	8.4%	8.64%	8.48%	9.84%
專業-設計趨勢	0%	1.05%	1.08%	1.06%	1.23%
專業-陶瓷工藝創作	0%	1.05%	1.08%	0%	0%
專業-創意商品開發（一）	8.64%	8.4%	8.64%	8.48%	9.84%
專業-創意商品開發（二）	8.64%	8.4%	8.64%	8.48%	9.84%
專業-視覺心理學	1.08%	1.05%	0%	0%	0%
專業-進階表現技法	8.64%	8.4%	8.64%	8.48%	0%
專業-微型創業	1.08%	1.05%	1.08%	1.06%	1.23%

專業-製造程序	8.64%	8.4%	8.64%	8.48%	0%
專業-影像處理	0%	1.05%	1.08%	0%	0%
專業-數位模型建模	0%	1.05%	1.08%	1.06%	1.23%
專業-複合工藝創作	0%	1.05%	1.08%	0%	0%
專業-環境規劃	1.08%	1.05%	1.08%	1.06%	0%
專業-職場實習	8.64%	8.4%	8.64%	8.48%	0%

表 11、五專課程對每項核心能力貢獻度

★課程對每項核心能力貢獻度					
核心能力	數位應用能力	工藝實作能力	人文素養能力	創意思考能力	團隊合作能力
課程/貢獻度	100%	100%	100%	100%	100%
五專業-人因工程	2.32%	4.16%	0%	0%	0%
五專業-工坊實作	2.32%	4.16%	0%	4.32%	6.24%
五專業-工坊實作職安訓練	0.29%	0%	0%	0%	0.78%
五專業-文化生活商品設計(一)	2.32%	4.16%	5.84%	4.32%	6.24%
五專業-文化生活商品設計(二)	2.32%	4.16%	5.84%	4.32%	6.24%
五專業-木竹藝技法	2.32%	4.16%	0%	0%	0%
五專業-包裝設計	0.29%	0%	0%	0%	0%
五專業-生活型態觀察	0.29%	0%	0.73%	0.54%	0.78%
五專業-自主學習專業(一)	2.32%	0%	5.84%	4.32%	6.24%
五專業-自主學習專業(二)	2.32%	0%	5.84%	4.32%	6.24%
五專業-色彩學	2.32%	0%	5.84%	4.32%	0%
五專業-服務設計	0.29%	0%	0.73%	0.54%	0.78%
五專業-表現技法	2.32%	4.16%	0%	0%	0%
五專業-金屬工藝	2.32%	4.16%	0%	0%	0%
五專業-金屬漆藝	0.29%	0.52%	0%	0%	0%
五專業-品牌規劃	0.29%	0%	0%	0.54%	0.78%
五專業-流行飾品設計	0.29%	0.52%	0%	0.54%	0%
五專業-家具設計	0.29%	0.52%	0%	0.54%	0%
五專業-展示設計	0.29%	0.52%	0%	0.54%	0%
五專業-時尚工藝設計	0.29%	0.52%	0%	0.54%	0%
五專業-校外實習	2.32%	0%	5.84%	4.32%	6.24%
五專業-素描(一)	2.32%	0%	5.84%	0%	0%
五專業-素描(二)	2.32%	0%	5.84%	0%	0%
五專業-商品攝影	0.29%	0.52%	0.73%	0%	0%
五專業-基礎設計(一)	2.32%	4.16%	0%	4.32%	6.24%
五專業-基礎設計(二)	2.32%	4.16%	0%	4.32%	6.24%

五專業-基礎攝影	2.32%	0%	0.73%	0%	0%
五專業-專利法規實務	0.29%	0%	0.73%	0%	0%
五專業-專題設計（一）	2.32%	4.16%	5.84%	4.32%	6.24%
五專業-專題設計（二）	2.32%	4.16%	5.84%	4.32%	6.24%
五專業-排版與印前作業	0.29%	0%	0%	0%	0%
五專業-設計心理學	0.29%	0%	0.73%	0%	0.78%
五專業-設計方法	2.32%	4.16%	0%	4.32%	6.24%
五專業-設計史	2.32%	0%	5.84%	0%	0%
五專業-設計行銷實務	2.32%	0%	0%	0%	0%
五專業-設計材料加工（一）	2.32%	4.16%	0%	4.32%	0%
五專業-設計材料加工（二）	2.32%	4.16%	0%	4.32%	0%
五專業-設計專業溝通	2.32%	0%	0.73%	0%	0.78%
五專業-設計概論	2.32%	0%	0%	0%	0%
五專業-設計精描	2.32%	4.16%	0%	0%	0%
五專業-設計鑑賞	0.29%	0%	0.73%	0%	0%
五專業-通用設計	2.32%	0%	0%	4.32%	0.78%
五專業-陶瓷商品設計	0.29%	0.52%	0%	0%	0%
五專業-陶瓷基本技法	2.32%	4.16%	0%	0%	0%
五專業-創意商品設計（一）	2.32%	4.16%	5.84%	4.32%	6.24%
五專業-創意商品設計（二）	2.32%	4.16%	5.84%	4.32%	6.24%
五專業-創意商品概論	2.32%	0%	0%	4.32%	6.24%
五專業-進階模型製作	0.29%	0.52%	0%	0%	0%
五專業-塑膠商品設計	0.29%	0%	0%	0%	0%
五專業-感質設計	2.32%	0%	5.84%	0%	6.24%
五專業-運動與健康-1	0.29%	0%	0%	0%	0%
五專業-運動與健康-2	0.29%	0%	0%	0%	0.78%
五專業-電腦互動應用	0.29%	0%	0%	0%	0%
五專業-電腦輔助設計（一）	2.32%	4.16%	0%	4.32%	0%
五專業-電腦輔助設計（二）	2.32%	4.16%	0%	4.32%	0%
五專業-電腦繪圖（一）	2.32%	0%	0%	0%	0%
五專業-電腦繪圖（二）	0.29%	0%	0%	0%	0%
五專業-圖學（一）	2.32%	4.16%	0%	0%	0%
五專業-圖學（二）	2.32%	4.16%	0%	0%	0%
五專業-模型製作	2.32%	4.16%	0%	0.54%	0%
五專業-複合媒材設計	0.29%	0.52%	0%	0%	0%
五專業-環境與健康	0.29%	0%	0.73%	0%	0.78%
五專業-關懷商品設計（一）	2.32%	0%	5.84%	4.32%	0%
五專業-關懷商品設計（二）	2.32%	0%	5.84%	4.32%	0%

經濟部工業局109年12月公布之「設計服務業2021-2023專業人才需求推估調查」中所揭示的專業能力需求（產品設計細學類與綜合設計細學類 - 設計繪圖表達能力、基礎設計軟體操作、創意發想與美感、跨領域整合能力）。另報告中對產業調查結果，產業最重視的設計人員之軟實力前五大能力依序為：問題解決能力(65.6%)、計思考能力(55.6%)、工作紀律、責任感及時間管理能力(37.8%)、跨領域整合能力(35.6%)、團隊合作能力(26.7%)；硬實力前五大能力依序為：美感 (84.4%)、設計工具及方法應用(40.0%)、平面設計(34.4%)、使用者研究(21.1%)、行銷企劃(20.0%)。依前述本系之核心能力設定與課程規劃及對應顯示，本系之人才培育聚焦的能力訓練與產業需求相符。

1-2-3 課程修訂與檢討改善機制

本系課程之修訂與檢討機制以課程委員會為推動核心，兼顧本系定位、教師專業及產業需求的回應，依校外專家委員之建議，定期討論並調整。依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課程委員會組織要點、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課程訂定要點、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排課準則、國立臺中科技大學選課要點以及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學準則，針對各要點與準則擬定相關工作計畫。

針對學生學習成效及產業脈動，每學期至少一次或不定期舉行課程委員會，並以專家建議事項，作為下年度的課程規劃調整之檢討依據。曾參與之業界專家包括：古吉田總監(三十設計)、洪瑞駿總監(極思數位商略)等。根據業界專家的建言，可了解業界對於學校訓練學生之專業能力的需求。除專家建言之外，每年親師座談會亦聽取家長意見、五專升讀二技甄選時之面試亦聽取學生學習回饋；藉由業界專家及綜合學生與家長之建議，納入課程修改之參考，擬定課程修正之依據。以產業需求為調整課程的回饋機制，建構出更符合時代與社會需求的課程架構，使得整個課程檢討機制更為完善。表 12 為 108-110 學年，本系課程修訂的內容，所有課程修訂皆依照系、院、校三級之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表 12、108-110 學年課程修訂情形

108學年度修正						
學制	課程名稱	開課年級	選修/必修	學分數	修正後資訊	備註
五專	工坊實作職安訓練	二上	選修	2	新增課程	追溯至107學年度實施

二技	工藝創作	3 上	選修	3	刪除課程	108學年度實施
二技	商業攝影	3 上	選修	3	刪除課程	108學年度實施
二技	陶瓷工藝創作	3 上	選修	3	新增課程	108學年度實施
二技	複合工藝創作	3 上	選修	3	新增課程	108學年度實施
二技	金工工藝創作	3 上	選修	3	新增課程	108學年度實施
二技	商品數位模擬	3 下	選修	2	新增課程	追溯至107學年度實施
二技	商品數位展示	4 上	選修	2	新增課程	追溯至107學年度實施
109學年度修正						
學制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原開課資訊	修正後資訊	備註
二技	互動設計	選修	2	一上	更改至一下	109學年度實施
二技	金屬技法表現	選修	2	2 學分	更改為3學分	109學年度實施
二技	金工工藝創作	選修	3	一上	更改至一下	109學年度實施
二技	數位模型建模	選修	2	一下	更改至一上	109學年度實施
二技	設計思考	選修	2	一下	更改至一上	109學年度實施
二技	珠寶設計	選修	2	三 A 下 2 學分	更改為 3 學分	追溯至108 學年度實施
二技	設計專業實習(一)	選修	3	一下	刪除課程	109 學年度實施
五專	創意商品概論	必修	2	2 學分	更改為 3 學分	追溯至108 學年度實施
五專	金屬工藝	必修	3	三上	更改至三下	追溯至107 學年度實施
五專	基礎攝影	必修	3	三下	更改至三上	追溯至107 學年度實施
五專	流行飾品設計	選修	2	四下 2 學分	更改為 3 學分	追溯至105 學年度入學起實施
五專	排版與印前作業	選修	3	無	新增四下開課	追溯至105 學年度入學起實施
110學年度修正						

學制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修正後資訊	備註
二技	專業期刊研讀	必修	2	專業期刊研讀與寫作	110 學年度實施

1-2-4 與產官學合作之教學活動

本系與中部地區之政府單位、展演場館、產業及工藝家工作室，經常保持良好互動與合作，增加教學活動之多元性。例如:(如圖9綜合所示)

- 與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臺中職訓局合作之「全國技能競賽國手培訓(珠寶金銀細工職類)」，每年選送四名同學參與培訓。本系經培訓的學生，屢獲佳績；108年陳冠妤獲全國第二名，110年賴嘉萱更榮獲全國第一名!另與林務局合作，109年舉辦「木作家-台灣木材設計應用推廣教育成果展」；110學年舉辦「天生我材雜貨舖-國產材再造衍生商品開發計畫」。
- 與國美館合作之-「春遊國美-2019年美術節系列活動-國美藝術創意市」，「國美 FUN 暑假-2020 五感漫漫遊園趣-五感創意市集」、「月來樂美-2021 中秋聚國美-草地音樂市集」、「創市季-2022 國美春日藝術文創市集」。
- 與豐原漆藝館合作之 2021「漆彩瑰麗-藝之教」學生漆藝創作展。



圖9、與產官學合作之教學活動(職訓局、林務局、國美館、豐原漆藝館)

1-3 系所經營與行政支援

1-3-1 本系之行政管理機制與辦法

系務會議為系最高決策會議，議決系務重大事項。並組成下列委員會及工作小組：1.系務發展委員會、2.課程委員會、3.系教評會、4.招生甄選小組、5.校外實習委員會；負責本系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中長程發展、課程規劃、教師的聘任升等、空間規劃、預算分配、產學合作、學術研究、校外實習或其它系務工作事項之規畫與檢討。委員會訂定之相關辦法或工作小組討論、擬定之相關計畫需提交系務會議討論通過方可執行。系務會議並討論教師產學合作、輔導學生競賽...等事宜，並列入教師教學與服務成績考評。行政業務之運作由系主任主持，隨著系務的發展，每學期皆定期召開各項會議，配合計畫性的行政業務、校務、課務、學務，及教師的聘任、獎懲，依規定時程運作正常，在全系教師與行政同仁的努力下，系務運作正常順暢。

1.系務會議(附件 1-3-1)：

系務會議為本系最高決策會議，於每學期之期初及期末至少各召開一次會議，若有需要得隨時加開會議，由系上所有教師共同討論與議決系上重要事項。系務會議除討論系上有關教學、研究、服務與經費使用等重要事宜外，同時也負有修訂本系各委員會組織章程及辦法之職責。

2.系務發展委員會(附件 1-3-2)：

本委員會主要職掌：負責規劃本系之近、中、長程發展計劃及本系系務發展相關之其他事宜。

3.系課程委員會(附件 1-3-3)：

由系上教師、業界及學生代表組成，負責研議本系課程及相關學程之發展、課程之增減編修及抵免學分之替代科目、課程規章與教學評量等相關事宜。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本委員會每學期均邀請 1-2 位業界委員參加會議，於會議中提供本系課程規劃及培育學生專業能力之建議。

4.系教評委員會(附件 1-3-4)：

系教評委員會職掌評審有關教師之聘任、聘期、學術研究、進修、升等、改聘、延長服務、停聘、解聘、不續聘、資遣原因認定等事宜。由系上教師選

出副教授以上委員組成，本委員會係依任務需要召開會議。

5.招生甄選小組(附件 1-3-5)：

本小組負責本系各項招生考試事宜，包括五專菁英班優先免試入學、聯合免試入學、五專升讀二技甄選及二技申請入學。

6.校外實習委員會：

本委員會負責學生校外實習機構的延攬及評估；學生實習時的訪視與實習成績之評定；實習過程遇爭議時的處理等事宜。

1-3-2 本系各項行政支援

本系本著「發揮專業、關懷學生、永續經營」的辦學理念，日常業務由系行政辦公室推動，除系主任外，設行政組員一人、工場管理技佐一人及工讀生一人；圖10為本系行政空間(昌明樓二樓)，供日常系務推動與討論之用。本系設有普通教5間，設計專業教室4間，每間教室皆配備數位化電腦講桌、投影機；另有電腦教室、攝影棚等。系辦公室亦提供相關教學設備供教師與學生使用：如：無線麥克風、音響、數位相機、攜帶式投影機、電子琴、數位板等。

配合本系工藝技藝教學所需，更設有完善之設計工場，包括：木竹藝工場、陶藝工場、金工工場、漆藝工場、塑料模型工場、數位工場、噴漆室等專業教室。各專業教室皆配備足夠的設備提供教學與同學日常製作作業使用。另設有工場管理室負責設計工場管理，除管理技佐外另設置工讀生協助；管理技佐為本系優秀畢業生，具木工丙級技術士證照、甲種職安衛業務主管講習合格。專業教室設備如表13所示(部分)。完整設備列表如附件1-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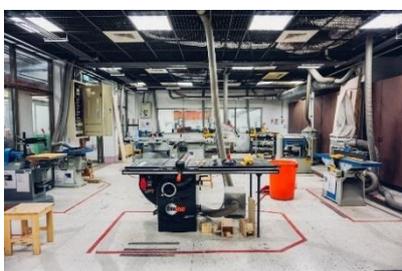
● 各類專業教室

- (1) 設計工場 (50 坪，昌明樓地下室木竹藝工場)
- (2) 設計工場 (42 坪，昌明樓地下室金工工場)
- (3) 設計工場 (42 坪，昌明樓地下室陶藝工場)
- (4) 設計工場 (42 坪，昌明樓地下室數位工場)
- (5) 設計工場 (12 坪，昌明樓地下室塑料模型工場)
- (6) 設計工場 (42 坪，昌明樓地下室模型製作室)
- (7) 漆藝教室 (21 坪，4205 教室)
- (8) 設計專業教室四間 (各 21 坪，4215、4216、4217 及 4218 教室)
- (9) 電腦輔助設計專業教室 (42 坪，4503、4314 教室)
- (10) 攝影棚專業教室 (71坪，4508教室、4216教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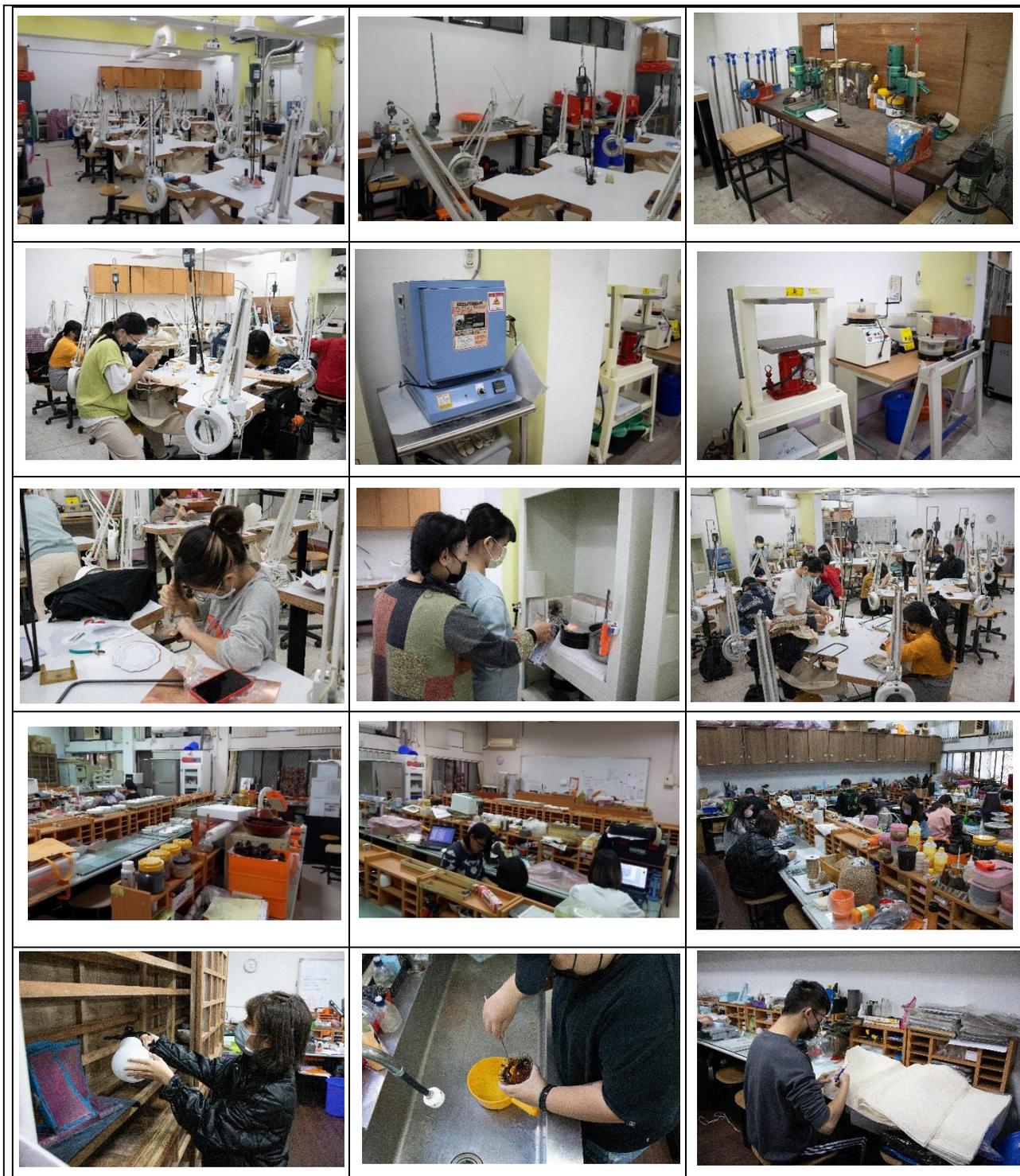


圖1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行政空間

表 13、專業教室與設備(局部)







本系所在之建築物(昌明樓)雖歷史悠久難以擴充，但在學校及設計學院大力支持之下，持續調整空間並做必要之修繕，使空間與設備足以支持教學、研究及產學合作使用。依本校制定之「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本預算編列分配執行與控管要點」，除常態性行政經費與教研經費之外，另有統籌及計畫型經費以支應本系為提升教學、研究、行政環境，或因應特殊需求，專案研提之資本預算。本系經費之運用機制穩定且投入教學、研究發展；為配合課程教學與融入

整體系務發展建置相關之教學空間與設備。業務性經費除少部份應用在系務行政事務項目外，餘大部分經費皆運用於學生課程教學活動上，如補助學生作業材料費、學生參加相關競賽費用、校外實務參觀、作品展覽費用、邀請國內外設計相關專家與學者蒞臨學校訪問與演講、舉辦設計、工藝工作坊等活動。108-110學年度本系經費如表14所示。表15為108-110學年間，本系藉由執行校內計畫爭取額外之經費，更挹注本系教學活動與設備擴充。

表14、108-110學年本系經費

(學)年度	業務費 (元)	設備費 (含自籌) (元)	展示費(元)	其他(元)	總計(元)
108	377,000	1,038,840	360,000	43,000	1,818,840
109	390,000	2,759,159	360,000	43,000	3,552,159
110	408,000	632,500	360,000	18,000	1,418,500

表15、108-110學年本系執行校內計畫經費

高教深耕計畫			
學年度	分項	名稱	經費(元)
108 年度	A1-1	學生專業實務技術能力提升成效	38,095
109 年度	A1-2	教師推動創新教學成效之提升	41,274
109 年度	A2-2	開創創新創業課程及學生學習成效	38,726
110 年度	A1-2	教師推動創新教學成效之提升	59,156
110 年度	A2-2	開創創新創業課程及學生學習成效	40,844
特色躍升亮點計畫			
學年度	計畫名稱		經費(元)
109 年度	智能福祉產品高齡應用研究計畫		500,000
110 年度	智慧生活文創商品設計之研究		100,000
110 年度	智能關懷設計協助身障者提升學習興趣與情緒壓力改善評估		100,000

1-3-3 行政管理及支援機制之落實作法

本系依規定定期召開各項會議，確保系的日常運作順暢。系辦公室配置行政職員，協助服務教師、學生有關之教學需求等行政管理事項。對於教學資源之空間與環境，亦由系辦(行政組員、工坊技佐、工讀生)負責協助管理。所購置之儀器設備與機器，每年均配合學校財產盤點制度進行清點，本系並針對各

儀器設備保管存放的空間制定維護管理表格，確實登錄儀器之數量、維護狀況、與相關課程配合情形。本系成立以來，各項儀器設備的維護、保養與報廢制度皆遵照學校訂定的標準，目前儀器設備的維護與保養狀況及妥善率皆達良好狀態。除配合學校固定盤點制度，亦推動授課教師課後實施日常維護與檢查，使同學培養良好之設備使用習慣，強化設備之堪用率。尤其設計工坊因大型機器設備數量多，依照環安中心規定設有定期自我查核機制，由負責技佐定期實施檢查，維護機具使用安全。

1-3-4 辦學資訊公布之管道與作法

本系辦學相關之資訊，公布之管道有：系布告欄（昌明樓二樓）、系網頁、系臉書社團、設計學院電子布告欄等，系辦公室行政組員於平日上班時間亦提供相關教學資訊、校系法規及各項與學生相關的法規之諮詢服務。五專新生聯合免試分發當日，針對新生及家長舉辦說明會，說明本系相關辦學資訊，如圖11所示。另於每學年第一學期配合系展，定期舉辦親師座談，吸引眾多家長踴躍參與，如圖12所示。並不定期舉辦國中生體驗營介紹本系特色(圖13)。



圖11、 新生及家長說明會



圖12、 配合系展舉辦親師座談會



圖13、國中體驗營(中港國中美術班來系參訪 - 2022/01/21)

1-4 系所自我分析與持續改善

1-4-1 對前次系所評鑑結果之檢討與作法

本系前次參與的評鑑為配合**107年度校務評鑑**，於106年11月針對教學品保執行自我評鑑，邀請校外委員(學者代表2位，業界專家代表1位)到本系實地訪視，依四個構面分別給予本系建議: 目標與發展、教學與學習、經營與發展之績效、自我改善。委員除肯定本系辦學特色，亦提供寶貴意見，本系於當年度針對委員建議事項檢討並提出改善作法，彙整如表16。

表16、106年度教學品保評鑑結果檢討

綜合3位委員建議須改善事項	本系自我檢討與改善做法
1. 五專與二技的核心能力應有區隔	已於107學年修正，並於110學年配合教學品保系統之建置，更明確定義核心能力。
2. 核心能力建議以職能導向描述。	如上，針對每一項核心能力，參考UCAN之職能定義，描述本系核心能力
3. 系發展特色著重工藝工坊建置，宜在設備與空間上持續投入，以滿足教學需求。	本系因校舍空間飽和之限制，較無法增加空間。但對於設備之採購與更新不遺餘力，工坊之開放配合同學作業時間，彈性調整，足以滿足教學需求。並與校外資源合作，增加學習空間。
4. 五專與二技之課程模組，應考慮整合性課程開課年級的適切性。	已參酌委員建議，調整整合性課程至高年級，二技之畢業專題改為多元發展與跨領域為主題
5. 二技如招收他校畢業新生，應考慮課程的銜接與輔導。	依歷屆本系五專畢業生升讀二技的情形分析，直升的同學漸增，110學年已達約招生人數之85%，二技課程實施仍以進階設計、整合性課程為主。對於他校畢業生，採取下修補救教學及「1對1輔導」的方式，協助同學適應學習環境。調整二技畢業專題製作方式，使此類同學有更多元選項。
6. 加強核心能力與課程關聯說明。	已建立各課程與核心能力的對應及配比，可在教學品保系統中查詢。並在課程地圖增加職涯進路。
7. 二技學制缺乏工藝設計之課程特色。	已參酌委員建議，在二技學制增加4門工藝設計類選修課程。
8. 建議增加教師創新教學模式與做法的內容，以提升教學成效。	本系教師教學與評量方式多元。參酌委員意見，已結合高教深耕計畫，啟動「翻轉教學」之教學創新實驗，並已發表成果。
9. 產學合作方向，建議發展特色聚焦產品設計與工藝設計。	本系鼓勵教師承接產學合作計畫，已見成效。108-110年度產學合作計畫中，與本系之工藝特色及產品設計有極大關連。產學合作方向符合系發展特色。

1-4-2 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

本校為達成學校發展願景與目標，積極規劃自我評鑑工作，以提升教學、研究、服務及行政之品質與水準，訂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自我評鑑辦法」。自我評鑑委員之任務：審定自我評鑑策略與方向、審核自我評鑑書面資料並提供自我評鑑結果之建議與改善方針。自我評鑑邀請校外大學具豐富教學、研究與行政經驗之學者及業界專家擔任評鑑委員進行自我評鑑，使本系自我評鑑能更臻完善。本系另已於**110 學年實施課程架構與必修課程課綱外審作業**。

本系自我評鑑係依照學校自我評鑑辦法規劃，參與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之「大專校院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服務計畫」，針對：1) 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2) 教師與教學、3) 學生與學習等三個項目，將 108 學年-110 學年之執行情形，提出書面報告，已於**110 學年進行本系教職員自我評鑑及校外委員書面審查**，以使本系系務發展、教學品保更臻完善。實施方式包括：組成自我評鑑工作小組、自我評鑑委員之邀請、委員審查後之意見彙整、系務會議討論回應內容與改進措施，隨即推動並執行各項評鑑意見之改進措施。

本系配合校務發展方向，綜合本校地理環境、資源特色、規模、空間設備、教師專長、學生來源、培育目標、產業需求與行政支援等因素，分析本系優勢、劣勢、機會與威脅，做為本系特色發展規劃的參考，本系 SWOT 分析結果及其因應策略如表 17 及 18 所示：

表 17、本系 SWOT 分析表

優勢 (Strength)	弱勢 (Weaknes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校地理位置優越，學校方緊鄰臺中中友商圈之都會區。● 教師專業能力扎實，專長多樣化，穩定性高。● 五專菁英班招收優秀國中生，及早培育具潛力的年輕設計人才。● 結合地區資源，重視產學合作，使學生有機會接觸實務機會。● 專業設備充足且逐年更新，師生可運用現有設備展現教學成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4 學年新設學系，知名度仍需加強。● 與北部之國際性展覽、研討會距離較遠，學生參與校外設計展覽較不方便。● 目前承接之產學合作案以與公部門及地方產業合作居多，企業資料庫的建立仍須加強。● 教學空間因本校三民校區發展已趨飽和，略為擁擠。● 本系國際化執行雖略見成效，但國際競爭力尚須強化。

<p>機會 (Opportunity)</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因樂齡產業與文化創意產業之需求，設計服務人才需求穩定。 ● 整合校外教育資源，建立合作關係以及提升總體教學品質等策略聯盟。 	<p>威脅(Threat)</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註冊率雖高，但 12 年國教技職教育推廣遇瓶頸，少子化等因素對於未來生源仍須及早規劃因應。 ● 設計相關科系多，就業市場愈趨競爭。
--	--

表 18、本系的 SWOT 因應策略

項目	目標	策略
策略 1	強化教師實務教學能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鼓勵老師以創作、產學、教學或技術報告多元升等。 2. 系上老師參與輔導實習生，至實務界實地了解相關產業現況。 3. 成立教師社群，協助教師專業成長。 4. 依規定執行教師每六年赴產業研習一次。 6. 積極參與國內外學術與實務研討活動，提升教師專業素養。
策略 2	引進校外、產業資源協同教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重點工藝、設計課程採「分組教學」聘任業界專家協同教學。 2. 建立實習機構資料庫，建立產業合作關係。 3. 與公部門和地區產業緊密結合，積極承接公部門與產學合作計畫，提供產學研究服務。
策略 3	培養學生國際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積極參與教育部菁英海外培訓計畫。 2. 課程將競賽融入教學，提供獎勵補助學生參與國外設計競賽活動。 3. 配合本校語言中心開設之多元外語課程，加強學生外語能力。 4. 核心能力檢核，將外語簡報製作列為畢業專題門檻
策略 4	加強職能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藉由職能課程規畫，調整教材大綱與課程內容，強化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的檢核。
策略 5	強化校外實習制度，縮短學用落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施校外實習，建立企業資料庫，增加實習機會。 2. 參與實習評鑑，依實習機構及實習學生的問卷調查，彈性調整實習實施方法。
策略 7	建立畢業生追蹤聯絡輔導機制	以畢業班為單位，透過社群建立畢業系友聯繫管道，調查各屆畢業生之現況資料。
策略 8	確保招生制度之完整性及加強對國中端宣導	積極參與本校招生選才小組舉辦之招生說明會，至國中端介紹本系特色，並於學期中或寒暑假提供各國中到本系體驗活動。

1-4-3 改善作法與配套措施

訂定符合本系特性之自我改善項目：本系依據「教學品保」各項評鑑項目之指標、檢核重點及其說明作為參考效標，經系務會議討論訂定符合本系特性之自我改善項目與配套措施。系設立之自我評鑑工作小組訂定各執行改善項目之進度表，各教師與行政職員能充分瞭解改善作業，檢視並釐清本系在執行上可能產生的問題，依照實施步驟，設定各項目執行的進度時間。分工執行並建立蒐集資料管道與方式，包括：每學期召開各項改善會議，並紀錄教學情形、學生學習成果、輔導、服務、研究，及畢業校友就業情況等資訊，進行資料彙整與分析。自我改善之檢視重點如下：系設立宗旨及教育目標、各學制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落實、學習成效的追蹤等。自我改善分析資料來源包括：評鑑結果、業界發展趨勢、雇主滿意度調查、畢業生調查、校外專家意見與師生反映意見。

1-4-4 持續回饋與改進之措施

本系依本校自我評鑑辦法，除參與「校務評鑑」、「教學品保評鑑」及「實習評鑑」之外，另定期實施各項與教學品質相關的評鑑：「教師評鑑」（每位教師每三年一次正式評鑑、每學年一次教師自我評鑑）、「教學評鑑」（每學期實施），依評鑑結果檢討，除在系務會議及相關會議討論對策，教師與教學評鑑並納入教師聘任及課程修正之參考。

對於本系畢業生之調查，則依畢業生流向調查、畢業生教學滿意度、雇主滿意度調查資料分析結果，據以擬定課程改善計畫，並提送課程委員會或系務會議等相關會議審核。

對於學生學習成效的檢討，則以本校建置之教學品保系統為主要分析工具，課程的學習評量採取多元方式以符合課程大綱。所有必修課程逐年實施「課程大綱外審」，邀請校外學者、專家檢核本系之課程規劃。依競賽成績，提供學生學習之檢討。學生畢業門檻的完成情形，亦是重點檢核及檢討的依據。教師承接之產學合作案，亦定期檢討產學合作成果、與教師專業的相關性、與教學活動的相關性、與課程大綱的吻合度及與培育核心能力的結合情形。

經由上述之持續回饋檢討機制，改進措施重點方向為：1) 透過獎勵辦法，強化教師產學合作案承接能量，鼓勵教師持續投入產學合作、創作展演及專利申請。2) 透過持續畢業生追蹤，蒐集畢業生及雇主意見，持續改善教學與課程。3) 主軸設計課程實施分組教學，引進產業業師協助教學、使本系教師保持對產業現況的掌握。

(二) 特色

根據上述關於四項核心指標之現況描述，包括:1)系所目標、特色及發展規劃；2)系所課程規劃與開設；3)系所經營與行政支援；4)系所自我分析與持續改善；本系在「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項目中的特色，如下所列舉:

1. 本系以「5+2:七年一貫」五專菁英班及二技的招生學制規劃，為目前國內唯一設計領域以此學制招生之科系，108-110學年，全學制註冊率皆達近 99%。以工藝結合設計為課程特色，以教學為主，產學研究為輔，辦學定位明確，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貼近職能需求。
2. 本系對師生與家長，以多元的宣導方式、管道，宣達本系發展方向及其他辦學相關資訊。尤其家長對本系舉辦之親師座談、系展等活動參與踴躍，溝通管道順暢，並能蒐集師生與家長的意見，納入教學檢討與改善的參考。
3. 本系的課程規劃充分對應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並明確定義其關聯。又以本校建置的教學品保系統，參酌UCAN職能規劃，提供本系課程修訂與檢討改善的參考。
4. 本系與產官學已建立良好的合作關係，包括國美館、林務局、文資局、豐原漆藝館、台中市眷村文物館等合作，提供多元教學活動資源及展演空間。
5. 本系具備合宜之政管理機制與辦法，系辦公室及設計工坊配置行政人員協助空間、設備管理等行政管理與支援。設備足夠提供教學與學生設計作業之製作。年度經費預算編列穩定，配合本系積極爭取校內、外計畫，足以提供本系日常之營運。
6. 持續推動校外實習，已建置實習機構資料庫，學生實習表現受業界好評，滿意度高。多家企業已每年固定提供學生職場體驗之機會，實習機構代表亦經常參與本系教學活動，提供建議。
7. 對於系務、課程與教師之各項評鑑積極參與，具備合宜之自我分析及檢討機制。全系教職員相處融洽、具共識且通力合作，針對檢討結果提出具體之改善作法並持續進行回饋與改進。

(三) 問題與困難

本系成立之歷史尚短，110學年為五專菁英班第10屆招生，二技則為第7屆招生，相較於國內歷史悠久之設計科系，本系仍有學習與改善之處。尤其本校位於台中市商業區，空間發展已趨飽和，與臺中護專合併改制科大之後，雖已獲得南

屯新校區之校地空間(興建中)，但短期內本系難以擴充空間，系所發展與經營亦須配合調整。針對系所發展，本系面臨之問題為：

1. 系所在之空間發展已趨飽和，因教學活動日漸多元化，學生課餘留校製作作業或參加課外活動時間長，教學空間使用率極高，略顯擁擠。
2. 本系招生學制特殊，尤其五專以國中生為主要招生對象，因國中端升學輔導仍以高中職為主，因此國中畢業生及家長對五專學制及設計科系之學習內容仍有誤解。部分入學新生因喜歡動漫、遊戲而選擇本系就讀，對於設計領域之學習認識不足，少數學生入學後呈現適應不良的現象，影響學習成效。
3. 因五專前三年屬於後期中等教育之規範，部定必修課程亦影響本系專業課程之安排。
4. 本系之招生註冊率極高，但因應未來少子化之影響，及教育部技職教育推廣政策，中長期的生員與招生規畫，仍需未雨綢繆。
5. 受社會整體環境影響，具憂鬱、情緒不穩定等徵兆的學生有增加的趨勢，本系雖有完善的導師制度，對於諮商輔導，仍會增加教師在教學、研究之餘更多負擔。五專學制，家庭經濟狀況屬於弱勢的同學有逐年增加的趨勢，課餘需工讀協助家計的人數亦增加，影響學習成效。

(四) 改善策略

本系雖面臨空間發展侷限、受整體技職教育發展方向之影響及未來招生來源可能縮減之問題，但本系教職員同心協力，吸取他校同性質科系之優點，積極構思本系可改善之處，檢討分析並提出因應策略。

1. 善用設計學院其他友系的教學空間資源分享，如：攝影棚(商設系)、電腦教室(商設系、多媒系、室設系)。與校外資源連結，提供更多元教學空間，如：國美館(創意市集)、東勢林管處(展演)、台中市眷村文物館(市集、展演)、豐原漆藝館(展演)、大明高中(陶藝設備-瓦斯窯)等，增加學生之學習空間。
2. 參與本校招生選才辦公室之巡迴國中端多場次招生說明會，提供招生資料及本系特色宣導。並於學期中或寒暑假期間，提供國中學校到系參訪及體驗課程，藉此機會宣達本系課程特色與培育人才目標，增加國中學生對設計領域學習的認識。
3. 對於五專前三年部定必修課程因屬後期中等教育規劃，依規定須優先排課。本系為使學生能及早熟悉設計領域學習，已逐年將基礎專業課程提早一至二學期開課，系必修與選修學分的分配均勻，排課可兼顧部定必修與設計專

業，並考量同學適當的課業負擔。

4. 目前本系五專與二技學制的招生穩定、新生註冊率仍維持高競爭力。除積極參與招生選才的說明會、提供體驗參訪吸引潛在國中生源之外，亦配合教育部政策(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第8條)適當調整招生員額。
5. 每學期固定提供14名清寒獎助金名額，協助經濟弱勢學生就學。並依本校「完善就學協助機制補助辦法」，提供經濟條件不利之學生下列輔導獎勵金：課業加強輔導、學習促進輔導、安心就學輔導、就業力評量輔導、證照考取輔導、英檢公益專班、英文能力輔導、跨域學習輔導、多元文化輔導。依輔導成效考核，提供3,000至10,000元獎勵金，協助完善就學。並與諮商輔導組之專業諮商輔導團隊緊密聯繫，針對本系心理、情緒具高危險群個案學生，定期晤談與關懷，維護學生身心靈健康，順利完成就學。

(五) 項目一總結

本評鑑項目：「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及其四個核心指標：「系所目標、特色及發展規劃」、「系所課程規劃與開設」、「系所經營與行政支援」、「系所自我分析與持續改善」，本系皆能依 PDCA 原則，持續改善。本系設立之宗旨及教育目標與經濟部工業局推估之國內所需之設計服務產業人力具有密切關聯性。本系的發展方向，不僅符合國家產業需求和設計領域之發展趨勢；同時和本校的整體目標及校務發展計畫，亦緊密關聯。本系特殊的學制設計，依目前招生之高註冊率，說明本系的設立已獲得社會及家長肯定。本系的目標與定位清楚明確，依課程、教學、師資、空間與設備等，系務運作穩定執行。透過系務各項會議的召開、家長座談、教學反應回饋及輔導等機制，全系師生對本系的教育目標有高度共識，針對目標共同合作，全力以赴。

配合本校與設計學院及本系的教育目標，本系「五專菁英班+直升二技」之發展特色為：1) 五專開始培育，二技養成進階創意設計能力；2) 結合本校之地理優勢、建立緊密產官學聯繫；3) 升學管道暢通、招生機制合宜吸引中彰投地區國中畢業生報考；4) 校外實習執行順暢，提供學生多元職涯體驗；5) 設備充足，確保學習環境與品質；6) 核心能力與職能結合，設計課程結合產學合作，符合產業發展趨勢。本系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的培育，充分反映在教學與學習活動上，例如：1) 各主軸設計課程每學期的發表與展演；2) 每學年的全系系展；3) 各學制畢業專題的成果展；4) 啟動創新翻轉教學的教學實驗；5) 與產

官學合作之教學、學習活動；6) 拓展校外學習空間，增加學習資源；充分實踐本系教育目標。

本系雖設系歷史尚短，在自我改善方面，除平時持續收集各方意見，在系務相關會議中進行檢討與改進外，並充分利用自我評鑑機制，積極參與各項評鑑。自我評鑑績效良好。尤其學生家長參與本系之親師座談活動非常踴躍，對本系之辦學特色與發展目標表達支持。

本系雖獲本校及設計學院大力支持系務發展，辦學亦獲家長肯定，仍須不斷持續改進，未來努力方向為：1) 持續加強產學合作與跨領域設計，提供學生符合產業需求之多職能訓練，發展成為特殊之「5 加 2 七年一貫學制」，受產官學界認同之設計學系；2) 加強國際交流，除原有之跨國設計研習交流活動之外，加強建立國際交流管道；3) 結合本系師資專業，從事設計專案研究，未來增加設計服務功能，推動整合性產學合作計畫與服務。

二、 項目二：教師與教學

(一) 現況描述

2-1 教師遴聘、組成及其與教育目標、課程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

2-1-1 本系之專、兼任教師遴選與聘用辦法及程序

本系之專任教師遴選與聘用依本校「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聘任及資格審查辦法」其中第六條規定，「擬聘任教師之專長及缺額應經系務會議審議通過，並經本校員額管控小組審查同意，陳校長同意核給員額者，始得辦理公告。且其聘任程序應本公平、公正、公開之原則於傳播媒體或學術刊物公告徵聘資訊，並考慮其教師學歷背景之多元性，依據缺額、課程需要、基本授課時數及擬聘教師學經歷證件及著作（作品、成就證明或技術報告）等，於確實查核後，始提請系教評會就其教學、研究、專長、品德及擬任課程等進行評審(得以試教、面談或口試等方式進行)，通過評審者方填具「擬聘教師申請表」，經系主任簽註意見，連同學、經歷證件影本、成績單與有關著作或發明，簽請校長核可後，提院、校教評會審議通過，並陳校長核定者，始予聘任。」本系教師遴選與聘用遵照此辦法，循序由 1) 系務會議依缺額審議擬聘教師專長；2) 提本校員額管控小組審議，核給員額；3) 於傳播媒體公告徵聘資訊(如圖14所示)；4) 系教評委員會評審；5) 審議結果簽請校長核可，送院、校教評會審議；6) 校長核定後，始予聘任。遴選與聘用程序嚴謹，且謹守公平、公正、公開之原則。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徵才公告表

單位 / 職缺名稱	創意商品設計系(科)/助理教授專任教師
名 額	乙名
職缺公告期間	民國 110 年 1 月 26 日 至 民國 110 年 3 月 5 日
專 長 領 域	設計企劃、文化研究、產業趨勢分析、文創設計。
資 格 條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設計博士學位及助理教授資格者。 2. 具一年以上專案教師經驗及具國外研究經驗者。 3. 最近五年內產學合作計畫經費總金額達 200 萬以上者 (請詳列曾主持的計畫案名稱及金額), 或最近五年內已發表或出版著作(需收錄於 SCI、SSCI) 至少 2 篇者。 4. 具英語授課能力者尤佳。 5. 具三年以上業界實務經驗者。
職 務 說 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擔任本系行政工作及系上委託之計畫撰寫及執行。 2. 擔任本系五專菁英班導師及相關設計教學。 3. 協助本系產學合作業務。 4. 協助本系校外實習業務。 5. 擬聘日期：110 年 8 月 1 日起。
工 作 地 點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設計學院創意商品設計系(科)
工 作 報 酬	比照本校專任教師敘薪
工 作 任 期 及 相 關 規 定	依據本校教師聘任及資格審查辦法辦理 http://person.nutc.edu.tw/files/11-1010-332-1.php
應 徵 方 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檢附應徵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應附文件：個人履歷表(附照片需含電子郵件及連絡電話)、碩博士學歷證明影本及成績單，如持外國學歷者需繳交外交部駐外使館認證過之國外學歷證明 (2) 參考文件：經歷證明影本、個人證照、設計創作報告或碩士學位以上歷年相關著作及創作報告及其他有助資格審查之資料，參考文件無則免附並請以 A4 紙張裝訂為原則。 2. 符合條件且有意願應徵者，請於 110 年 3 月 5 日(五)前，檢附證件影本，於期限內 (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掛號郵寄本校創意商品設計系 (40401 臺中市北區三民路三段 129 號創意商品設計系收，信封封面請註明【應徵創意商品設計系專任教師】。資料不齊者恕不受理。所寄資料請自留底稿，恕不退件。 3. 甄試方式：依本次公告之職缺審查，經資格審查擇優另行通知面試，必要時得舉行試教。
聯 絡 方 式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創意商品設計系 聯絡電話：04-22196253 傳真：04-22196251 E-MAIL：hamukiki@nutc.edu.tw

圖 14、 本系教師徵聘公告

本系之新任兼任教師遴選與聘用程序，則依 1)系務會議依課程需求審議擬聘兼任教師專長；2)系教評委員會評審；3)審議結果送院、校教評會審議；4)校長核定後，始予聘任。兼任教師之聘任，除以課程需求為考量，擬聘兼任教師之專業與實務經驗，更為遴選與聘用的重要依據。對於現任兼任教師如有續聘之需要，則以其授課課程之教學評鑑為續聘之依據，亦須於授課之學期前，依系、院、校三級教評會審議，通過後始予續聘。

2-1-2 本系專、兼任師資結構與質量

依據本系制定之核心能力、課程規劃，定期檢討師資配當及未來專兼任師資之聘任。為滿足學生培育目標與課程多樣化需求，本系除了專任教師之外，亦聘任具有設計、工藝創作、實務專長的業界師資，針對目前師資結構較少部份進行補強。本系聘請的兼任師資，均具豐富之工作實務經驗，提供本系師生與業界交流的寶貴機會。

本系至 110 學年為止，編制內專任教師共計 8 名，其中副教授 1 名(具博士學位)，助理教授 7 名(具博士學位 4 名，碩士學位 3 名)，**助理教授以上佔專任師資比例 100%**，**具產業實務、創作經驗師資比為 100%**，具博士學位師資比例 62.5%。另依課程屬性與需求，本系亦邀請本校設計學院其他學系教師授課，如：侯純純副教授(商業設計系-包裝設計、設計鑑賞)、邱旭蓮助理教授(商業設計系-商品攝影)、李琦華助理教授(室內設計系-環境規劃)、曾志峰助理教授(多媒體設計系-數位商品展示)。

108-110 學年兼任教師名冊如表 19 所示，皆具豐富之設計與專業實務，**具實務經驗兼任師資比例達 100%**。另本系積極鼓勵教師從事研究與進修，以提升師資水準與教學品質。未來將依專長導向，優先補足本系師資專長仍欠缺的領域，並引進具有國際視野的專業師資群，以因應國際化的潮流，新聘師資也將優先錄取具國內外博士學位或具實務經驗之助理教授級以上師資。

● 專任教師簡介：

吳銜容副教授—兼任本系系主任	
最高學歷	美國賓州州立大學工業工程系博士
研究領域	人機互動、設計製造整合、設計管理、協同設計
李本育助理教授	
最高學歷	日本東京藝術大學博士

研究領域	金屬工藝、漆器、文創商品設計
魏明仕助理教授	
最高學歷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文化資產維護碩士
研究領域	木竹藝技法、工坊實務、複合媒材、家具設計
張國威助理教授	
最高學歷	英國倫敦藝術大學•中央聖馬丁設計藝術學院工業設計碩士
研究領域	設計實務、塑形原理、數位繪圖、軟性思考
張國賓助理教授	
最高學歷	英國曼徹斯特大學科技與創新管理博士
研究領域	創新創業、文化與創意產業、設計管理、服務設計、品牌行銷與企劃、 創新產品設計、設計專案管理(PMP)、UI/UX 設計、使用者導向設計
蔡宜佳助理教授	
最高學歷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設計博士
研究領域	使用者經驗設計、情感設計、文創商品設計、高齡設計
王譔博助理教授	
最高學歷	國立成功大學工業設計博士
研究領域	智慧創意設計、關懷輔具設計評估、原住民文化研究、人因互動設計、 多媒體教材教具
徐子雲助理教授	
最高學歷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研究所碩士
研究領域	文創商品設計、陶藝設計、造形設計、色彩學

● 兼任教師名冊

表 19、本系 108-110 學年兼任教師名冊

學年度/ 學期	姓名	職級	課程	學歷	經歷
108 學年 度/上學	古吉 田	講師級專 業技術人	表現技法、進階 表現技法	東海大學工業設計系 學士	三十創意設 計有限公司-

期		員			設計總監
108 學年度/上學期	邱義盛	講師	品牌策略與管理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系碩士	8F Design Studio 個人工作室-視覺設計師
108 學年度/上學期	洪瑞駿	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品牌規劃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系碩士	極思數位商略有限公司-總監
108 學年度/上學期	魏世昕	講師	圖學(一)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系碩士	瀛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開發部副理
108 學年度/上學期	張哲肇	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永續設計、設計趨勢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設計研究所博士班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兼任講師
108 學年度/上學期	趙佳祥	講師	素描(一)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系碩士	臺中市眷村文物館-執行經理
108 學年度/上學期	莊育昇	講師	國際展演與提案	東海大學工業設計學系碩士	薩巴卡瑪國際有限公司-設計經理
108 學年度/上學期	謝曜州	講師	微型創業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系碩士	坦白事業有限公司-負責人
108 學年度/上學期	沈有騰	講師	電腦繪圖(一)	亞洲大學數位媒體設計學系碩士	孜孜設計所-專案總監
108 學年度/上學期	黃鏗津	副教授	感質設計	密西西比州立大學電腦科學系碩士	本系退休教師
108 學年度/上學期	林靜媚	講師	創意商品設計、金屬工藝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應用藝術研究所碩士	青冶金工設計工作室-負責人
108 學年度/上學期	江佳玲	講師	展示設計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系碩士	北歐設計-設計師
108 學年度/下學期	古吉田	講師級專業技術人員	設計精描、電腦繪圖(二)	東海大學工業設計系學士	三十創意設計有限公司-設計總監

108 學年度/下學期	邱義盛	講師	影像處理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系碩士	8F Design Studio 個人工作室-視覺設計師
108 學年度/下學期	魏世昕	講師	圖學(二)、數位模型建模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系碩士	瀛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開發部副理
108 學年度/下學期	張哲肇	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關懷商品設計(二)、商品數位模擬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設計研究所博士班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兼任講師
108 學年度/下學期	趙佳祥	講師	素描(二)、基礎設計(一)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系碩士	臺中市眷村文物館-執行經理
108 學年度/下學期	沈有騰	講師	排版與印前作業	亞洲大學數位媒體設計學系碩士	孜孜設計所-專案總監
108 學年度/下學期	黃鏗津	副教授	人因工程	密西西比州立大學電腦科學系碩士	本系退休教師
108 學年度/下學期	黃榮鏞	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專利法規實務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	連邦國際專利商標事務所-專利部經理
109 學年度/上學期	古吉田	講師級專業技術人員	表現技法、進階表現技法	東海大學工業設計系學士	三十創意設計有限公司-設計總監
109 學年度/上學期	洪瑞駿	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品牌規劃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系碩士	極思數位商略有限公司-總監
109 學年度/上學期	魏世昕	講師	圖學(一)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系碩士	瀛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開發部副理
109 學年度/上學期	張哲肇	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永續設計、數位模型建模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設計研究所博士班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兼任講師
109 學年度/上學期	趙佳祥	講師	素描(一)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系碩士	臺中市眷村文物館-執行經理
109 學年	沈有	講師	電腦繪圖(一)	亞洲大學數位媒體設	孜孜設計所-

度/上學期	騰			計學系碩士	專案總監
109 學年度/上學期	楊學展	講師	國際展演與提案	逢甲大學建築研究所碩士	展開設計有限公司-負責人
109 學年度/上學期	萬柔吟	講師	素描（一）	英國倫敦藝術大學中央聖馬丁藝術學院藝術碩士	香港商卓生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藝術顧問
109 學年度/上學期	謝曜州	講師	微型創業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系碩士	坦白事業有限公司-負責人
109 學年度/下學期	古吉田	講師級專業技術人員	設計精描、電腦繪圖（二）	東海大學工業設計系學士	三十創意設計有限公司-設計總監
109 學年度/下學期	魏世昕	講師	圖學（二）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系碩士	瀛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開發部副理
109 學年度/下學期	張哲肇	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輔具設計、商品數位模擬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設計研究所博士班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兼任講師
109 學年度/下學期	趙佳祥	講師	素描（二）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系碩士	臺中市眷村文物館-執行經理
109 學年度/下學期	沈有騰	講師	排版與印前作業、影像處理	亞洲大學數位媒體設計學系碩士	孜孜設計所-專案總監
109 學年度/下學期	萬柔吟	講師	素描（二）	英國倫敦藝術大學中央聖馬丁藝術學院藝術碩士	香港商卓生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藝術顧問
109 學年度/下學期	黃榮鑠	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專利法規實務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	連邦國際專利商標事務所-專利部經理
109 學年度/下學期	王心慧	講師	創意商品設計（二）	University of Mississippi Department of Arts 碩士	大葉大學造形藝術系-兼任講師
109 學年	廖偉	講師	珠寶設計	臺灣藝術大學工藝設	小盛號金工-

度/下學 期	忒			計系碩士	講師
109 學年 度/下學 期	陳志 揚	助理教授	金工工藝創作	成功大學創意產業設 計系博士	萬能錫鋪、 傑揚工藝企 業有限公司- 負責人
110 學年 度/上學 期	古吉 田	講師級專 業技術人 員	表現技法、進階 表現技法	東海大學工業設計系 學士	三十創意設 計有限公司- 設計總監
110 學年 度/上學 期	洪瑞 駿	助理教授 級專業技 術人員	品牌規劃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 業設計系碩士	極思數位商 略有限公司- 總監
110 學年 度/上學 期	魏世 昕	講師	圖學（一）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 業設計系碩士	瀛海國際股 份有限公司- 開發部副理
110 學年 度/上學 期	張哲 肇	助理教授 級專業技 術人員	永續設計、數位 模型建模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設 計研究所博士班	國立臺灣科 技大學-兼任 講師
110 學年 度/上學 期	趙佳 祥	講師	素描（一）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 業設計系碩士	臺中市眷村 文物館-執行 經理
110 學年 度/上學 期	沈有 騰	講師	電腦繪圖（一）	亞洲大學數位媒體設 計學系碩士	孜孜設計所- 專案總監
110 學年 度/上學 期	楊學 展	講師	國際展演與提案	逢甲大學建築研究所 碩士	展開設計有 限公司-負責 人
110 學年 度/上學 期	萬柔 吟	講師	素描（一）	英國倫敦藝術大學中 央聖馬丁藝術學院藝 術碩士	香港商卓生 有限公司台 灣分公司-藝 術顧問
110 學年 度/上學 期	謝曜 州	講師	微型創業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 業設計系碩士	坦白事業有 限公司-負責 人
110 學年 度/下學 期	古吉 田	講師級專 業技術人 員	設計精描、電腦 繪圖（二）	東海大學工業設計系 學士	三十創意設 計有限公司- 設計總監
110 學年 度/下學 期	魏世 昕	講師	圖學（二）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 業設計系碩士	瀛海國際股 份有限公司-

期					開發部副理
110 學年度/下學期	張哲肇	助理教授 級專業技術人員	輔具設計、商品 數位模擬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設計研究所博士班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兼任 講師
110 學年度/下學期	趙佳祥	講師	素描 (二)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系碩士	臺中市眷村 文物館-執行 經理
110 學年度/下學期	沈有騰	講師	排版與印前作業、影像處理	亞洲大學數位媒體設計學系碩士	孜孜設計所- 專案總監
110 學年度/下學期	黃榮鑠	助理教授 級專業技術人員	專利法規實務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	連邦國際專利商標事務所-專利部經理
110 學年度/下學期	廖偉忖	講師	珠寶設計	臺灣藝術大學工藝設計系碩士	小盛號金工- 講師
110 學年度/下學期	陳志揚	助理教授	金工工藝創作	成功大學創意產業設計系博士	萬能錫鋪、 傑揚工藝企業有限公司- 負責人
110 學年度/下學期	連炳龍	講師	陶瓷基本技法	工藝設計學系 研究所碩士	龍山陶藝工作室-負責人
110 學年度/下學期	巫宇庭	講師	素描 (二)	臺中教育大學美術系 碩士	兼職藝術教師
110 學年度/下學期	凌許雅芬	講師	金屬工藝	臺南藝術大學應用藝術研究所 碩士	美和科技大學文化創意系 助理教授級 專業技術人員

2-1-3 本系師資專長與系所定位、教育目標及辦學特色之關聯

本系設定之自我定位為：「以七年一貫之紮實訓練，致力於工藝與商品創新設計、整合之人才培育」，是一個著重教學，輔以產學及研究發展的科系。師資專長與本系之定位、教育目標及辦學特色有緊密關聯。配合五專之教育目

標：「培育具設計美學、工藝實作、數位技能應用與團隊合作能力之人才」；二技學制之教育目標為：「培育具設計企劃、整合、實作與商品化能力之人才」。因應本系五專加二技的學制規劃，五專前三年重視工藝基礎練(木工、陶藝、金工、漆藝)，後二年則加強設計理論學習，二技則加強跨領域與整合訓練。因此，本系編制八名專任師資，皆為助理教授以上，專長屬性規劃為：**產品設計(工業設計)專長教師四名**(吳銜容副教授、張國威助理教授、張國賓助理教授、王譔博助理教授)、**工藝專長教師三名**(魏明仕助理教授-木竹藝、李本育助理教授-金工與漆藝、徐子雲助理教授-陶藝)、**跨領域設計教師一名**(蔡宜佳助理教授)。每位教師皆有產業、創作實務經驗，**具發明或新型專利的教師有六名**；學術發展方向多元，除技術發展之專利，產研成果亦發表於專書、期刊或學術研討會，參與學術或專業活動踴躍，並積極投入校外專業服務。上述之教師專業發展成果，分別顯示於基本資料表冊(1-7 學術/專業活動、1-9 期刊論文、1-10 研討會論文、1-11 專書著作、1-12 專利、1-2-1 業界實務經驗)。

師資專長分配能符合本系課程開設需求；又每位教師皆參與五專學制與二技學制的畢業專題課程，能發揮專長指導畢業班專題製作。除了師資專業符合本系教學特色之外，本系每位教師皆擔任導師，系主任為總導師，對於學生課業之外的生活輔導，扮演重要角色，亦呼應本系以教學為主的訴求。

2-1-4 本系專、兼任教師教學負擔與授課時數

本系之排課以各教師之專業專長為依據，每位教師皆負擔必修(含五專與二技學制的畢業專題課程)與選修課程的開設。專業課程排課原則為：每位工藝專長之教師排定一門工藝必修課程及至少一門工藝選修課程；其餘教師則排定至少一門設計專業必修課程。每位教師每學期在不同學制都開設必修或選修課程，供同學選課。依本校「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授課時數核計要點」，本系教師授課皆能滿足規定之基本教學時數。該要點第11條規定，專任教師於日間部課程，每週超支鐘點不得超過 4小時，本系教師授課超支鐘點時數亦符合規定，每學期每位教師平均授課時數約11-12小時。至於兼任教師，亦符合每週不超過 6小時的規定。整體而言，本系專、兼任教師之教學負擔與授課時數安排與本系教學為優先的宗旨相關，尚屬合理範圍，亦能符合本系開課的需求。

2-2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

2-2-1 教師運用合宜之教學設計

本系強調在課程中，培育同學原創、實作與溝通的技能，因此每位教師在授課中皆運用多元的教學與評量方式。工藝類課程，因本系已設置完善的工坊與工藝專業教室，此類課程可由授課教師帶領在場域中實作。設計類課程則重視討論與表達。專業課程在期中、期末或平時作業經常安排在本系所在昌明樓走廊廊道發表空間進行口頭發表。並且對應不同之核心能力，採用適當之教學評量方式，如表20 所示。專題設計除學期中之進度發表，另於期末舉辦成果發表。尤其是因應疫情政策，109下學期與110上、下學期部份實施遠距較學(或同步混成遠距)教學，本系教師能充分運用合宜之教學方式，如圖15 所示。

除上述專業工藝、設計課程之多元教學與評量方式，本系運用高教深耕計畫，於109與110學年執行創新教學實驗，以陶藝課程為先導實驗，利用多媒體、資訊科技、社群平台等實驗翻轉教學應用於陶藝課程；實驗成果參加計畫成果展覽，並發表多篇論文。翻轉教學創新教學的成果，如圖16所示。創新教學方式計畫執行成果，可供其餘工藝、設計類課程參考。

表 20、對應核心能力之評量方式

核心能力指標		發表展演	討論面談	實作	小組合作
二技	自我學習能力	■	■		■
	設計企劃能力	■	■	■	■
	設計執行能力	■	■	■	■
	跨域整合能力		■	■	■
	國際參與能力	■		■	■
五專	人文美學能力	■	■	■	
	創意思考能力		■	■	■
	團隊合作能力	■	■		■
	工藝實作能力	■	■	■	
	數位應用能力	■		■	■



教師示範實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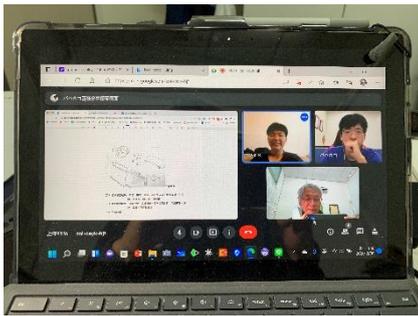
教師示範實作



學生工坊實作



學生工坊實作



遠距教學



混成遠距教學



期中作業發表



期中作業發表

圖15、本系教師採用多元教學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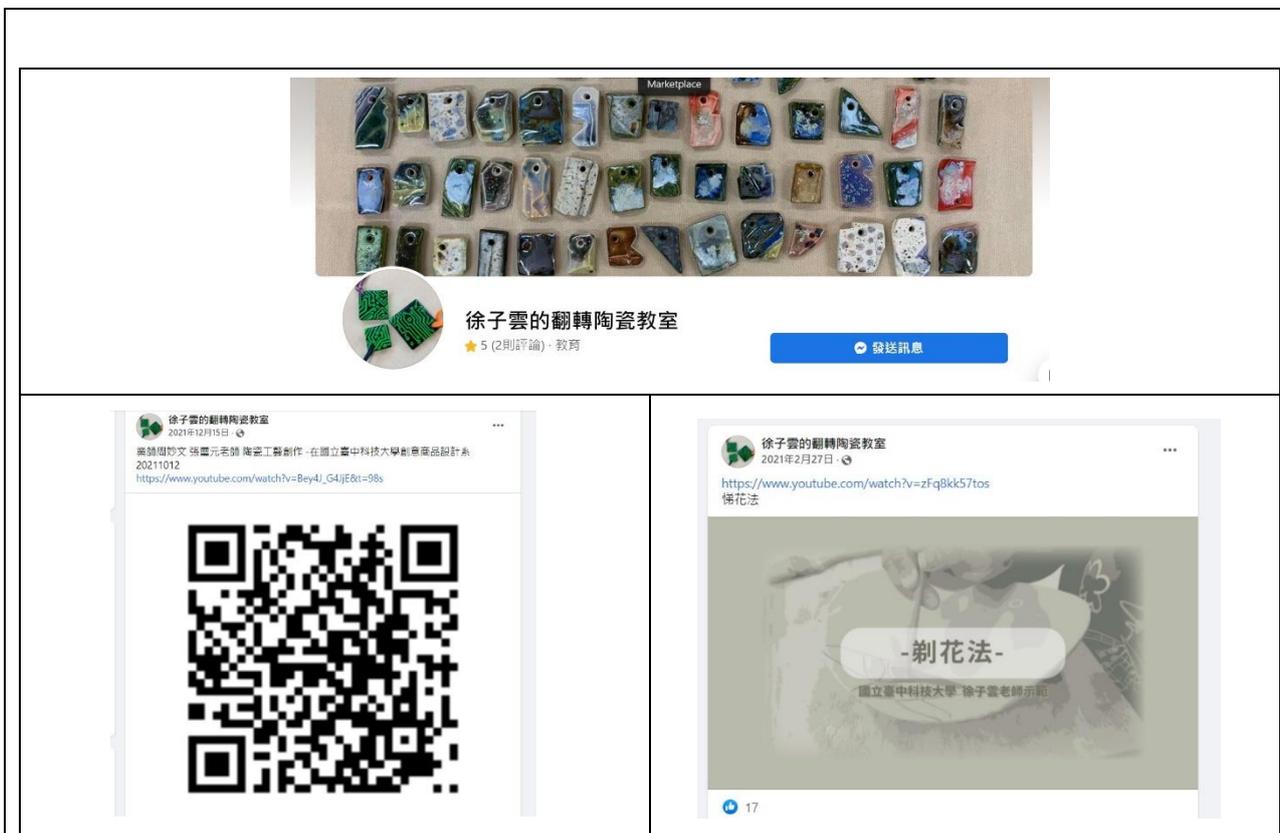


圖16、陶藝翻轉教學創新教學實驗

本系以教學為主軸，每位教師皆認真投入教學，指導學生。張國威助理教授獲108學年度教學績優獎勵，自設系以來，本系已累積三名教師榮獲本校教學績優獎勵（另兩名為魏明仕助理教授與徐子雲助理教授），足見本系教師對教學之重視。

2-2-2 教師教學所需之空間、設備、人力支持

本系專任教師皆配置研究室一間及個人電腦（桌電、教學平板電腦各一套），研究室內具完善辦公設備（桌椅、書櫃、網路、電話），如圖17所示。可供個人研究、處理公務、與學生面談等事宜。授課地點則依課程屬性安排至工坊、專業設計教室或普通教室，教學空間能滿足開課需求。工坊、專業教室、普通教室皆配備電腦講桌及投影機等數位教學設備。系辦公室另有多項設備供教學使用：數位相機、電子琴、投影機、數位繪圖板、記憶卡、麥克風、腳架及各項文具及辦公耗材。系辦公室設行政職員一名、工讀生一名；設計工坊設管理員技佐一名（院編制、具木工丙級技術士及甲種職業安全衛生營業主管講習合格）、工讀生一名（具丙級木工證照），可提供平日教學設施協助。課程的教學助教(TA)則依當學期，本校教學資源中心的分配名額而定，以優先分配給工藝類課程為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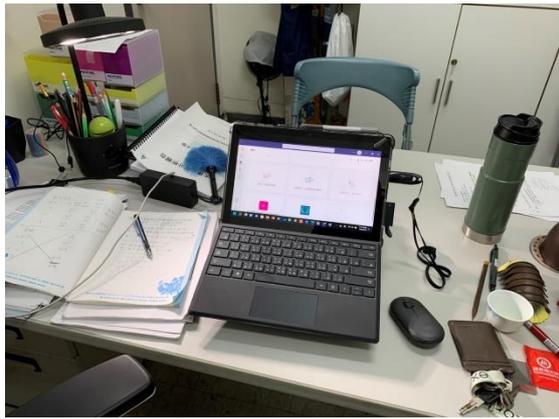


圖17、本系教師研究室及個人設備

2-2-3 本系鼓勵及協助教師教學專業成長之機制與措施

本校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訂定下列教師教學專業成長相關辦法與要點：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專業成長社群補助要點、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學績優教師獎勵要點、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校外研習補助要點等，鼓勵及協助教師專業成長。本系每一學年固定組成教師專業成長社群，並獲上述專業成長社群補助，學期中舉辦多項學習活動，針對與教學相關的專業進行研習與討論。

本系教師踴躍參與校內、外有關教學的專業研習活動，如：運用MS Teams於遠距教材應用及評量、Surface Pro與翻轉教學、融入概念圖之教學研究設計、計畫研究方法與分析-實驗研究、運用MS Teams於遠距教學應用策略分享、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撰寫工作坊等，教師參與情形詳見基本資料表冊表1-7所示。

2-2-4 本系運用教學評量或教師評鑑結果提升教師教學專業成長

依本校「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教學評量實施辦法」規定，本系專、兼任教師各學年(期)所授之課程，均須實施教師教學評量，並於各該學期結束前實施完畢。教學評量實施分為二階段：(一)期中意見調查於第六至七週實施，僅做教師教學意見反應調查，供授課教師參考，不列入教學評量成績。(二)總結性評量於預選週前一週開始填答，開放至期末考前一週，學生於網路完成評量問卷。期末教師教學評量之計算，依所有科目之總平均分數低於3.5分者，應於「教師管理系統」上傳教師報告，再由本系於「系科管理系統」上傳面談紀錄於下一學期結束前完成。本系依此評量實施辦法，逐一學期檢視教師之教學評量，表21為本系教師108-110學年之教學評量結果，皆符合評量標準，顯示本系專、兼任教師教學受學生肯定。

另依本校「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評鑑辦法」規定，本校專任教師任教每滿三學年，應依照此辦法接受評鑑；評鑑之內容含教學績效、研究與產學合作績效、服務與輔導績效三類；評鑑結果區分為通過、再評鑑、再評鑑未通過。此辦法亦規範自評程序：教師應依選擇之績效組合類型逐年辦理自評，並於每年七月底前完成評鑑系統平台所列各事項及相關資料之登錄作業，此項教師評鑑自評結果，送系、院、校三級教評會審查。本系108-110學年每年七月底之教師評鑑自評，自評結果經三級教評審查皆獲通過。另外，接受每滿三學年評鑑之教師亦皆獲通過，如表22所示。本系教師評鑑皆以「教學實務型」為評鑑績效類型：教學類績效佔百分之五十、研究與產學類績效佔百分之二十五、服務與輔導類績效佔百分之二十五。

表21、本系108-109學年教學評量結果

學期	學制	教學評量-課程	教學評量-教師
108上	二技	4.48	4.42
	五專	4.33	4.42
108下	二技	4.57	4.39
	五專	4.26	4.39
109上	二技	4.58	4.49
	五專	4.31	4.49
109下	二技	4.59	4.46
	五專	4.42	4.46
110上	二技	4.67	4.5
	五專	4.38	4.5
110下	二技	4.58	4.45
	五專	4.36	4.45

表22、本系108-110學年教師接受評鑑結果

學年	受評教師	績效類型	評鑑結果
108	徐子雲/助理教授	教學實務型	通過
108	吳銜容/副教授	教學實務型	通過
109	李本育/助理教授	教學實務型	通過
109	魏明仕/助理教授	教學實務型	通過
110	張國威/助理教授	教學實務型	通過

2-3教師學術生涯發展及其支持系統

2-3-1 本系鼓勵與協助教師個人/合作研究、創作展演之辦法與措施

本校訂定多項教師學術生涯發展之獎勵辦法，如：「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發表學術論文獎勵及補助要點」、「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主持產學合作及學術研究計畫獎勵要點」、「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特色躍升計畫」補助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專利申請要點」等。本系教師之專業領域多元，各教師除了平日以教學為主軸之外，自由選擇創作展演、產學合作、研究著作、專利技術等為學術生涯發展之路徑。本系為鼓勵教師個人/合作研究、產學、創作等，特訂定本系「各類合作計畫之行政管理費及結餘款分配、運用及管理施行細則」，其中第三條規定：“本系就所分配之比率回饋系保留20%，其中計畫主持人不得低於70%，本系並定期於系務會議公告使用明細”。可支用之項目，如：儀器採購與維修、消耗品、學術交流支出、投稿費、審查費、研究研習差旅費等，以此鼓勵本系教師積極發展學術生涯。

2-3-2 本系落實鼓勵協助教師個人/合作研究、創作展演之辦法措施

除上述之各類補助辦法與要點，(各類補助辦法，如附件2-3-1至2-3-9)。本系將教師個人/合作之研究、創作展演等績效，及已申請未獲通過的計劃或校內計畫、研習活動參與，以本系認可之其他項目，列入教師評鑑機制中之評分，以鼓勵教師積極投入研究、產學、著作、創作展演等相關之學術生涯發展活動。例如：1) 參與教育部及其它政府部會補助計畫但未通過者(上限30)；2)校內補助計畫(上限5)；3)申請校外補助計畫案但未通過者(上限10)；4)參加校外或本校研發處或各院、系舉辦之「學術研究」或「產業研習」的相關研習活動(上限20)；5) 投稿國內外期刊.研討會發表未獲接受：4/次(上限4)；6)投稿本院學報或於院系研討會發表：3/次(上限3)；7)協助系院撰寫各項計畫案或洽談產學計畫案：4/次(上限4)；8)爭取國內外補助計畫案(經費未達校方規定)：4/次(上限4)；9)其他經本系教評委會審議通過之其他具體事證：5/次(上限5)。

2-3-3 本系支持教師校內外服務之機制與辦法

本系教師於教學、產研之餘，亦積極投入校內、外各項服務，每位教師皆平均參與系、院、校的各项會議。各項服務績效，亦列入教師評鑑機制之評分項目：輔導(導師、服務學習課程)、行政服務(校、院、系項會議代表)及專業服務(校內外學術服務、招生事務、論文審查、期刊編輯、政府部門委員等)。

在本系極力支持下，各教師的服務績效卓著。多位教師擔任政府部門委員（經濟部中小企業處SBIR審查委員；勞動部技能競賽裁判-木工、展示設計；台中市政府委員；教育部校園美感環境計劃委員、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委員等）、專業學會（協會）委員、國際期刊編輯（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Services Operations and Informatics）等，本系教師積極參與校內外服務之成果，如基本資料表冊之表1-6所示。

2-4 教師教學、學術與專業表現之成效

2-4-1 教師學術與專業符合本系教育目標與辦學特色

本系教師聘任依教育目標與辦學特色為依據，教師學術與專業涵蓋特色工藝與設計專業，各教師教學認真獲產業、家長與學生、畢業生肯定。本系教師之學術與專業表現具多元特性，成效可見於下列方式：1) 論文著作、專書發表；2) 創作展演；3) 研究計畫；4) 教學實踐計畫；5) 產學合作計畫；6) 專利。對應五專與二技之核心能力培育，皆能符合需求。而且專、兼任教師都具有業界實務經驗，如基本資料表冊之表1-2-1(教師業界實務經驗資料表)所示。

2-4-2 教師學術與專業符合專業領域/跨領域之表現

本系教師之學術與專業表現，形式多元，包括產學計畫、科技部計畫、教學實踐計畫的執行，如表 23 所示，充分反映師資的結構與專長分佈。

表 23、108-110 學年教師承接各項計畫

產學合作案總金額 (6,425,800 元)				
學年度	計畫名稱	計畫編號	計畫主持人	計畫經費 (元)
108	108 年傳統工匠能力培訓工坊維護及職安衛管理採購案	108039B	吳銜容、魏明仕	820,000
108	樺沛恆昌東方時尚香爐設計製作專案	108149F	徐子雲	180,000
109	109 年臺中市北區區公所社造中心-「富市台中、陽光北區」計畫	109087B	蔡宜佳	320,000
109	眷村在地知識轉譯闖關遊戲教具教案設計開發專案	109104F	徐子雲	120,000
109	博辰科技產品設計服務案	109108F	張國賓	385,000
109	2020-臺灣木材設計應用推廣教育暨成果展計畫	109 林發-04.1-造-17	吳銜容、魏明仕、張國	1,300,000

			威、蔡宜佳	
110	創傷知情設計-兒少悲傷復原學習教材組	110062H	張國賓	60,000
110	紫氣東來國產材陶瓷旅行泡茶組設計開發製作專案	110064B	徐子雲	96,000
110	國產材再造衍生商品開發計畫	110066B	魏明仕、徐子雲	900,000
110	新世代價值觀與運動意圖調查研究	110097H	張國威	200,000
110	臺中市立圖書館電子書平台使用情形及滿意度調查	110105H	張國賓	98,800
110	科技素養認證應用於智慧創意設計開發評估	110114F	王譔博	50,000
110	臺中市立圖書館 APP 使用情形及滿意度調查	110117H	張國賓	98,000
110	東勢林業文化園區木藝市集專案	111062B	魏明仕	98,000
110	電動 Cargo 車產品設計	111076F	張國賓	300,000
110	智慧產品開發設計暨管理與人才培育計畫		張國賓	1,400,000
科技部研究計畫總金額 (611,000 元)				
110	比較自閉症孩童與一般孩童視覺線索動機與 AI 機器人互動溝通與設計介面評估介入研究		王譔博	611,000
教學實踐計畫總金額 (175,000 元)				
110	以未來思考法導入設計實務課程促進學生創造力實踐		蔡宜佳	175,000

另已公布之 111 年教學實踐計畫審查，本系教師又獲兩件計畫通過：蔡宜佳助理教授（從知識建構到先備知識：導入 SDGs 跨域實務課程的未來思考取徑）、張國賓助理教授（青銀共創樂齡玩具創意商品開發設計：USR 實踐場域之教學行動研究）。

2-4-3 教師參與和系所發展目標相關服務之表現

本系之發展善用中部地區文化與產業資源並結合地方產業與工藝特色。因此本系教師擔任多項校外政府單位或團體之委員：經濟部中小企業處、教育部、勞動部、台中市政府、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等。教師對外之服務亦能呼應本系發展目標。

其中，透過成果展演計畫，魏明仕助理教授參與農委會林務局之國產木材

產品生產追溯驗證，亦獲肯定(如圖18)。又本系教師以響應大學社會責任，開設微學分實踐課程，如表 24 所示。本系以扎實的工藝訓練為特色，積極培訓學生參與各項技能競賽與檢定。其中，李本育助理教授參與全國技能競賽國手培訓計畫，每年選送四名同學參加培訓，迭獲佳績。另外，魏明仕助理教授與張國賓助理教授亦擔任全國技能競賽裁判(家具木工、展示設計、工業設計)。



圖18、林務局頒贈本系講座

表24、本系開設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課程

學年度/學期	微學分課程名稱	經費
110 學年度/上學期	地方創生美學再造養成 (徐子雲助理教授)- 以地方創生的成功案例，實地辦理工作坊活動，協助學生熟悉大學社會責任的精神劑目的，將課堂所學運用之實踐場域，提高社會責任的實踐，並將本校大學社會責任計畫之執行策略及目的清楚傳達給學生。	30,000
110 學年度/上學期	地方創生與設計思考 (張國賓助理教授)- 結合地方創生與設計思考工作坊及專業講座，提升學生對大學社會責任的認同。分組參與不同場域實踐專案，協助實踐場域在地文創發展，提升學生對大學社會責任的參與度。	60,000

針對高齡化社會的趨勢，本系教師亦結合課程，與政府部門及社福團體合作，推動樂齡關懷的服務。例如：本系張國賓助理教授結合課程參與台中市社會局及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合作推動的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老少共好」計畫(2020-2021)，透過與據點、學校、輔導團的三方合作，以「世代共融」為主題，以工作坊的方式進行，本系師生與長輩們一起合力設計出「創新童玩」，「參與的長輩總共1731人，參與長輩人次高達6924次。同學先將童玩設計圖，為長輩們介紹童玩作品設計與玩法，收集長輩意見與建議，設計調整及進行製作，完成後的成品再帶到課堂上給長輩試用，並分享童玩的創新趣味性」(台灣電報(台灣新聞電子報2020/12/03)，如圖19所示。

2-4-4 教師整體表現與系所發展、學生學習之連結

本系教師持續穩定的承接產學合作、研究計畫，亦以創作展演的方式，呈現學術與專業的發展成效，並融入課程，帶領同學實作參與學習，培育實作能力，如：徐子雲助理教授之創作展、李本育助理教授帶領同學策展之漆藝作品展(圖20)。魏明仕與徐子雲助理教授共同主持之東勢林管處計畫，在東勢林業文化園區展出本系同學設計製作之國產木材創意商品(111年暑假)。本系亦重視同學的原創能力培育，教師帶領同學將創作轉化為專利(張國威、張國賓、蔡宜佳助理教授)。110學年，本系教師帶領同學正申請中之發明與新型專利共計17件，充分與學生之學習連結。多位教師執行本校高教深耕計畫及特色躍升亮點計畫(徐子雲、張國賓、王譔博助理教授)，成果豐碩，如附件2-4-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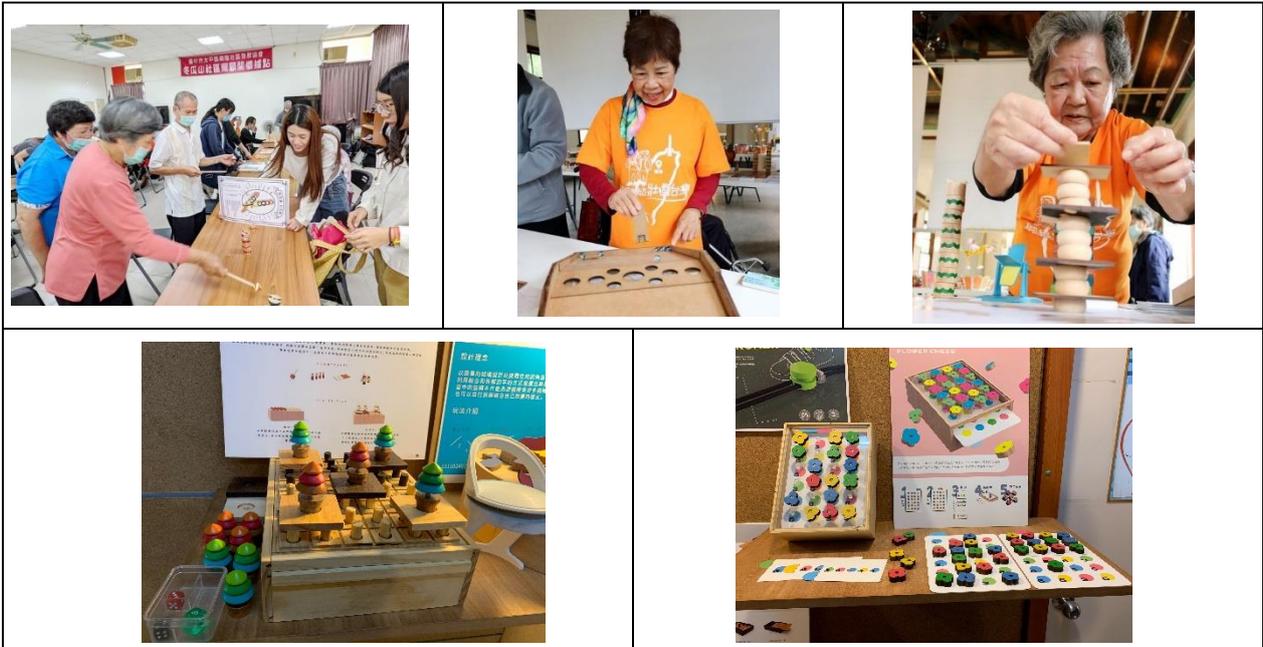


圖19、本系參與老少共好計畫



日常Daily：設計學院教師創作聯展



徐子雲助理教授陶藝創作聯展



漆彩瑰麗(李本育助理教授帶領學生作品展)-豐原漆藝館

圖20、本系師生之創作展演

另外，本系蔡宜佳助理教授投入教學實踐計畫-以未來思考法導入設計實務課程促進學生創造力實踐，以其實務經驗導入課程，亦連結學生學習。王譔博助理教授執行科技部研究計畫：比較自閉症孩童與一般孩童視覺線索動機與AI 機器人互動溝通與設計介面評估介入研究，導入科技並以使用者關懷為角度，亦能符合本系之樂齡關懷特色。綜所上述，本系教師之整體表現與系所發展及學生學習能有充分連結。

(二) 特色

根據上述關於四項核心指標之現況描述，包括：1) 教師遴聘、組成及其與教育目標、課程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2)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

3) 教師學術生涯發展及其支持系統；4) 教師教學、學術與專業表現之成效；本系在「教師與教學」項目中的特色，如下所列舉：

1. 本系教師之遴選與聘任，程序嚴謹。專、兼任師資組成架構、專業符合學生學習與系所發展需求，8位專任教師皆為助理教授以上，且專、兼任教師具有產業及創作經驗者達100%。師資專長符合本系自我定位、教育目標及辦學特色；專兼任教師教學負擔與授課時數安排合宜，且符合本校授課時數規定。
2. 因應本系工藝與設計教學之特色，本系教師能運用多元之教學方式（小組合作、實作、討論面談、成果展演、多媒體工具、社群平台運用），針對五專與二技學制屬性調整，以提升教學品質。尤其在疫情期間，實施遠距教學或同步混成遠距教學（Teams平台）。
3. 本系提供教師教學所需之足夠空間、設備與人力支持。系辦公室與設計工坊之行政組員及管理技佐、工讀生均能協助教師教學需求。各項教學輔助設施亦屬完善。
4. 本系教師皆通過每學年之教師自評。參與每三年教師評鑑之教師亦都通過評鑑，教學、產研及服務績效優異。教師教學與課程評量歷年平均達4.4以上，並持續改善。本系張國威助理教授獲108學年教學績優教師獎。
5. 本系制定計畫執行管理費回饋辦法與機制，鼓勵教師積極承接產學與研究計畫，發展學術專業。本系亦藉由高教深耕計畫、躍升計畫，以教師成長社群，提供教師學習成長管道。教師在教學專業發展與學術生涯發展，利用本校訂定之完善鼓勵辦法，皆能獲得支持。
6. 教師之學術與專業表現，具多元化成效。依教師個人專業屬性，呈現在產學計畫、研究計畫、教學實踐、創作展演、專利等項目，教師專業發展符合本系的教育目標。尤其，本系教師能結合課程，帶領同學實作、學習與服務，提升學生學習成效。另外，本系教師亦積極參與校外服務，維持與產官學之聯繫。

（三）問題與困難

本系在107-108學年間，因有三位資深教授與副教授陸續屆齡退休，依員額編制逐年新聘任師資，已大幅降低教師之平均年齡，師資較年輕化且產研績效持續提升，但多為助理教授之教師。具博士學位教師人數增加，對於教學、產研投入具高度熱誠，但相對教學與服務經驗較資深教師為少。本系提供教師之空間與

設備雖尚屬充足，但資源的質量仍有改進空間。整體支援教師學術與專業成長的經費仍需加強。針對教師專業成長與學術生涯發展，本系面臨之問題與困難為：

1. 本系因招生學制特殊，教師皆有共識以教學為重，投入教學之時間比例較國內相關系所為多。雖授課負擔與時數皆能符合規定，但因教學活動日漸多元化，又教師教學具熱忱，須隨時調整教學方式，必定會影響教師在產研、服務的投入時間與壓力。除學術生涯發展，對於教師之身心靈健康，亦是本系應多關注之處。
2. 目前，本系教師之產、研成效以承接產學合作案居多，專利技術發展為輔，雖符合本系教育目標與發展特色，但研究計畫申請與論文著作發表相對較少。新聘之教師，逐漸投入此領域且已顯現初步成效，但仍是本系學術專業未來加強的重點。
3. 本校之空間發展受侷限，校內展演空間不足，本系教師之創作展演經常需申請校外場地，增加教師負擔。
4. 本系教師教學投入時間多，但均能通過本校之教師評鑑，誠屬可貴。但對於教師面臨之教學、產研、服務的壓力，本系仍應持續關注，並給予資源協助。

（四）改善策略

本系教師因應發展特色與教育目標，皆以教學為日常主軸，又須兼顧產研與服務，雖面臨壓力與空間資源侷限，但本系教師仍積極發展專業及學術生涯，並參考他校與他系之優點，構思拓展學術生涯之多元路徑，本系經檢討分析並提出因應策略。

1. 配合本校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對教職員之身心健康保護、健康促進等措施之策劃及實施，關注本系教師之健康檢查情形。每學期至少一次定期舉辦聚會，分享教學與產研心得，聯繫教師間之情誼，培養合作默契。
2. 本系教師指導同學申請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且通過之件數逐年增加，藉由師生共同討論研究課題，以培養具研究潛力之同學，在中長期發展，將納入研究所成立的規劃。亦與設計學院其他系所合作，針對與本系屬性相關之論文題目，以共同指導研究生的方式，增加研究領域拓展與著作發表機會。除鞏固產學合作之績效，亦提升教師研究計畫與論文著作發表的成效。
3. 與校外資源連結，爭取更多展演空間。並協助教師爭取創作展演的經費補助機會。對教師研究與學術專業成長的鼓勵措施，逐年檢討修正。
4. 教師間以跨領域專長的合作方式，共同承接產學案(已逐步實施)、研究計畫

案或論文著作發表(已逐步實施)，分享經驗與資源。

(五) 項目二總結

本評鑑項目：「教師與教學」及其四個核心指標：「教師遴聘、組成及其與教育目標、課程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教師學術生涯發展及其支持系統」、「教師教學、學術與專業表現之成效」，本系在近三年陸續聘任新進教師後，無論教學專業、產研成果或對外服務績效，皆較 106 學年自我評鑑時更佳，足見本系之師資結構與專業發展，能符合本系發展特色與教育目標，並持續改善。因應本系特殊的學制設計，對於投入較多心力於教學，教師皆具高度共識，教學成效受合作之業界及家長肯定。本系盡全力提供教師足夠之教學資源、個人研究空間、教學設備及人力支援等，系務行政作業運作亦極力協助教師學術生涯發展。透過本校及本系訂定之各項獎勵、補助辦法與機制，全系教師之整體表現逐年提升，並與本系的發展及學生學習有高度的連結。

本系教師結構依教育目標，及「五專菁英班+直升二技」之發展方向，專長領域分配合宜，師資特色為：1) 工藝與設計專業並重，學術生涯發展方向自由且多元；2) 具高度的教學熱忱，受家長肯定；3) 課程開設符合教師之專長領域；4) 校教師參與校外服務，與產官學之聯繫密切，亦可提供學生更多學習資源；5) 教師能帶領同學實作及展演，專業與學生學習充分連結，提升教學品質；6) 教師能導入不同的教學方式，協助學生學習。本系教師的教學專業及學術發展，已充分反映在課程教學與學生學習活動上，例如：1) 工藝類課程皆由教師帶領實作；2) 教師帶領同學創作展演；3) 教師帶領同學參與產學合作及校外服務；4) 教師能引導創新設計，進而申請專利；5) 導入教學實驗，如：以翻轉教學實施陶藝課程，已具成效；6) 教師申請校內、外各項計畫積極，增加學生之學習資源；7) 兼任師資皆具產業實務經驗，加強學生之學習視野。

本系專任教師編制員額 8 名，佐以兼任教師輔助較不足之專業領域。在自我改善方面，除平時投入教學之外，積極參與校內、外各項教師成長研習活動，精進教學專業與學術發展。本系並充分利用教師評鑑機制、教學評量機制，定期檢討改善。上述評鑑皆以系、院、校三級教評會審議，教師評鑑績效良好。本系自創系以來，教師升等主要類型為創作升等及著作升等，依目前之師資專業與學術發展傾向，可望能增加技術升等、產學升等及教學升等之多元方向。

本系專任教師之結構穩定且多元，教師之間共識高，亦有合作默契，相處

融洽，專業與學術發展持續成長，對系務之參與度高。未來努力方向為：1) 主軸設計課程全部採分組教學，減輕教師實作課程授課負擔；2) 加強跨系、院之教師合作交流，分享資源及產研經驗，持續加強產學、研究計畫之推動；3) 推動多元升等，除原有之著作及創作類型，以產學、技術、教學升等為拓展目標，以反映本系之師資結構與專業資；4) 持續關注教師之健康，配合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的定期健康檢查，協助教師舒緩教學、產研及服務的壓力。

三、項目三：學生與學習

(一)現況描述

3-1 學生入學與就學管理

3-1-1 本系招生規劃與方式

本系學制規劃特殊，採「五專+二技」之七年一貫學制招生，為**國內唯一以此學制招生之工藝、產品設計類科系**。招生規劃以五專招生為主軸，依教育部規定參與中區五專招生委員會平台，對象為中彰投地區之國中畢業生。招生方式為五專優先免試入學與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如有缺額再以本校單獨舉辦之續招進行。以111學年為例，本系在優先免試與聯合免試的招生名額規劃分別為41與4名(共計45名，不含外加名額)。二技學制之招生，以五專菁英班畢業生升讀甄選入學為主要管道，另以二技申請入學為輔；以111學年為例，本系在菁英班畢業生升讀甄選與申請入學之名額規劃分別為30名與8名(共計38名)。本系有關招生的規劃，包括招生管道、名額、日程、簡章等，皆須經由本校招生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後始能執行，招生程序執行順暢。二技學制在升讀甄選及申請入學中的資料審查，秉持公平、公正、公開原則由本系招生委員會三位教師擔任審查委員及面試委員。111學年全國五專優先免試入學、中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及本系二技升讀甄選簡章如圖21、22、23所示。

3-1-2 本系入學支持與輔導機制

本系於五專新生登記分發當天，即對新生與家長舉辦說明會，參觀本系教學設施，協助新生了解環境。系學會在新生入學前亦會寄發新生活動須知，提供課業與生活的資訊。新生入學後，學會舉辦家族認親活動及全系迎新(如圖24)，以家族制度讓新生認識高年級學長姐，可協助新生及早熟悉環境。

	11311	創意商品設計菁英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1	0	1	1	1	1	1	1	1
	合計			668	8	16	16	16	16	16	16	16
錄取報到資訊	<p>1. 報到方式：採網路報到系統資料登錄，並將報到相關資料於規定期限內以限時掛號「寄達」本校教務處-註冊組，逾期視同放棄。</p> <p>2. 報到日期及辦理方式：111年6月21日(二)15:00前，請至本校【日間部-新生報到管理系統】補齊或修正個人基本資料，並上傳身分證正反面(或戶口名簿)與二吋彩色證件照片(製作學生證用)，按【列印寄送資料】印出「新生資料表」後，請黏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後連同以下表件及報到資料郵寄專用信封封面，於規定期限內以限時掛號「寄達」本校教務處-註冊組。(1)學歷(力)證書正本；請務必於報到期限內繳交正本，否則以放棄報到論。(若原畢業國中尚未核發畢業證書，須另填繳學歷(力)證明申請書並於規定期限內補件完成。)(2)新生資料表。</p>											
備註	<p>1. 招收專科部五年制學生，修業年限五年，男女兼收。修業期滿成績及格，授予副學士學位。</p> <p>2. 錄取資訊應用菁英班及創意商品設計菁英班(五專+二技)之考生，可透過校內甄審機制升讀相對應之二技，有關「甄審升讀」相關辦法，由本校另訂之。詳見資訊管理系及創意商品設計系網頁。</p> <p>3. 護理科專業課程含身體評估與實驗須具備良好的聽力、辨色力、觸覺等感知能力；各科護理及實驗須能獨立執行負重行為；至醫院進行各科實習，須具備邏輯思考及記憶，能獨立面對病人執行溝通互動及醫療護理技術操作。基於考量護理職場為高強度面對生命健康之專業，學生須具備上述各式感官、行動、溝通等能力。</p> <p>4. 創意商品設計菁英班課程規劃含工坊實作內容，欲就讀者須具備完成實作作業之能力。</p>											

圖21、本系111學年全國五專優先免試入學簡章

	創意商品設計菁英班	4	0	0	0	0	0	0	0	0	0												
	合計	73	0	0	0	0	0	0	0	0	0												
積分採計項目與權重	多元學習表現	1.5	同分比序項目順序	1	多元學習表現	12	數學																
	技藝優良	1		2	其他(英語能力檢定)	13	英語																
	弱勢身分	1		3	均衡學習	14	國文																
	均衡學習	1.4		4	技藝優良	15	自然																
	適性輔導	1		5	適性輔導	16	社會																
	國中教育會考	1.5		6	弱勢身分	17	數學(三等級四標示)																
	其他(英語能力檢定)	1		7	國中教育會考	18	英語(三等級四標示)																
				8	競賽	19	國文(三等級四標示)																
				9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20	自然(三等級四標示)																
				10	服務學習	21	社會(三等級四標示)																
				11	體適能	22	寫作測驗																
英語分級積分對照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GEPT)</th> <th>多益英語測驗 (TOEIC) / (聽力/閱讀)</th> <th>積分</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中高級初試(含以上)及格</td> <td>總分 667 以上</td> <td>5</td> </tr> <tr> <td>中級初試及格</td> <td>總分 387 以上</td> <td>2</td> </tr> <tr> <td>初級初試及格</td> <td>總分 120 以上</td> <td>1</td> </tr> </tbody> </table>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GEPT)	多益英語測驗 (TOEIC) / (聽力/閱讀)	積分	中高級初試(含以上)及格	總分 667 以上	5	中級初試及格	總分 387 以上	2	初級初試及格	總分 120 以上	1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GEPT)	多益英語測驗 (TOEIC) / (聽力/閱讀)	積分																					
中高級初試(含以上)及格	總分 667 以上	5																					
中級初試及格	總分 387 以上	2																					
初級初試及格	總分 120 以上	1																					
登記分發率	<p>本校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人數為一般生招生名額 <u>3.0</u> 倍。</p> <p>※符合參加現場登記分發者，並不表示一定能被分發錄取，必須視免試名額是否分發額滿而定。</p>																						
備	<p>1. 招收專科部五年制學生，修業年限五年，男女兼收。修業期滿成績及格，授予副學士學位。</p> <p>2. 錄取資訊應用菁英班及創意商品設計菁英班(五專+二技)之考生，可透過校內甄審機制升讀相對應之二技，有關「甄審升讀」相關辦法，由本校另訂之。詳見資訊管理系及創意商品設計系網頁。</p> <p>3. 護理科專業課程含身體評估與實驗須具備良好的聽力、辨色力、觸覺等感知能力；各科護理及實驗須能獨立執行負重行為；至醫院進行各科實習，須具備邏輯思考及記憶，能獨立面對病人執行溝通互動及醫療護理技術操作。基於考量護理職場為高強度面對生命健康之專業，學生須具備上述各式感官、行動、溝通等能力。</p> <p>4. 創意商品設計菁英班課程規劃含工坊實作內容，欲就讀者須具備完成實作作業之能力。</p>																						

圖22、本系111學年中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簡章

新生入學開學前，本校學務處例行的新生訓練，安排行政單位各處室簡介說明相關法規與承辦業務。並進行健康檢查與心理測驗，藉此篩選具高危險群徵兆的同學，後續安排諮商與關懷。系主任與新生班之導師在新生訓練當天亦到場說明本系特色、課程規定與學習應注意事項。每學年第一學期，配合全系系展舉辦親師座談，邀請家長來校與導師會晤，了解同學學習情況(圖25)。

系列名稱	創意商品設計系		報名費	免費
學制	二技		招生名額	30名
報考資格	須為本校五專創意商品設計菁英班應屆畢(肄)業生，始可報考本入學考試。			
總成績採計項目及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甄審項目及其他成績採計項目			順序	項目
項目名稱	滿分	占總成績比率	1	口試
書面資料審查	100	60%	2	書面資料審查
口試	100	40%		
口試日期	111/3/3 (星期四)			
書面資料審查	應繳資料： 1. 學歷(力)證明文件 2. 歷年成績單(含總成績及排名百分比) 3. 個人簡歷 4. 自傳 5. 英文能力證明 6. 作品集 7. 其他有利佐證設計專業能力之作品或文件			
其他規定	1. 甄審機制及書面資料審查評分標準請參照【附錄三】，書面資料審查文件製作說明請參照【附錄四】。 2. 本校實施學生英文能力畢業門檻。 (http://language.nutc.edu.tw/files/11-1033-4584.php) 3. 報名繳寄書面資料概不退還，請自行影印留存。 4. 本系課程設計為進階商品設計課程，未曾修習商品設計相關課程，請審慎考量。			
連絡方式	創意商品設計系 TEL：(04)2219-6253 FAX：(04)2219-6251			

圖23、本系111學年五專菁英班升讀二技入學簡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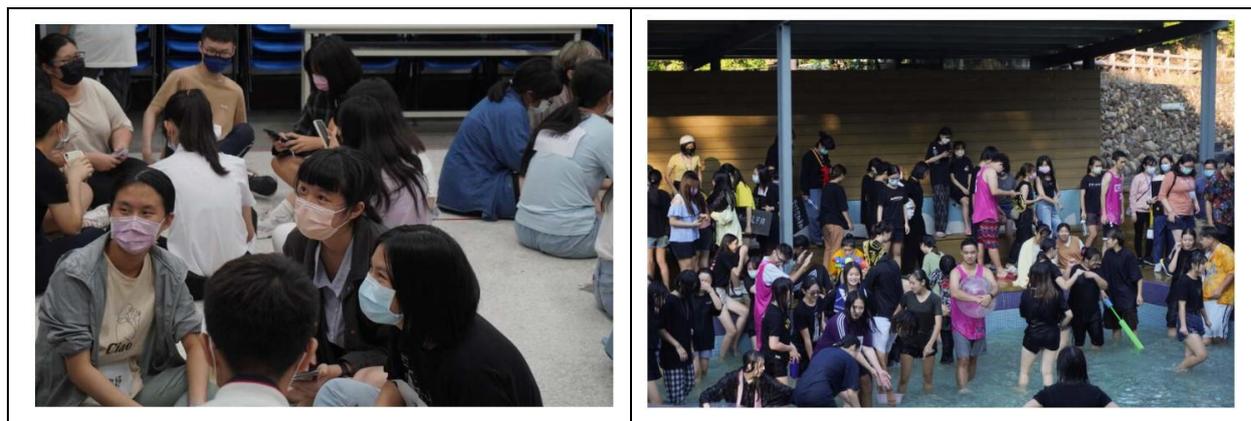


圖24、系學會之家族認親及迎新活動



圖25、親師座談之各班家長會談

3-1-3 本系對學生學習歷程管理情形

本校已建置學生學習歷程平台(EP)，學生入學後依年級逐年填寫，其平台之介面如圖26 所示。可填寫之項目為：生涯類別、自傳、專長經歷、作品經歷、專題經歷、社團經歷、課外經歷、競賽紀錄、班級幹部、自治幹部、服務經驗、講座紀錄、校外實習紀錄、證照紀錄及工讀紀錄等。本系109-110年二技與五專學制學生之EP填答使用率，分別如表25、26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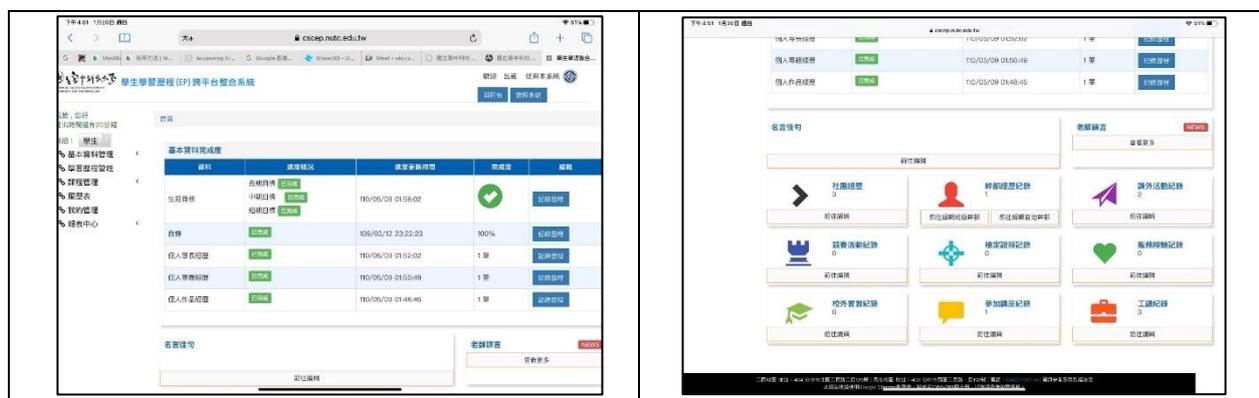


圖26、學習歷程平台(EP)介面

從兩個學制EP的填答情形分析，五專同學的填答意願較二技同學為高，主要原因是二技的修業年數較少。以填答項目分析，二技同學對生涯類別、課外經歷與講座經歷的填答較為踴躍；五專同學對生涯類別、自傳、專長經歷、作品經歷、專題經歷及講座紀錄填答都極為踴躍。校外實習記錄因另有實習平台填寫，故資料呈現無填答人數。總體而言，EP使用率雖高，但其中跟職涯相關的學習歷程記錄較少，主要因為設計科系同學平日製作作品集的習慣、格式與此EP平台不同，同學利用設計專業作品平台為主要學習歷程記錄，如Behance、Pinterest、IG及社群平台，如臉書等。

表 25、EP 使用率(二技)

總人數	使用人數		使用率
74	69		93.24 %
歷程資料類別	資料筆數	使用人數	使用率
生涯類別	26	26	35.14 %
自傳	17	17	22.97 %
專長經歷	15	7	9.46 %
作品經歷	13	7	9.46 %
專題經歷	5	5	6.76 %
社團經歷	1	1	1.35 %
課外經歷	37	35	47.30 %
競賽紀錄	9	7	9.46 %
班級幹部	9	9	12.16 %
自治幹部	0	0	0 %
服務經驗	3	3	4.05 %
講座紀錄	51	37	50.0 %
校外實習紀錄	0	0	0 %
證照紀錄	9	3	4.05 %
工讀紀錄	4	4	5.41 %

表 26、EP 使用率(五專)

總人數	使用人數		使用率
219	210		95.89 %
歷程資料類別	資料筆數	使用人數	使用率
生涯類別	172	172	78.54 %
自傳	148	148	67.58 %
專長經歷	248	143	65.30 %
作品經歷	217	129	58.90 %
專題經歷	155	104	47.49 %
社團經歷	111	67	30.59 %
課外經歷	137	89	40.64 %

競賽紀錄	35	22	10.05 %
班級幹部	126	59	26.94 %
自治幹部	9	8	3.65 %
服務經驗	37	31	14.16 %
講座紀錄	166	118	53.88 %
校外實習紀錄	0	0	0 %
證照紀錄	20	16	7.31 %
工讀紀錄	126	48	21.92 %

本系教師在與同學晤談、輔導時，可利用此學習歷程EP平台，大致了解同學學習歷程分佈與準備。平時於上課期間，可透過期中預警制度追蹤學習成效落後的同學，並進行晤談。另於本校「系科暨行政單位管理系統」之成績管理，可針對個別同學之修課成績及修業進度檢視並輔導（如表27所示，以110學年五專四年級部分為例）。至於對職涯較相關的作品紀錄，五專同學以升讀甄選時繳交的作品集為檢視同學專業學習歷程之參考；二技同學則以「設計生涯規劃」課程為主要檢視與輔導之依據。

表 27、成績管理系統

學號	班級	狀態	執行
1110624021	四年甲班	在學	 成績查詢  修業進度  學程預覽
1110631018	四年甲班	在學	 成績查詢  修業進度  學程預覽
1110703070	四年甲班	在學	 成績查詢  修業進度  學程預覽
1110724001	四年甲班	在學	 成績查詢  修業進度  學程預覽
1110724003	四年甲班	在學	 成績查詢  修業進度  學程預覽
1110724004	四年甲班	在學	 成績查詢  修業進度  學程預覽
1110724005	四年甲班	在學	 成績查詢  修業進度  學程預覽
1110724006	四年甲班	在學	 成績查詢  修業進度  學程預覽
1110724007	四年甲班	在學	 成績查詢  修業進度  學程預覽
1110724009	四年甲班	在學	 成績查詢  修業進度  學程預覽
1110724010	四年甲班	在學	 成績查詢  修業進度  學程預覽
1110724011	四年甲班	在學	 成績查詢  修業進度  學程預覽
1110724013	四年甲班	在學	 成績查詢  修業進度  學程預覽

1110724014	四年甲班	在學	 成績查詢  修業進度  學程預覽
1110724015	四年甲班	在學	 成績查詢  修業進度  學程預覽
1110724017	四年甲班	在學	 成績查詢  修業進度  學程預覽
1110724018	四年甲班	在學	 成績查詢  修業進度  學程預覽
1110724020	四年甲班	在學	 成績查詢  修業進度  學程預覽
1110724022	四年甲班	在學	 成績查詢  修業進度  學程預覽

3-2 學生課業學習及其支持系統

3-2-1 學生課業學習情形之分析

本系以招收國中畢業生進入本系五專菁英班為主要的生源。以國中會考成績而言，學生入學時之素質雖有落差(從5A至1A4B，分佈極廣)，但學生普遍學習意願高，對於嚴格的實作課程訓練，多數都能適應。二技學制，來自他校的五專畢業生，在本系五專直升同學的協助下，亦有長足的進步。依本系規劃的課程修業進度，按部就班學習，平均 95%以上均可達畢業門檻並具職場的競爭力。學生課業學習成效，顯現於平日課業之表現、對外參與設計或技能競賽、取得專業證照，及期中進度發表、期末成果展或創作展演等。尤其，本系同學在工藝類的競賽中，迭獲佳績，顯示本系在五專前三年所規畫之工藝訓練課程可培育同學實作與競爭力。又本系近年大力推動學生研究風氣，申請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通過件數逐年增加。另一培育學生學習之重點為，強化學生之國際學習競爭力，本系自108年開始，選訓優秀同學參與「教育部藝術與設計菁英海外培訓計畫」，已獲成效。上述之學習成效，列舉部份優秀成果說明如下：

- 全國技能競賽：金銀珠寶細工職類，**108年第49屆競賽-陳冠好獲第二名，110年第51屆競賽-賴嘉萱獲第一名。**
- 工藝競賽：如第四屆 TJDMA 國際珠寶金工設計競賽，蔡欣紋獲第三名。2019法藍瓷光點計畫光點獎學金- 林易虹；2020/2021法藍瓷光點計畫光點獎學金- 許容瑄。
- 學生各項設計競賽獲獎及證照(金工丙級、乙級，木工丙級)取得實績，如基本資料表冊之表 4-8-1與4-8-2。
- 教育部藝術與設計菁英海外培訓計畫，獲全額補助至海外設計名校研習同學：**108年吳思瑩至日本千葉大學，110年王浩頤至美國 Art Center College 分別研習一年。**111年度洪蕙瑄達第二階段日本武藏野大學申請。
- 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通過同學，如表28所示。

表 28、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通過

年度	學生姓名	內容
110	張瑜恬	計畫名稱：以高齡者需求導向之移動型扶手設計與評估 計畫編號：110-2813-C-025-026-H 執行起迄：2021/07/01~2022/02/28 指導教授：蔡宜佳 核定金額：48,000 元
110	許嘉恩	計畫名稱：結合色彩與引導式設計探討色彩對校園使用者行為的影響 計畫編號：110-2813-C-025-025-H 執行起迄：2021/07/01~2022/02/28 指導教授：吳銜容 核定金額：48,000 元
110	陳姿蒨	計畫名稱：應用實境教具於青少年輔導之研究:以創傷同理為例 計畫編號：110-2813-C-025-027-H 執行起迄：2021/07/01~2022/02/28 指導教授：張國威 核定金額：48,000 元
109	林宥君	計畫名稱：沉浸式體驗之高齡退休樂農環境規劃與設計 計畫編號：109-2813-C-025-035-H 執行起迄：2020/07/01~2021/02/28 指導教授：吳銜容 核定金額：48,000 元
108	王浩頤	計畫名稱：以永續生態及文化參與為基之新型態可適化旅遊居住設計 計畫編號：108-2813-C-025-016-H 執行起迄：2019/07/01~2020/02/28 指導教授：吳銜容 核定金額：48,000 元

平日設計專業課程，重視實作與創意發展，除例行進度檢討之外，期中、期末發表已是同學非常適應與熟練的學習成效檢驗模式。本系之設計工坊與專業教室提供同學設計實作的空間，配合同學上課時間，平日晚間開放同學持續使用，假日則開放部分時段。畢業專題製作亦會舉行校內公開的展演，邀請業師參與評圖，提供設計修正意見。畢業專題成果展為本系參與新一代設計展的行前總評 (如圖 27)，展覽中亦頒發競賽獎勵，鼓勵同學精進設計專業。學期中則有多次進度審查 (如圖 28)。



圖27、畢業專題成果展 (2021/04)



圖28、畢業專題進度審查 (2021/12)

3-2-2 學生課業學習之支持性作法

本系教師平日同心戮力於教學，以核心能力培育為重點，並結合產業資源，提供同學更多學習機會。對學生課業學習之支持性作法如下：1)持續購入、更新教學設備，尤其陸續添購數位加工設備，提升學習成效；2)主軸設計課程逐步實施分組，以小班制教學，使同學能增加討論機會，目前已實施分組課程為素描、基礎設計、基礎陶藝、基礎金工及創意商品開發；3)針對二技學制的新生，自110學年開始實施由五專直升同學1對1的輔導協助學習；4)由教師帶領參與校內、外展演活動(圖29)；5)遴選聘任具設計與工藝專業的兼任教師或業師協助教學；6)配合本系特色與職能發展iCAP或iPAS，開設職能課程等；7)校外實習課程，皆由本系老師實地訪視實習的同學，了解實習成效(圖30)。

本系近年持續強化數位加工設備，如3D列印機 (12台)、CNC加工機 (6台)、雷雕機等，使用頻率極高，使同學能接觸並學習先進加工方式。又自109學年開始，本系陸續申請開設職能課程，如表 29 所示，搭配職能專業課程對照基準，於課程教學中輔導學生考取相關證照，增加職場競爭力。其中，李本育助理教授開設之金工職能課程更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職能課程品質認證通過**(如圖31)，效期自111年3月至114年3月，足見本系課程對應職能發展的努力，獲得肯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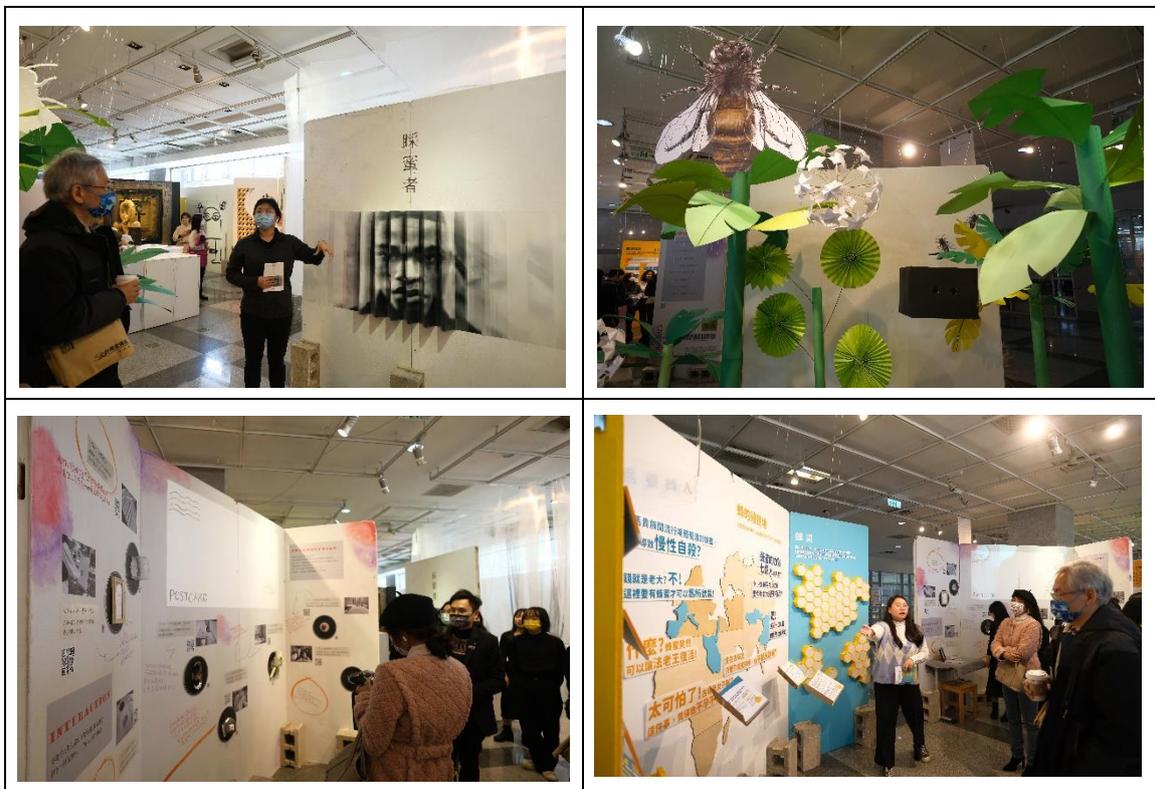


圖29、「國際展演與提案」課程期末發表 (2022/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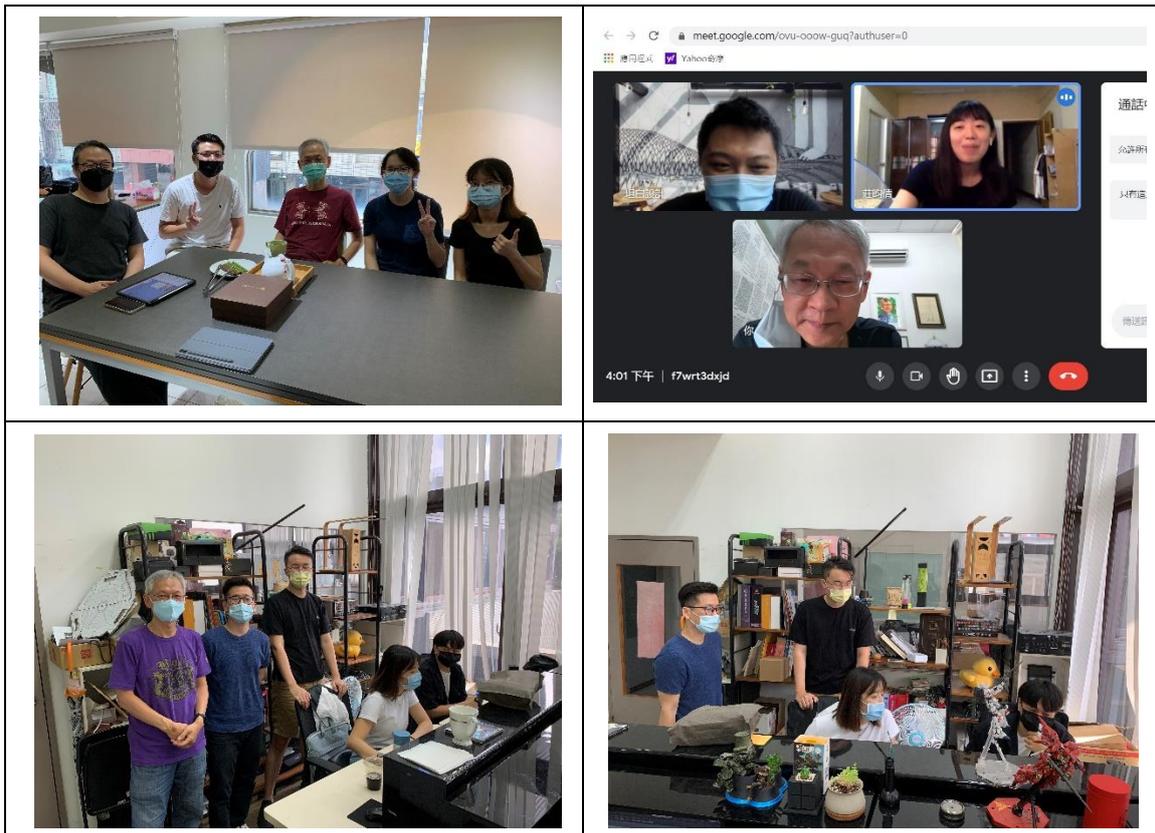


圖30、訪視校外實習同學 (2021暑假)

表 29、本系開設職能課程情形

開課時間	職能課程名稱	職能專業課程對照之基準	輔導學生考取證照一覽表所列之證照名稱			
109 學年度下學期	工坊實作 (魏明仕)	iCAP	家具木工技術士證			
109 學年度下學期	金屬工藝 (李本育)	iCAP	金銀珠寶飾品加工技術士證			
110 學年度上學期	文化生活商品 (一) (張國賓)	iPAS	3D 列印積層製造工程師 (初級)			
110 學年度下學期	通用設計 (蔡宜佳)	iCAP	使用者經驗設計人員 (UX)			
職能專業課程名稱	所包含各項課程名稱	開課之所系科學程	開課學制	學分數	修讀學生數	
工坊實作	工坊實作	創意商品設計系	五專	3	54	
金屬工藝	金屬工藝	創意商品設計系	五專	3	44	
文化生活商品 (一)	文化生活商品 (一)	創意商品設計系	五專	3	41	
通用設計	通用設計	創意商品設計系	五專	3	40	

開課時間	職能專業課程名稱	考取證照名稱	證照等級	學生考取證照張數
109 學年度下學期	工坊實作	家具木工技術士證	丙級	0 (因疫情停辦)
109 學年度下學期	金屬工藝	金銀珠寶飾品加工技術士證	丙級	23 人 (109 學年下學期因疫情停辦，延至 110 學年暑假考試)
110 學年度上學期	文化生活商品 (一)	3D 列印積層製造工程	初級	4 人 (110 年 11 月 20 考照)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函

地址：24203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 439 號南棟 4 樓
 承辦人：陳麗如
 電話：02-89956133
 電子信箱：jcliruchen1230@wda.gov.tw

受文者：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 日
 發文字號：發能字第 1113600580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iCAP 品質標章使用證書另寄

主旨：貴校所送「金屬工藝飾品加工課程」申請職能導向課程品質認證一案，經審查結果為「通過」，其效期至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2 日止，復如說明，請查照。

圖 31、本系職能課程品質認證通過

3-2-3 學生課業學習支持性作法成效

透過上述之學生課業學習支持做法，本校教師除了以多元的教學方式教學，如：課堂講授、個人討論面談、分組討論、實作發表、展演、指導競賽、專利申請、帶領同學參與教師之產學合作案等；增加學生課業之學習強度。尤其，每年第一學期定期由五專四年級同學主導系展之執行，同學可親身經歷作品設計製作、策展與佈展等實務，學習團隊合作。更配合親師座談會，讓家長深入了解本系之教學特色與成效，每年吸引極多家長踴躍參與，**110 年度更多達 130 位**家長參加，親師溝通成效良好。系展中，並舉行優秀作品評選，於開幕時頒獎鼓勵 (如圖 32)。

五專高年級及二技學制同學，亦有機會參與教師之產學合作案，親身體驗設計、專案企劃與執行、策展佈展等，更能貼近設計實務的學習。例如：本系

教師共同承接之林務局「2020-臺灣木材設計應用推廣教育暨成果展計畫」，除四位本系教師(吳銜容主任及魏明仕、張國威、蔡宜佳等三位助理教授)參與之外，本計畫遴選10名優秀同學，參與計畫之執行小組，更由同學主導此計畫中之「木作家」策展與佈展，執行期間不論是作品收集、與合作聯盟學校及公部門、產業的聯繫及研討會的舉辦等，表現優異，充分展現課業之整合學習成效。由於此計畫之成果豐碩，本系教師(魏明仕、徐子雲助理教授)更於110學年承接林務局東勢林管處之「國產材再造衍生商品開發計畫」，亦遴選多名二技及五專優秀同學參與執行，並於2022暑假在東勢林業文化園區舉辦「天生我材雜貨舖」之成果展，計有五專二、三、四年級及二技同學共90人參與。除了園區之計畫成果展，在林業文化園區的室外空間，本系並結合中部地區以懷舊古物交流為主題的知名市集「舊物盛典」共同策展，於2022年7月9-10日舉辦市集，逾100攤位共襄盛舉。與林務局合作之「木作家」、「天生我材雜貨舖」成果展情形及本系參與「舊物盛典」市集的同學作品，如圖33所示。



圖32、110學年度系展 (2021/12)



木作家展-林務局長官與來賓開幕



木作家展-本系師生策展團隊



木作家展-學生策展設計規劃



木作家展- 觀眾參觀現況



天生我材雜貨鋪 - 成果展現況



舊物盛典市集-本系同學作品

圖33、木作家 (2020/12) 暨 天生我材雜貨鋪成果展 (2022/7)

本系每屆畢業專題製作，皆參與新一代設計展，尤其同學對「企業出題」踴躍提案，108-110年度有多組入圍並進入決賽，創新設計提案並獲業者肯定，連續三年本系同學獲新一代產學合作專案之企業出題競賽的前三名佳績。本系教師亦指導同學以畢業專題成果參與教育部學生實務專題競賽(張國賓助理教授)或參與設計研討會發表論文(張國賓、蔡宜佳助理教授)，成果豐碩。

- 2019- 陳慧慈「工藝設計」獲銀獎 (大東山珊瑚寶石-企業出題)
- 2020- 王浩頤、湯潔恩、張寧軒「媒體特派員保護設備 CPG」獲金獎 (德瑞格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出題)
- 2021- 洪蕙瑄、劉彥伶「是誰綁架了我的太空船?」獲銀獎 (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企業出題)。而此設計提案之相關成果更已授權兒福聯盟，作為該單位之「創傷知情」專屬教材使用，成果卓著。
- 2022- 鄭毅誠、呂澤旻「竹籠」獲金獎 (林務局屏東林管處-企業出題)。
- 2021- 張庭瑄、林佳慧「嬰兒多功能自動充氣澡盆」獲第三名 (教育部全國學生實務專題競賽)
- 2022- 洪蕙瑄、劉彥伶「是誰綁架了我的太空船?」獲佳作 (教育部全國學生實務專題競賽)
- 2022- 陳萱瑜「地方創生品牌再造設計-雲林縣林內鄉教芋部個案研究」(中華民國設計學會國際設計研討會)
- 2022- 賴佩均、林昱筠「高齡者需求評估頭皮按摩洗淨刷之研究與設計」(跨域創新國際設計研討會)
- 2022- 張瑜恬「高齡需求導向之多功能起身扶手研究與設計」(跨域創新國際設計研討會)

又本系二技開設「微型創業」，配合同學之畢業專題製作，鼓勵同學參與各項創業競賽，因二技之教育目標著重培育同學跨領域設計與整合之能力，以設計加值為學習目標重點，藉由創業競賽可使同學更深入分析市場需求與產業趨勢。以110學年第一學期為例，本系同學參與之創業競賽如表30所示。尤其，藉由與畢業專題結合，加強創業內容陳述，並由業師提供修正意見之後，本系參與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舉辦之「U-start創新創業計畫」，楊淨淳同學以「ViGi-水耕小舖」獲該計畫之創新服務類109年度第一階段補助 - 50萬元。

表30、本系參與創業競賽情形

朱亭蓉、張惠閔、 陳佳蔚、湯明惠、 蘇珮涵	2021 年第六屆新創盃 全國大專校院創意創新創業企劃競賽 計畫名稱：佩特醫生-寵物醫療 APP
林姿伶、曾敏芝、 廖姿婷	GE 卓越創新獎 計畫名稱：GE 節能環保
劉品均、賴宇頡	2021 第二屆全國智慧生活五創競賽 創新創業與水五金創新行銷實務競賽 計畫名稱：薰香蠟燭與品牌規劃
鄭群樺、林亮妤、 莊昀倩、賴映竹	GE 卓越創新獎 計畫名稱：如何將發電融入民眾日常生活中
吳亭昀、賴品樺、 黃洺龍、劉紹暘	GE 卓越創新獎 計畫名稱：植生牆回收利用流程
林佳慧、陳品臻、 陳萱瑜	2021 年第六屆新創盃 全國大專校院創意創新創業企劃競賽 計畫名稱：遊點意思
林旻萱、洪偉喬	2021 第二屆全國智慧生活五創競賽 創新創業與水五金創意行銷實務競賽 計畫名稱：賣場自動購物車系統
陳冠好、陳彥好	2021 第二屆全國智慧生活五創競賽 創新創業與水五金創新行銷實務競賽 計畫名稱：發洩壓力咖啡廳-敲金工
張庭瑄、楊尹萱、 蔡昕瞳、葉書銘	GE 卓越創新獎 計畫名稱：綠色健身增電企劃
張寧軒、楊沛珊	2021 第二屆全國智慧生活五創競賽 創新創業與水五金創意行銷實務競賽 計畫名稱：無人共享書店

3-2-4 整合及管理校內外課業學習資源作法

本系雖已設置完善之教學設施：設計工坊及專業設計教室，但因同學對教學設備的使用頻率極高，在期中與期末作品發表期間，設計工坊、專業教室使用近趨飽和。針對學習資源的擴充，本系與設計學院及院內各系所、管理學院充分合作，依該單位的借用辦法，協助同學借用空間與展示設備。本系亦積極拓展校外之學習資源，以降低空間與設備使用的壓力。例如，本系之陶藝課程，雖已購置電窯設備，但為避免作品集中燒窯產生設備不足的情形，本系與大明高中美工科合作（圖34），由該科教師協助使用該校之瓦斯窯，提升同學之學習成效，獲益良多。



圖34、校外學習資源整合(大明高中美工科瓦斯窯)

3-3 學生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

3-3-1 學生課外活動學習支持性作法及成效

因應本系五專加二技-七年一貫的特殊學制規劃，本系的課業安排在設計學院各系中屬於較緊湊的科系，尤其在五專第三年、第四年課程更是專業課程的密集訓練。本系課程的安排，雖已兼顧專業學習銜接與平均分配課程學分數，但同學仍會感受到學習壓力。因此，本系透過由學生自治的系學會之組織，每學年定期舉辦多項課外活動與學習 (如: 迎新、家族競賽、聖誕聯歡、校慶園遊會市集等)，使同學在課業學習之外仍有適當的休閒與抒緩學習壓力的活動，如圖35所示，並展現本系同學多才多藝與活力。



圖35、多元的課外活動學習

3-3-2 學生生活學習之支持性作法與成效

本系的每位教師皆擔任導師，系主任為本系總導師。藉由每周班會時間，導師可與同學晤談，了解同學學習與生活狀況。班會記錄在系科與行政管理系統，由導師及系主任審閱。各學制新生入學皆接受心理測驗，可篩選出高危險群傾向的同學，入學之後與諮商輔導組密切聯繫與輔導。本系導師認真負責，配合本校完善之諮商輔導機制，除日常生活輔導之外，每學期並執行工讀訪視與住宿訪視，績效卓著，多位教師獲選本校績優導師，如表31所示。

表31、本系近四年績優導師

學年度	姓名
107 學年度(108 年度選拔)	張國威助理教授、李本育助理教授
108 學年度(109 年度選拔)	張國賓助理教授
109 學年度(110 年度選拔)	徐子雲助理教授、蔡宜佳助理教授
110 學年度(111 年度選拔)	王譔博助理教授

除了日常的生活輔導，本系亦非常重視學生之服務學習精神，因此結合課程內容，開設內涵服務學習之課程，使同學在學習設計專業之餘，亦能對社會、團體具有服務的精神。本系近三年開設之內涵服務學習課程，如表32。

表 32、內涵服務學習課程

學年度/學期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
108 學年度/上學期	創意商品開發（一）	張國賓
109 學年度/上學期	創意商品開發（一）	張國賓
109 學年度/下學期	社區關懷服務	徐子雲
109 學年度/下學期	創意商品開發（二）	張國賓
109 學年度/下學期	設計管理	張國賓
110 學年度/上學期	服務設計	張國賓
110 學年度/上學期	創意商品開發（二）	張國賓
110 學年度/上學期	陶瓷工藝創作	徐子雲

110 學年度/下學期	社區關懷服務	徐子雲
110 學年度/下學期	創意商品開發 (二)	張國賓
110 學年度/下學期	文化生活商品設計(二)	張國賓

3-3-3 學生生涯學習、職涯學習之支持性作法與成效

針對學生之生涯學習與職涯學習，本系主要以五專四年級暑假及二技大三暑假分別實施暑假校外實習。藉由親身體驗職場，精進設計技能及學習職場倫理與人際互動。利用本校建置之實習平台，作為實習管理的機制，可供同學填寫各項實習資料與成果，及本系維護實習廠商資料庫(表33為本系110學年之實習廠商列表)與審閱同學之實習週誌及成果報告，其平台之管理介面截圖(學生實習管理部份)如表34所示。

表33、110學年實習廠商列表

機構名稱	職務類別
山水亭銘木漆器工作坊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新)
安心食品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住宿及餐飲業(新)
兩果文化創意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珐瑪經典形象設計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新)
以思視覺品牌顧問有限公司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新)
極思數位商略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財團法人迎曦教育基金會	傳播藝術/設計類
永宸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首龍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捷采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翰陞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亞泰廣告設計	傳播藝術/設計類
大可意念傳達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唐草設計	傳播藝術/設計類
薩巴卡瑪國際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泰勒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丞創股份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青柚茶事營運部	傳播藝術/設計類
HidaMoto 百崚重工	傳播藝術/設計類
晶彩美妍美體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德倫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設計部	傳播藝術/設計類
目及本義創作工坊	傳播藝術/設計類
憶林舍工作室	傳播藝術/設計類

世銳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日曜天地設計部	傳播藝術/設計類
Risograph Museum 設計	傳播藝術/設計類
奧汀整合行銷傳播股份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吉恩希斯國際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展開設計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OPPA Creative Studio 歐巴-原型工作室	傳播藝術/設計類
亮鳴企業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台灣青年管樂團	傳播藝術/設計類
玩木特區手創工坊	傳播藝術/設計類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 /珠寶金銀細工	傳播藝術/設計類
大觀包裝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蜜彼爾珠寶股份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張議中流行爵士鋼琴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新)
馨心齋香品文化事業	傳播藝術/設計類
坦白事業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范特喜微創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綠光計劃	傳播藝術/設計類
水越設計股份有限公司 /都市酵母開發工程有限公司 /	傳播藝術/設計類
統耀科技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標竿出版社	傳播藝術/設計類
三十創意設計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布魯斯商行	傳播藝術/設計類
軸於空間工作室	傳播藝術/設計類
金統立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謙祥企業社	傳播藝術/設計類
社團法人台南市文化協會	傳播藝術/設計類
璞乙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創圓苑智慧餐飲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采義科技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花半開生活美學館	傳播藝術/設計類
恆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元美多媒體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聖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昀頡科技設計部	傳播藝術/設計類

理工御宅文創工作室	傳播藝術/設計類
永進木器廠	傳播藝術/設計類
光質作文創行銷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歐巴文創企業社	傳播藝術/設計類
弗克司股份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魏氏茶業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晶銳科技有限公司	傳播藝術/設計類
Cherryish nail	傳播藝術/設計類
萬能錫店	傳播藝術/設計類
臺南市文化資產關懷志工協會(南瀛眷村文化館)	傳播藝術/設計類
三星四季文化工作室	傳播藝術/設計類

表 34、實習平台管理介面(學生實習管理)

學年度/學期	學生姓名	職務類別	實習類型	機構名稱/部門(分行)	實習週誌	實習總報告書
110-1	許嘉恩	傳播藝術/設計類	暑期	極思數位商略有限公司 / 設計部	檢視/批閱(8 筆)	檢視(1 筆)
110-1	楊尹萱	傳播藝術/設計類	暑期	大可意念傳達公司 / 大可意念傳達公司	檢視/批閱(8 筆)	檢視(1 筆)
110-1	陳威翰	傳播藝術/設計類	暑期	極思數位商略有限公司 / 設計部	檢視/批閱(8 筆)	檢視(1 筆)
110-1	林芳妤	傳播藝術/設計類	暑期	極思數位商略有限公司 / 設計部	檢視/批閱(8 筆)	檢視(1 筆)
110-1	莊昀倩	傳播藝術/設計類	暑期	坦白事業有限公司 / 設計行銷部	檢視/批閱(8 筆)	檢視(1 筆)
110-1	王浩頤	傳播藝術/設計類	暑期	三十創意設計有限公司	檢視/批閱(8 筆)	檢視(1 筆)
110-1	蔡昕瞳	傳播藝術/設計類	暑期	謙祥企業社	檢視/批閱(8 筆)	檢視(1 筆)
110-1	林亮妤	傳播藝術/設計類	暑期	恆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檢視/批閱(8 筆)	檢視(0 筆)
110-1	林旻萱	傳播藝術/設計類	暑期	三十創意設計有限公司	檢視/批閱(8 筆)	檢視(1 筆)

除上述之完整實習管理，提供職涯輔導機制之外，本系亦經常於學期中舉辦職涯講座，供全系同學參加，由業者分享經驗，使同學及早了解職場趨勢與應有的工作倫理。表35為本系藉由就業補助計畫，近三年舉辦之職涯講座及企業參訪活動。

表 35、就業補助計畫-職涯講座與企業參訪

學年度/學期	活動主題	講師/地點	參與人數
108 學年度	創業講座-陶職人的精神講座活動	陶職人的精神-連炳龍老師	50 人
108 學年度	創業講座	憶林舍工藝之家-史嘉祥	35 人
108 學年度	企業參訪	芳德鑄鋁股份有限公司	41 人
108 學年度	企業參訪	馨美學	31 人
108 學年度	企業參訪	建豪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42 人
109 學年度	商品設計創業講座--報你知~新創事業大小事	明志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資深經理陳美真	36 人
109 學年度	商品設計創業講座--有種生活風格，叫小鎮	何培鈞總監	43 人
109 學年度	商品設計創業講座--注意力不等於影響力~網紅創業品牌孵化	新場景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翁梓揚	52 人
109 學年度	商品設計創業講座--玉石雕的應用設計與實踐創業講座	「玉石雕刻」技藝保存者 攻玉山房-負責人 陳培澤	50 人
109 學年度	企業參訪	中科智慧機器人自造基地、國立自科學博物館九二一地震教育園區、臺中市纖維工藝博物館	34 人
109 學年度	企業參訪	臺中科學園區	38 人
109 學年度	企業參訪	勝泰衛材股份有限公司	39 人
109 學年度	企業參訪	順達磚窯	39 人
109 學年度	企業參訪	攻玉山房	30 人
109 學年度	企業參訪	萬能錫藝館	30 人
109 學年度	企業參訪	凌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 人

110 學年度	設計業職場趨勢分析 講座	脈致創新設計公司 創辦人--劉大正	40 人
110 學年度	職場專案執行管理-探 討如何設計與創作政 府標案到完成公共藝 術	原形場域負責人-- 陳姿文	56 人
110 學年度	創業講座：卓銘順陶 瓷創作歷程分享	卓銘順老師	47 人
110 學年度	職場微創業心法	淘氣文創羅雅勤	33 人
110 學年度	企業參訪	順達窯業及力野茶 陶所	32 人
110 學年度	職場趨勢分析講座： 輔導學生參加 U- STAR & FITI 創新創 業成功案例	明志科技大學創新 育成中心/資深經 理陳美真	34 人
110 學年度	創業講座：設計系學 生就業趨勢與準備	劉侶美老師	36 人

3-4 學生（含畢業生）學習成效與回饋

3-4-1 學生學習品質管理機制之建置與執行

本系在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的訂定時，參酌校外學者專家的意見，在說明中貼近職能的定義。針對學生的學習品質管理機制，每學期定期執行期初(反映上一學期的學習成效)與期中(反映本學期前九週的學習成效)預警制度，針對不及格科目達3門以上的同學，由導師進行晤談了解原因，並視需要轉介諮商輔導組進一步協助諮商。導師亦可藉由每週班會時間，掌握同學的學習狀態。每年系展的親師座談會，針對學習成效落後的同學，亦收集家長回饋意見，並由導師晤談回應。

本校建置之教學品保系統，提供學生學習品質管理的平台，可從此管理平台中分析學生之學習成效(能力完成狀況、學習地圖等)、UCAN診斷(人格類型、興趣探索等)、職涯發展(就業市場與國家考試資訊等)與模擬試算(能力完成度之圖表顯示)。以二技學制為例，其操作介面、某學生之人格類型、興趣探索與UCAN基本素養完成度等資料分析，如圖36所示。此教學品保暨學習成效系統之建置，與UCAN之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UCAN或本系自訂)、課程權重、學習情形連結，提供教師針對每一位同學修課情形與其未來職涯發展輔導時有參考的依據。此一學習成效分析資料亦可供導師在晤談過程中，了解導生的學習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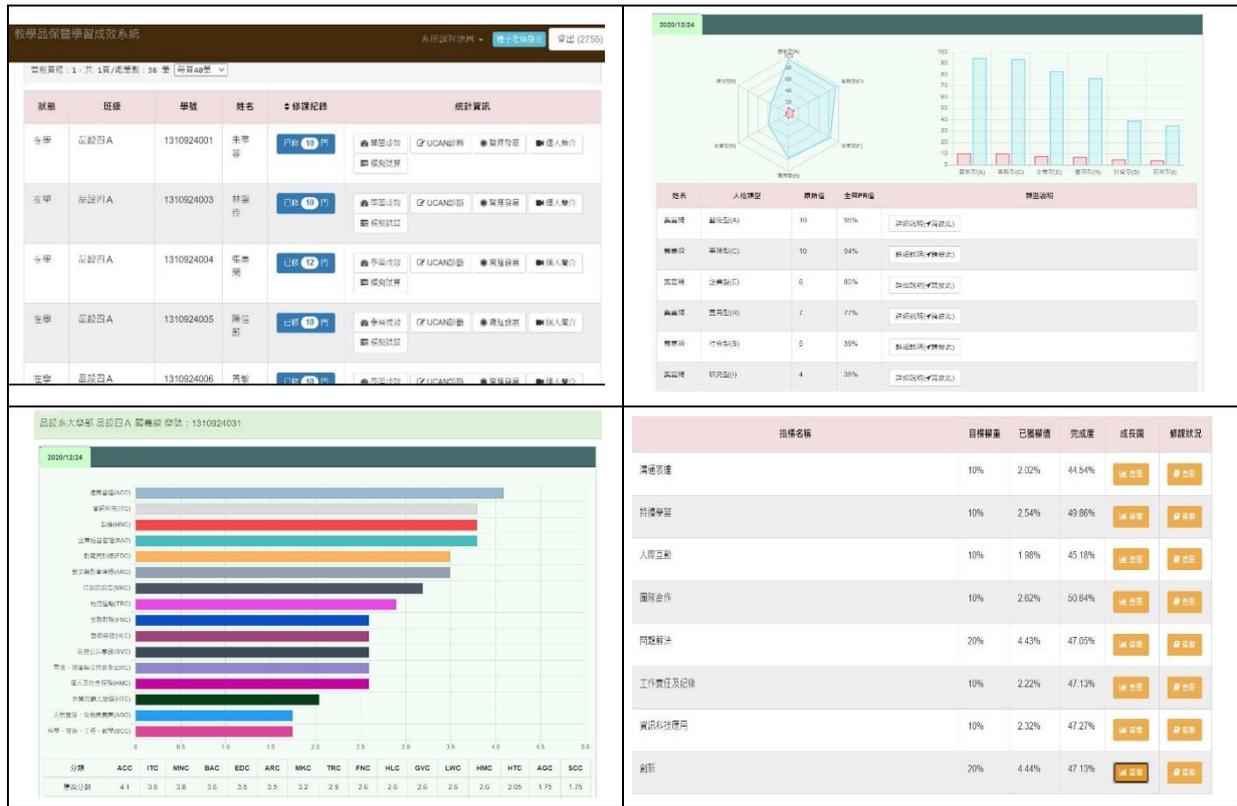


圖36、學習品質管理機制-教學品保系統

態。除了對單一學生的分析，亦可以全班的學習表現評比，提供教師教學方式的調整。對於學習成效未達核心能力標準比例較高課程，亦可作為課程教學大綱的檢討參考。

3-4-2 學生課業及其他學習表現符合教育目標

本系招生至110學年為五專學制第10屆、二技第7屆招生，二技前二屆全數招收外校之五專畢業生。五專畢業生多以繼續升學為主，其中多數直升本系二技學制（五專直升二技人數，第一屆19人，第二屆15人，第三屆24人，第四屆23人，第五屆32人，第六屆32人），本系培育之「5+2-七年一貫」學制首批學生於106學年進入本系二技第三屆，108學年畢業完成「5+2」的一貫學制。此類學生在校之課業及其他學習表現，最具檢視學生表現是否符合本系教育目標之代表性。依本系核心能力之評量，主要以課程表現、校外實習、畢業專題、專題成果展演、競賽表現等為檢視方式。尤其，本系著重工藝與設計的結合，對於同學在工藝類作品或競賽的成果亦為檢視教育目標的項目之一。五專畢業生直升二技的同學，除了工藝、產品設計之外，多元的跨領域設計作品成果，可

佐證學生之學習表現符合本系教育目標。以下列舉本系同學在各領域的優秀成果，顯示教育目標之達成。例如：1)工藝類：獲得**法藍瓷光點計畫之光點獎學金**之兩件作品、獲得**2019新一代產學出題銀獎**作品(大東山珊瑚寶石)、**2019黃公望文創設計大賽人氣潛力獎**作品(圖37)；2) 產品設計類：獲**義大利 A'Design Award銅獎**及**KYMCO 機車設計競賽銀獎**的作品(圖38)；3) 跨領域類：獲**2020台北設計視覺傳達設計類銀獎**的作品(圖39)。本系同學的工藝及產品設計作品除了參加各項國內、外設計競賽獲獎之外，在校同學經由五專加二技連貫的設計專業訓練，設計能力亦獲得產業肯定，在校生林宥君同學(五專第五屆、二技第七屆)課餘與產業合作提案**面紙盒設計(udilife-優の生活大師)**，並獲得採用及實際生產上市販賣(圖40)。

	
<p>2019法藍瓷光點獎學金-林易虹、陳彬仕 (齊峰果盛)</p>	<p>2220/2021法藍瓷光點獎學金-許容瑄 (海的幽靈)</p>
	
<p>2019新一代產學出題銀獎 -陳慧慈 (緣漾)</p>	<p>2019黃公望文創設計大賽-林易虹、陳彬仕 (琴瑟綿延)</p>

圖37、本系同學工藝類獲獎作品



A' DESIGN AWARD & COMPETITION AWARD WINNING DESIGN BRONZE A' DESIGN AWARD 2019

2019義大利A'Design Award 銅獎-陳挺翔
(Symphony No. 7)



2020 KYMCO機車設計競賽銀獎-曾守南
(YouTuber)

圖38、本系同學產品設計類獲獎作品



2020 台北設計獎視覺傳達銀獎、評審團特別獎- 何鎧虹 (Pharmacy of Society)

圖39、本系同學視覺設計類獲獎作品



面紙盒設計(udilife-優の生活大師-官網)- 林宥君

圖40、本系同學產品設計實際商品化上市

本系學生在接受扎實的工藝訓練與設計實作課程多元專題屬性的發展之後，「5+2」的一貫學制的學生畢業後在職場上，投入不同領域的設計工作，亦呈現令人欣慰，且受業界肯定的成就。例如：2019畢業的蕭銘緯同學(五專第一屆、二技第三屆)，任職於「無氏製作」時的作品「茶籽堂-台灣大果苦茶油」，**結合工藝與產品設計，獲2021金點設計獎**，正是本系極欲培育的設計人才類型。該生後續任職於童心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兒童教具、玩具、輔具專業)，亦提案多款產品設計，並已進入販售或生產階段(圖41)，設計能力極受業界讚賞。2021畢業的鍾沐容同學(五專第三屆、二技第五屆)，任職於「異言堂廣告集團」的品牌視覺專案，亦獲業主採用(圖42)。2019畢業的張佳瑜同學(五專第一屆)及2021畢業的張芯綺同學(五專第三屆、二技第五屆)成立個人設計工作室，以個人品牌(醜白兔、阿奇的鴨嘴獸)之插畫、貼圖及文創商品開發，亦極受歡迎(圖43)。2020畢業的林易虹、陳彬仕同學(五專第二屆、二技第四屆)更以其二技的畢業專題成果，轉化為創業發展-「永宸室內裝修」；並於2020年底正式營運，承接室內設計與裝修、品牌規畫等專案(圖44)，極獲業主好評，更為在校生之創業模範。由上述舉例的畢業生就業後在職場表現及**跨設計領域(工藝、產品、品牌、視覺、插畫、室內設計等)**的拓展，可充分驗證本系定位：**五專菁英班學制以「工藝結合設計」與二技學制以「設計服務增值」之課程規劃與教學重點**，可使本系同學在七年一貫的設計教育之後，能以設計專業能力之培養，在產業界依自己的興趣及職涯規劃，適性發展。



圖41、本系校友蕭銘緯產品設計作品



「異言堂廣告集團」-福斯商旅

圖42、本系校友鍾沐容品牌視覺作品



醜白兔貼圖、桌曆 (張佳瑜)

鴨嘴獸貼圖、杯墊(張芯綺)

圖43、本系校友張佳瑜張芯綺插畫貼圖及文創商品



永宸室內裝修

圖44、本系校友林易虹、陳彬仕創業作品

除了在產業實務界發展設計職涯之外，本系畢業生亦有持續深造的機會。近年就讀國內研究所的畢業生，分別在成功大學(工業設計研究所、科技藝術碩士學程)、清華大學(藝術與設計研究所)及本校(室內設計研究所)就讀。另外，本系在國際化的推動，目前雖以台日設計交流為主，但透過原文課程教材與教育部藝術與設計菁英海外培訓計畫的執行，亦鼓勵同學朝向國際進階升學或研習，強化國際視野。截至110學年度，本系畢業生就讀(或已畢業)的海外大學攻讀碩士學位者以歐、美知名設計領域大學為主，如：

- 林珈竹(二技第一屆)-德國布萊梅藝術學院 (Arts and Integrated Design)
- 謝家瑄(五專第一屆、二技第三屆)-美國 SCAD (Creative business leadership)
- 羅子寧(五專第一屆、二技第三屆)-荷蘭TU-Delft (Strategic Product Design)
- 陳欣沂(五專第二屆)- 英國 Goldsmith University of London (MA design)
- 楊尹萱(五專第四屆、二技第六屆)-英國 Kingston University (Product & Furniture Design)

由上述之成果顯示，本系學生在校時或畢業於職場中的表現，多能充分利用在校時所學，並多元發展。呼應本系設定之自我定位為：「以七年一貫之紮實訓練，致力於工藝與商品創新設計、整合之人才培育」及五專菁英班之教育目標：「培育具設計美學、工藝實作、數位技能應用與團隊合作能力之人才」；與二技學制之教育目標：「培育具設計企劃、整合、實作與商品化能力之人才」。畢業生也持續增加至國外升學研習，對職涯發展有更寬廣的路徑。

3-4-3 學生學習表現之檢討與回饋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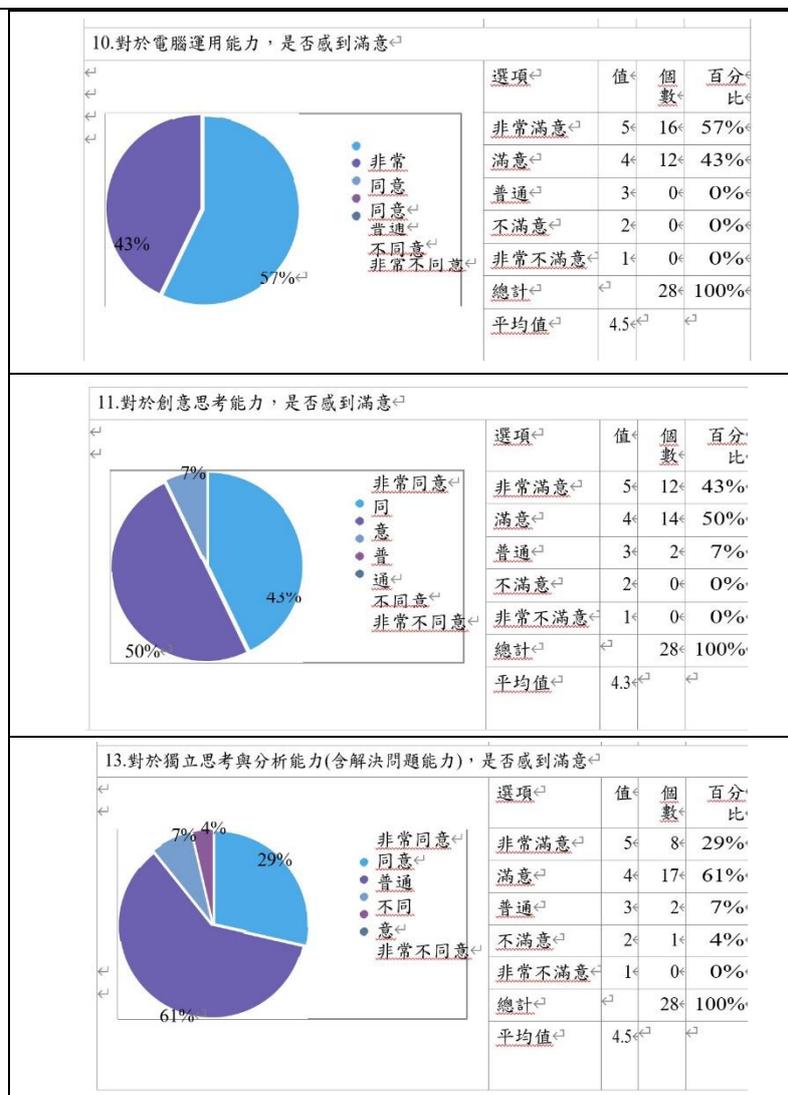
本系對於學生的學習表現，已有完整的品保系統與各項教學評量方式(作業、專題、發表、展演等)做為檢討之機制，經由上述各項學習成果的展現，可檢討本系的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規劃的適切性。招生十屆以來，學生學習成果多元且豐碩，亦獲家長與業界肯定。但這些檢討機制是以系內或校內的觀點為分析內容，本系亦積極利用業界的意見與回饋，增加檢視本系辦學績效與方向的管道。為增加對學生學習表現檢討的客觀性，本系於每學期例行邀請業師參與畢業專題進度審查，提供業界對學生學習成效的評估參考。近三年曾參與本系畢業專題審查的業師，如下列：

- 莊育昇 – 薩巴卡瑪設計經理
- 賴寬憲 – 彥豪金屬研發經理
- 魏世昕 – 瀛海國際設計經理
- 林耿暉 – 亞洲光學研發經理
- 徐永昌 – 寶喜國際總經理

本系更利用五專四年級與二技三年級之校外實習，藉由實習訪視了解本系學生的職場競爭力。實習結束後，執行實習機構對本系實習學生表現的問卷調查(如：專業知識、專業技能、實習態度、學生能力提升等問項)，以供本系後續調整課程教學方向之參考。調查結果(以109學年度實習為例)，業界對本系學生之專業表現評價平均值，均落於「非常滿意」(5)與「滿意」(4)之間，足見本系學生之學習表現受業界肯定，如表36所示。本系五專菁英班與二技學制學生均須參與校外實習(必修課)，如為本系五專畢業直升二技的同學，更是在7年之中參與兩個暑假的校外實習，總計640小時。108-110學年，均執行實習機構之問卷調查。

表36、實習機構對本系實習學生表現問卷分析 (109年度)

1.對於具備的專業知識用於工作需求上，是否感到滿意				
	選項	值	個數	百分比
	非常滿意	5	12	43%
	滿意	4	12	43%
	普通	3	4	14%
	不滿意	2	0	0%
	非常不滿意	1	0	0%
	總計		28	100%
	平均值	4.6		
2.對於能將專業技能用於工作實務上，是否感到滿意				
	選項	值	個數	百分比
	非常滿意	5	15	54%
	滿意	4	7	25%
	普通	3	5	18%
	不滿意	2	1	4%
	非常不滿意	1	0	0%
	總計		28	100%
	平均值	4.7		
4.對於工作效率，是否感到滿意				
	選項	值	個數	百分比
	非常滿意	5	13	46%
	滿意	4	12	43%
	普通	3	3	11%
	不滿意	2	0	0%
	非常不滿意	1	0	0%
	總計		28	100%
	平均值	4.5		
5.對於團隊合作，是否感到滿意				
	選項	值	個數	百分比
	非常滿意	5	18	64%
	滿意	4	9	32%
	普通	3	1	4%
	不滿意	2	0	0%
	非常不滿意	1	0	0%
	總計		28	100%
	平均值	4.6		
8.對於人際關係的處理能力，是否感到滿意				
	選項	值	個數	百分比
	非常滿意	5	18	64%
	滿意	4	8	29%
	普通	3	2	7%
	不滿意	2	0	0%
	非常不滿意	1	0	0%
	總計		28	100%
	平均值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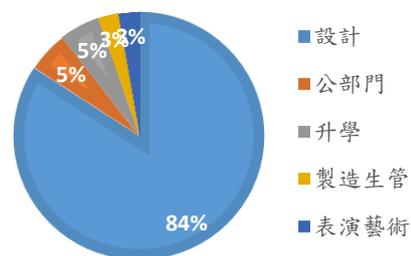
3-4-4 畢業生追蹤機制與落實情形

畢業生調查為本系追蹤畢業生職涯發展的主要機制，另以系友會組織、社群平台為連繫畢業校友主要管道。本系畢業生至 110 學年為止，共計二技學制及五專學制各有 6 屆畢業生，因為五專學制畢業生多數選擇繼續升學，故本系之畢業生調查以二技學制為主要對象，至 109 學年結束時，共計二技畢業生約 200 名。尤其以「5+2」學制的同學為追蹤其職涯發展與本系培育人才的目標是否吻合的重要參考。本系實施「5+2」七年一貫教育之後的第一屆畢業生為 108 年畢業，依序類推。110 年畢業之第三屆學生，目前仍有部分同學服役中，尚未列入調查。以下所列，為第一屆與第二屆「5+2」學制畢業生的職涯發展調查統計表 (表 37)。另外，每屆畢業生亦填寫流向調查，針對職業能力(共通職能、專業職能)、教學與輔導等回答滿意度，提供本系未來調整教學內容的參考，如表 38 所示(以 108 年度畢業為例)。

表 37、畢業生職涯發展調查 (108-109 年度)

108 年畢業		就業領域	人數
	設計	視覺、印刷	13
		產品、工藝	10
		品牌、企劃	5
		影像	3
		造型	1
	公部門		2
	製造生管		1
	升學		2
	表演藝術		1
合計			38
		直升(5+2)	17
		外校	21
109 年畢業		就業領域	人數
	設計	視覺	10
		產品、工藝	7
		品牌、企劃	4
		室內設計	2
		美容	1
	行銷		4
	行政		4
	製造生管		2
	升學		1
合計			35
		直升(5+2)	15
		外校	20

職業類別與分佈人數



職業類別與分佈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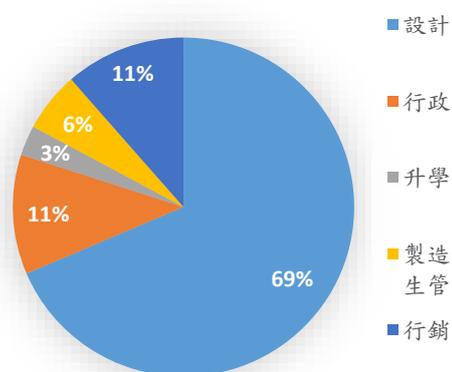


表 38、108 年度畢業生流向調查-學生滿意度調查

項目		滿意度平均值	院平均值	
職業能力	共通職能	人際互動的能力	3.95	3.93
		溝通表達的能力	3.89	3.84
		團隊合作的能力	4.04	4.04
		問題解決的能力	3.99	4.04
		資訊科技應用的能力	3.87	3.87
		創新的能力	3.92	3.94
		持續學習的能力	4.16	4.11
		遵守工作責任與紀律能力	4.28	4.24
	專業職能	具備就讀科系相關的專業知識	3.91	3.95
	具備就讀科系相關的專業技能	3.93	3.92	
教學與輔導	教學重視培養學生思辨與探究能力		3.79	3.68
	教學重視學生創新與創造力的培養		3.84	3.64
	開設有助於就業的相關實務課程		3.67	3.51
	提供生涯與職涯輔導		3.57	3.48
	協助學生了解產業發展趨勢		3.76	3.56
	協助學生準備證照考試		3.76	3.56

由表 37 之統計數據分析，本系二技畢業生從事設計相關工作之比率平均達 75%以上；從事產品設計與工藝設計創作的比例平均約 23%。本系課程規劃，五專前三年著重工藝訓練，五專後二年著重設計技能訓練，二技則強調跨領域整合；以畢業生之職涯發展大致吻合此方向的規劃。表 38 則顯現本系畢業生對其在校期間，對本系的能力培育及教學與輔導的滿意度，多數調查項目高於設計學院的平均值。只有在共通職能的「問題解決能力」與「創新的能力」、專業職能的「具備就讀科系相關的專業知識」滿意度較設計學院平均為低。分析其原因：設計學院其他系所並無五專學制，有關共通職能部分，因五專前三年學生尚需修習部定通識課程，與職能發展關係較低；有關專業職能，因本系二技部分學生以申請入學管道進入本系，五專所學非設計相關，影響專業知識的學習成效。至於教學與輔導的滿意度，皆高於院平均，顯見本系教學與輔導受畢業生肯定。

表 39 為 108 年度畢業生流向調查中，雇主對本系畢業生職場表現滿意度的問卷調查結果。此次調查中，共 10 家雇主參與調查，雇主填答率為 26.3%，填答率仍須加強。從表中呈現雇主對本系就業畢業生在 1)專業知能方面及 2)工作表現方面的滿意度。調查之滿意度平均值多數在 4.5 以上。此屆畢業生中直升 17 人，外校生 21 人，是本系五專第一屆實施直升的二技的畢業班。依調查顯示，不論直升同學或申請入學之外校同學，在本系的設計學習後，進入職場的專業知能與工作表現皆能獲雇主肯定。如以 4.5 分為理想門檻，本系畢業生在工作表現項目中的「國際化視野」與「外語能力表現」仍有極大的改善空間。此兩項工作知能亦是本系在課程規劃上的改善重點。本系亦針對此調查結果，召開課程會議討論，並調整、加強部分課程實施方式，如：1)國際競賽列入部分課程、2)二技畢業專題成果需完成英文簡報、3)配合二技畢業專題校內審查進度，邀請具旅外經驗的業師分享求學及職涯經驗、4) 部分課程引用產業趨勢英文資料庫，如 McKinsey 等 (如附件 0-3)。

表 39、108 年度畢業生流向調查-雇主滿意度調查

調查項目		滿意度平均值 (10 家雇主填答)
專業知能方面	能將專業知識用於工作需求上	4.6
	能將專業技能用於工作實務上	4.6
工作表現方面	工作效率	4.7
	責任感	4.8
	敬業態度	4.7
	解決問題	4.6
	團隊合作	4.5
	與主管、同仁及下屬的溝通	4.6
	可接受批評且主動改進之態度	4.7
	國際化視野	4.3
	創意與創新能力表現	4.5
	抗壓性	4.7
	情緒管理	4.7
	參與學習意願	4.6
	外語能力表現	4

(二) 特色

根據上述關於「學生與學習」四項核心指標之現況描述，包括:1) 學生入學與就學管理；2) 學生課業學習及其支持系統；3) 學生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4) 學生（含畢業生）學習成效與回饋；本系在「學生與學習」項目中的特色，如下所列舉：

1. 本系之招生以五專為主（全國五專優先免試、中區五專聯合免試），二技學制以本系五專畢業生升讀甄選為主，招生管道單純。各項入學招生遵守教育部、招生委員會規定，程序嚴謹。辦學績效獲社會及家長肯定，兩個學制註冊率均達98%以上。
2. 學生入學之後，除新生訓練之外，本系針對新生與家長有例行的說明會、親師座談會，提供新生充分的課業與生活資訊。新生入學即分配家族與導師，可協助盡早適應學習環境。
3. 本系以教學品保系統及期初與期中預警制度，分析與掌握學生課業學習情形。各課程採多元評量方式(作業、發表、討論、參訪、展演等)，能支持學生課業學習之多樣性，並檢視學習成效。
4. 利用校內、院內資源，提供設備與展演場地分享。尤其與校外資源（公部門展演場地、友校的設備）連結，增加學生之學習資源。
5. 配合學生自治組織系學會，每年例行舉辦家族競賽、迎新、園遊會市集、節慶晚會，提供豐富的課外活動。除了康樂性活動，本系亦開設內涵服務學習課程，鼓勵同學參與社會服務。每學期亦有多場職涯講座，提供同學職場與就業準備訊息。
6. 教師教學評鑑與自我評鑑均能通過審核。配合教學品保系統，五專與二技最後一學年啟動畢業門檻檢核，能落實學生學習品質之管理機制。針對二技以申請入學進入本系的外校學生，實施1對1輔導與協助。
7. 以實習機構對本系實習生表現的問卷調查，強化檢討學生學習表現之機制。並以社群平台聯繫系友，提供職場就業狀況供本系修正課程之參考。

(三) 問題與困難

本系以五專學制為招生主軸，招收國中畢業生，以15歲年紀進入大專校園的自由學習環境，因與國中時期的學習環境有極大差異，部分同學面對學習壓力較有挫折感。尤其，部分同學因喜歡動漫而選擇設計科系，對設計專業的學習內容

產生誤解，對設計實作課程適應不良，影響學習成效。108-110學年間，仍有同學因志趣不合選擇休學；或因經濟需求需課外工讀，亦影響學習表現。本系有關「學生與學習」項目，面臨之問題與困難為：

1. 國中畢業生對設計專業的學習，有認知落差。本系因招生以五專為主，需投入更多招生宣導，增加系務的行政負擔。受整體社會環境影響，課外工讀的學生人數，近年有增加的趨勢，本校與系提供的經濟補助仍無法滿足此類學生之需求。
2. 學生平日生活情緒不穩定或具憂鬱傾向的同學亦有增加的趨勢，本系導師雖盡心盡力輔導學生，並適時晤談，但因教師終非諮商輔導專業，亦增加教師教學、產研之餘的負擔，仍是本系在學生輔導上的困難點。
3. 部分學生時間管理不佳，導致少數家長對學生課後或周末因作業留校設計實作的情形較不諒解，亦是本系需要加強溝通的事項。
4. 應屆畢業生調查的填答率雖達90%以上，但畢業生就業後因忙於職場工作，仍未達到完整資料蒐集的目標，無法掌握畢業生職場發展的全貌。雇主調查，或因個資的考量，填答較不踴躍，聯繫與催促雇主單位回饋，亦增加本系行政業務。
5. 二技學制以申請入學方式進入本系的他校五專畢業生，多數為非設計本科學生，其設計知能與外語能力明顯落後於本系五專直升的同學。此管道入學的學生，設計知能的加強已具效果，但外語能力在二技學制較短的學習時間突破有限，雖已設英文畢業門檻，但其適切性仍須深入討論。

(三) 改善策略

本系雖設定獨特的招生學制與系科定位，但教師面對年輕學子首次進入自由之校園學習環境，仍應盡力在課業、生活、職涯與其他學習上給予輔導。本系教師授課之餘皆擔任導師，平時互相交換學生之學習與生活狀況，並與諮商輔導組專業的諮商師密切聯繫，針對高危險群同學，同心協力提供輔導協助。本系針對上述困難點，檢討分析並提出因應策略。

1. 於寒暑假期間，舉辦國中學生之體驗營隊，對有興趣的學生先期提供正確的系科資訊。並強化本系網頁、社群平台的辦學資訊更新；目前已設一位專責教師-蔡宜佳助理教授協助，提供入學前與入學後之課業學習與生活學習資訊。系學會利用社群平台 (FB, IG) 協助宣達豐富的課外活動訊息。
2. 為協助低年級同學及早適應環境，本系規劃由專三主導學會、專四同學負

責系展籌畫，專五則以新一代設計展為全班參與重點。依年級序，可使同學對本系整體學習活動能傳承並銜接。

3. 本系編列經費支持基礎課程之實作材料(木料、陶土、模型製作練習材料等)，減輕同學經濟負擔。
4. 依本校「完善就學協助機制補助辦法」，提供經濟條件不利之學生學習獎勵金。依輔導成效考核，提供3,000至10,000元獎勵金，協助完善就學。
5. 以導師聯席會議，分享班級個案，提醒相關授課教師協助個案之學習輔導。並配合班會活動，引進諮商輔導之講座，提供同學面對生活壓力之方法。
6. 親師座談會、新生說明會中，引導家長參訪本系教學環境，了解學生學習情形，使家長放心並認同本系課程之實施方式。
7. 持續加強與系友間的聯繫。除畢業班自有的社群群組，已設定每屆之聯繫窗口(五加二學制第一屆至第三屆畢業)，協助提供畢業生職涯發展訊息及對本系改善的意見回饋。
8. 對於學生外語能力的加強，本校語言中心已加強開設各類外語課程(含能力檢定課程、英文畢業門檻補救課程)，提供同學課餘選修。本系也擬定在畢業專題製作實施英文簡報製作的規範，加強同學外語在設計專案的應用能力。

(五) 項目三總結

本評鑑項目：「學生與學習」及其四個核心指標：「學生入學與就學管理」、「學生課業學習及其支持系統」、「學生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及「學生(含畢業生)學習成效與回饋」，本系遵循 PDCA 原則，從學生入學開始至畢業就職後，不論課業學習、生活學習及其他學習活動，都能依學生之學習表現、畢業生回饋及業界回饋，持續改善。本系之招生單純，以國中畢業生為主要對象，每年皆能吸引中彰投地區眾多考生報考，註冊率自創系以來皆能維持 98% 以上，足見本系辦學受家長與考生肯定。二技學制以本系培育之五專畢業生直升為主，輔以部分以申請入學之他校五專畢業生或本校非本系之五專畢業生。近三年，本系五專畢業生直接升讀二技人數逐年上升，110 學年已達 32 人，佔當屆畢業人數之 84%。依留校續讀率分析，本系進階課程規劃亦能受五專畢業生之肯定。針對本系五專菁英班的同學，從 109 學年起，在專四學期間開始宣導升讀二技甄選相關說明，已顯現成效。升讀比例愈多，對系務行政與教師教學而言，增加銜接性與連貫性，亦是本系持續努力的重點。

本系的目標與定位清楚明確，在課程教學與學習成效上，充分運用本校之教學品保系統及預警制度機制，定期檢討與管理學生之學習與輔導。透過課程會議的召開、家長座談、教學反應回饋及業界回饋等機制，確保學生就學之品質。從學生的成果展現中(競賽、展演、發表、研究計畫、菁英培訓等)，顯現本系整合及管理校內外課業學習資源已見成效。

面對社會環境變遷，學生面臨的生活壓力亦是本系極力關注與輔導的重點。本系支持學生自治組織-系學會定期舉辦多元且豐富的課外活動，使學生能參與體驗生活活動，增加學習動力，亦減輕學習壓力。

本系透過畢業校友的回饋，對專業能力培養的作為與教學輔導的投入，皆能虛心接受意見並調整實施方式。目前畢業生雖只有約 200 人，多數從事與設計相關之工作職務，與教育目標吻合。

本系在學生與學習上，藉由教師在教學與輔導的努力，本系逐漸實現「五專菁英班+直升二技」的發展規劃，在學生的學習成效與畢業生的職涯發展更能凸顯此一學制的特色。本系對學生與學習的規劃與實施推動，重點如下:1) 持續檢核畢業門檻設定的適切性，包括證照、競賽、外語能力等項目；2) 教學品保系統的 UCAN 職能與本系核心能力的對應與微調；3) 學生入學後的課業學習與生活學習，配合家族制度推動，由學長、姊協助輔導；4) 校外實習持續執行，建置跨領域的實習機構資料庫，提供學生多元職涯體驗；5) 拓展校外學習空間，增加學習資源，確保學習環境與品質；6) 學生就業後的職場表現調查與回饋，由各屆畢業生中選定聯繫窗口，隨時更新資料以供分析，使本系的學習支持與回饋機制能延續至畢業職場發展。使本系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的培育，能符合產業趨勢。

本系教師皆能通過每學期例行教學評鑑與定期自我評鑑，教師積極投入教學，確保教學品質，在系務相關會議中也能經常提出建言，供本系進行檢討與改進。由親師座談會中家長回饋、畢業生滿意度調查及職場雇主的滿意度調查中，顯示學生、家長與社會對本系之辦學認真與發展目標明確表達肯定與支持。

在學生與學習方面，本系未來努力方向為:1)持續加強課業、生活、課外等學習的均衡發展與輔導，關注學生的學習成效之外，亦能重視學生的身心靈健康狀況；2) 朝完整的「5加2七年一貫學制」努力，達成五專菁英班直升二技人數達 90%的目標；3) 增加邀請系友回系分享職涯發展與回饋本系改善意見的次數，以每學期至少舉辦一次為目標。

肆、總結

本校為教學型科技大學，又本系為五專菁英班與二技七年一貫學制，主要招生對象分別是國中畢業生與本系五專畢業生的升讀甄選方式，故系科定位為以教學為主、產學研究及服務為輔的學系。本系是國內唯一以五專學制招生的工藝、產品設計類系科，各項系務運作皆以提供學生更佳之學習環境，提升學生專業能力與素養為優先，並兼顧學生課業學習之外的生活、課外活動、職涯發展等輔導。日常業務由系行政辦公室推動，除系主任外，各委員會及工作小組：1.系務發展委員會、2.課程委員會、3.系教評會、4.招生甄選小組、5.校外實習委員會，隨著系務的發展，每學期皆定期召開各項會議，配合計畫性的行政業務、校務、課務、學務，及教師的聘任、獎懲，依規定時程運作正常，在全系教師與行政同仁的努力下，系務運作非常順暢。

本系自 101 年開始招收五專學制，104 學年正式成立，招生規模小而單純，學生人數與畢業生人數雖少，但專業表現獲業界肯定；系務的運作穩定，系務發展在教職員生共同努力下，成效如下：

- 組織健全，各項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檢討系務實施成效並適度調整。
- 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符合本校校務發展計畫、設計學院特色及本系定位。
- 課程規劃與職能展相關，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
- 五專紮實的工藝訓練與二技跨領域設計整合的課程規劃為特色。
- 教師精進成長，產研能量持續提升，並導入創新教學與職能課程發展。

(一)、系科定位與課程面改善重點：

1. 持續推動職能課程，廣納雇主、實習機構與畢業生意見，修正課程規劃方向。
2. 主軸設計課程逐年實施分組教學，邀請有實務經驗的兼任老師參與授課，能與產業的動態同步，並增加數位化課程與設備。
3. 組成教師成長社群，持續與產官學建立緊密連結，增加教學資源，並融入課程規劃與實施。
4. 持續舉辦國中體驗營、新生說明會與親師座談會，宣達本系定位與特色。

(二)、教師與教學面改善重點：

1. 利用業師協同教學，增強老師的實務概念並有助於教學理論的配合。
2. 強化推動產學合作，增加與業界的結合，減少學界的實務差距。
3. 配合學校制度，實施教師評鑑制度，將教學列為重要之評鑑指標。
4. 關注並提醒教師注意健康狀況，舉辦教師間聚會活動，以減輕教學與產研壓力。
5. 論文著作之外，推動多元升等(創作、技術、產學、教學)，符合本系教師之結構與學術生涯發展。
6. 協助教師申請各項學術與專業發展的補助。
7. 持續推動創新教學方式用於專業課程。

(三)、學生與學習面改善重點：

1. 持續推動學習成果展、系展、畢業專題展，以增強學生辦理活動的規劃及執行能力。
2. 利用安心就學方案，協助經濟弱勢同學安心就學。
3. 持續推動校外實習，增加跨領域實習機構。
4. 持續鼓勵學生參與國際設計競賽，增加外語能力。
5. 班會時間導入諮商與職涯輔導講座與活動，關注學生之身心靈健康狀況。
6. 增加系友返校分享與意見回饋次數，藉以檢視本系之發展定位與課程規劃。

(四)、已具成效、持續加強之作為

1. 五專畢業生直升二技人數已達八成以上，目標為超越九成以上為直升二技。
2. 二技畢業專題方向已呈現多元發展，持續提供同學自主學習環境，著重個人適性發展與跨領域設計發展。
3. 已有畢業生達成「畢業即創業」。持續推動系內創業風氣，引進業界輔導資源，以設立小型工作室為初期目標。以微型創業課程為主，由業師提供輔導。
4. 已開設職能課程，持續增加職能課程與證照，與產業人才需求連結。
5. 師生已取得多項專利，強化同學商品化過程之學習，由教師帶領申請專利。
6. 持續選訓同學參與教育部藝術與設計人才海外培訓計畫，增加國際學習。
7. 持續選訓同學參與全國技能競賽國手培訓計畫。
8. 提升學生研究風氣，增加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提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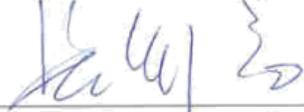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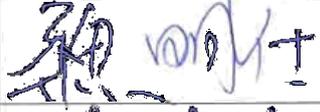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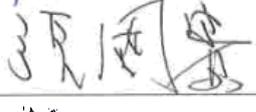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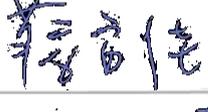
伍、附件

出席簽名單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11 日(星期二)中午 12:00

開會地點：昌明樓 2 樓 4214 會議室

會議主持人：蕭家孟 紀錄：許筱涵

姓名	簽名欄	姓名	簽名欄
蕭家孟主任			
吳銜容委員			
魏明仕委員			
李本育委員			
張國威委員			
張國賓委員			
蔡宜佳委員			
徐子雲委員			
王譔博委員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設計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創意商品設計系第 5 次系務會議暨第 1 次系務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11 日(星期二)中午 12：00

開會地點：昌明樓 2 樓 4214 會議室

主 席：蕭家孟 主任

紀錄：許筱涵

出席者：吳銜容委員、魏明仕委員、李本育委員、張國威委員、張國賓委員、蔡宜佳委員、徐子雲委員、王譔博委員

壹、報告事項：

- 1、1/13 (四) 設計學院年終聚餐，地點：方正谷眷村菜餐廳（臺中市北屯區天祥街 19 號）。
- 2、1/20 (四) 品設系年終聚餐，地點：陸園上海名菜（臺中市西區民權路 248 號）。
- 3、請導師至系統進行班會紀錄審核。

提案一：

案 由： 本系教職員教學品保自我評鑑，檢討與對策，提請討論。

說 明： 1、本系於 110 年 11 月間執行教學品保之教職員自我評鑑。

- 2、依評鑑項目，平均分數低於 4.5 分者，分析檢討，並提出因應對策。

表 1、教學品保自評檢核重點評分低於 4.5 分表列

項目	指標	重點	平均
一、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	1-4 系所自我分析與持續改善	1-4-1 對前次系所評鑑結果之檢討及相關作法	4.4
二、教師與教學	2-2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	2-2-2 教師教學能獲得所需之空間、設備、人力等支持	4.3
三、學生與學習	3-1 學生入學與就學管理 3-4 學生(含畢業生)學習成效與回饋	3-1-3 系所運用學生就學與學習歷程管理之情形與成效	4.1
		3-4-1 系所建立學生學習品質管理機制及落實情形	4.3
		3-4-2 學生課業及其他學習表現能符合系所教育目標	4.4
		3-4-3 系所具備學生學習表現之檢討與回饋機制	4.2
		3-4-4 系所具備畢業生追蹤機制及落實情形	4

表 2、教學品保自評檢核重點分析與對策

檢核重點	分析	對策
1-4-1 對前次系所評鑑結果之檢討及相關作法	本系前次之教學品保獲「通過」為 106 學年度。目前任教的教師中，只有四名曾參與前次評鑑，另外四名為 107 學年後陸續到職。	藉由此次的自我評鑑小組分工，讓每位教師皆能參與，並協助自評項目檢核，增加對本系教學品保自評作業的瞭解。又每位教師皆是系務會議及課程委員會成員，對系務推動與課程規劃、教學實施可提出建議。
2-2-2 教師教學能獲得所需之空間、設備、人力等支持	本系空間已趨飽和，為維持足夠的教學設備與良好的教學品質，專業設計課程教學需調整、控管人數。	重點設計課程已逐步實施分組教學，並遴聘業師協助教學，設備使用分流，舒緩空間飽和的現象。並拓展跨系與跨校的資源分享，增加學習資源。
3-1-3 系所運用學生就學與學習歷程管理之情形與成效	本校已建置學生學習歷程管理平台，但目前並未強制填寫，資料取得較難。學生就學與學習狀態仍以課業表現、預警制度為主要管理依據。	每學期藉由導師主導之班會時間，引導學生利用電腦教室實施學習歷程資料更新與補充。除加強個人資料更新，亦利用班會時間、預警制度晤談，充分掌握學生學習情形。
3-4-1 系所建立學生學習品質管理機制及落實情形	本校已配合教育部就業職能 UCAN 平台，建置教學品保系統，但因 UCAN 平台職能定義與本校之系統對應，仍需調校，目前已完成兩個學制的彙整，可供教師逐步利用系統管理學生學習品質。	本系 109 學年依 UCAN 平台建置教學品保系統，本系已逐步建立並修正課程之對照，110 學年已可提供教師針對學生學習品質追蹤其成效並輔導。
3-4-2 學生課業及其他學習表現	多數學生皆能完成本系設定之教育目標及檢核項	本系五專與二技學制皆設有畢業門檻，檢核學生課業是否

能符合系所教育目標	目。惟目前每學年仍有學生休學或延畢現象，學習志趣、未達畢業門檻與經濟因素為主要原因。	符合教育目標。除提供清寒補助之外，學期中增加舉辦多項職涯相關講座，另增設學習導師、業界導師，提供學生學習方向指引。
3-4-3 系所具備學生學習表現之檢討與回饋機制	目前以預警制度、課程委員會會議為主要的檢討回饋機制，較屬於被動。	110 學年起，除預警制度之外，教師可利用教學品保系統追蹤學生學習成效，可加強個案學生的輔導。定期課程會議，檢討並做必要的調整。
3-4-4 系所具備畢業生追蹤機制及落實情形	目前畢業生追蹤主要以本校提供的畢業生問卷調查為主要工具，追蹤成效不佳。又畢業生對個資的重視，填答意願較低，追蹤的落實仍有極大的改善空間。	已成立系友會，但因畢業生人數仍少，規模較小。目前已畢業各屆學生，多透過社群群組為聯繫主要管道。擬以定期舉辦的系展，邀請系友回系參與並分享職涯發展狀況。並利用線上、社群、視訊等管道，加強畢業生追蹤機制。

決議：照案通過，依因應對策進行改進修正。

提案二：

案由：本系新一代校內審及系展獎勵原則，提請討論。

說明：1、依本校校內學生專業性競賽獎勵要點辦理。

2、新一代校內展前3名另補助參與教育部公告之一等國際設計競賽之報名費乙次，最高金額以2,000元為限。

決議：照案通過，依校內規定辦理。

提案三：

案由：111年度資本門預算變更，提請討論。

說明：預算編號第135號：小型震桶5臺，變更為多功能集塵式拋光機 3組。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院務會議審議。

參、臨時動議：無

肆、主席結論或主席指示事項：無

伍、散會：14：00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大專校院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計畫」

自我評鑑報告校外專家學者指導意見表

指導 創意商品設計系「大專校院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計畫」自我評鑑報告內容撰寫。

輔導/指導內容：

一、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方面

優點：

1. 系所發展中五專學制以「工藝結合設計」而二技學制以「設計服務增值」為設計人才培育之主軸，其訂定的自我定位及教育目標是明確的。
2. 系所經營及改善藉由產業發展趨勢掌握與專家意見回饋和系務相關會議討論，有助於系所發展的持續改善與調整。
3. 學校教學品保系統機制對於系所課程改善與修訂發揮了引導和規範的作用。

建議：

1. 核心能力訂定要確實符合系所不同學制的教育目標，以幫助學生設計專業知能養成。
2. 系所發展方向及目標可以融入地方特色產業，透過與產業鏈結可有助於實務教學與務實致用，並可幫助學生未來就業市場的拓展。

二、教師與教學方面

優點：

1. 系所生師比1:23以及合理的授課鐘點，滿足了系所教學及學生指導的需求。
2. 系所專業教室、工藝實作教室、設計工坊空間與設備提供了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所需。

建議：

1. 師資專長要盡量專精於「產品設計、工藝、跨領域設計」，方可符合系所自我定位、教育目標和課程教學需求。
2. 後疫情時代教學方式與要求當特別留意實務實作課程的規劃，以維持良好的教學品質和學生學習成效，並達到專業核心能力的養成。
3. 教師專業成長可透過持續的學術研究及產學合作以提升個人專業知能，也可配合系所發展建立特色實驗室，以提升教師個人或團體的設計專業能量，並可強化教學品質。

三、學生與學習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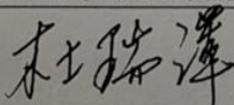
優點：

1. 學生學習歷程管理系統及教學品保系統的運用，有助掌握與輔導學生課業的學習。
2. 校內教學相關計畫資源以及校外課業學習單位資源的善用，幫助學生學習成長。

建議：

1. 多元的業師協同教學以及學長姊的課業協助輔導，可以提升學生專業學習的成效。
2. 畢業生就業追蹤以及 IR 分析，有助於系所發展的持續調整與改善，確保學生就業核心能力的養成。
3. 學生諮商輔導的強化與落實，可幫助學生在生活學習以及人際關係各方面的正常發展。

簽章：



日期：111年03月02日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設計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創意商品設計系第 5 次系務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三)中午 13:00

開會地點：昌明樓 2 樓 4214 會議室

主 席：吳銜容 主任

紀錄：許筱涵

出席者：魏明仕委員、李本育委員、張國威委員、張國賓委員、蔡宜佳委員、徐子雲委員、王譔博委員

壹、報告事項：

- 1、轉知課務組公告：依據大學法施行細則第 23 條及專科學校法施行細則第 9 條規定，學分之計算，原則以授課滿 18 小時為 1 學分，每學期授課時間不得少於 18 週，請確實依前述規定辦理並妥為安排應屆畢業班及期末上課時間。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結束日期為 111 年 6 月 24 日(星期五)，敬請老師務必依前述規定上滿 18 週之課。
- 2、本學期應屆班學期成績輸入截止日為 6/17 (6/18、6/19 例假日，系統彈性開放)，請老師務必於期限內完成。
- 3、非畢業班學期成績輸入日期為 6/20~7/1。
- 4、畢業班第一梯次領取畢業證書為 6/24。

提案一：

案 由：評鑑報告書審委員意見回覆，提請討論。

說 明：針對兩位外審委員之意見，依評鑑之三個項目，分別回覆改善及修正做法。

決 議：通過回覆之調整與改善作法，重點如下列。

- 1、111 年 8 月改版系簡介手冊，並製作依職涯選擇之選課地圖。
- 2、針對二技學制非設計科系畢業之新生，除採取一對一輔導之外，另增加班會後補救教學。
- 3、教師產學研究成果及指導學生專題，將成果以學術發表、商品化或專利申請等方式呈現。
- 4、由張國賓老師、王譔博老師協助與 TCN 創客基地聯繫，強化教學與課程之合作關係。

提案二：

案 由：必修課程外審委員建議回覆，提請討論。

說 明：本梯次共十四門必修課程課綱及學習成果外審，經由外審委員審查提供建議後，本系教師回覆委員建議共十一門，尚有三門進行修正中，提請討論。

決 議：1、針對教學目標、核心能力對應、教材、教法等，由相關授課教師提出修正回覆。通過十一門必修課程之回覆，並列入新學年修正。

2、建議以張國賓老師之創意商品開發課程回覆為範本，供各老師參考。

3、其餘尚未回覆之三門課程-金屬工藝、創意商品設計(一)、創意商品設計(二) 於下次課程會議討論。

提案三：

案 由：畢業生調查意見回饋，課程改善調整，提請討論。

說明：針對 108 與 109 學年畢業生與雇主調查之意見，提出檢討與改善。以本系畢業生及雇主調查之分數中，低於 4.5 分的項目-「國際視野」及「外語能力」兩項，進行討論。

決議：1、本系已實施「創意商品開發課程」期末發表每組以國際競賽規格提出英文報名資料。

2、自 111 學年起，二技畢業專題成果須提供英文簡報。

3、配合二技畢業專題校內審查進度，邀請具旅外經驗的業師分享求學及職涯經驗。

4、相關課程[設計趨勢][品牌策略管理]等授課教材，引用產業趨勢英文資料庫，如 McKinsey, Gartner, Bloomberg, IDC 等。

參、臨時動議：無

肆、主席結論或主席指示事項:無

伍、散會：14：00

課程名稱：文化生活商品設計(一)	
學制：五專	開課班級：創意商品設計科 菁英班四甲
學年/期：110/上	必選修：必
學分：3	時數：3

核心能力指標					
核心能力 (五專菁英班)	能力指標 (數值愈高關聯愈強)				
	5	4	3	2	1
1. 人文美學能力	√				
2. 創意思考能力	√				
3. 團隊合作能力		√			
4. 工藝實作能力		√			
5. 數位應用能力		√			

Part I：課程簡介&教學目標

課程簡介：

文化生活商品發展至今已成為文化、設計與大眾生活消費兩者平衡最佳的代表，同時也為文化與創意生活產業發展的載具。本課程運用設計講解賞析、設計方法及實務設計演練等三大形式，介紹文化生活商品設計的形式與內涵，學生透過多元教學，進一步了解文化商品設計整合之可能性。

具體教學目標：

1. 能了解設計的意涵與流程。
2. 能了解文化商品的意義。
3. 能了解現代文化商品設計之發展趨勢。
4. 透過介紹生活創意產業設計案例，並進行設計實作，加深學生的學習成效。
5. 進行初步設計實作演練，提升學生在文化生活商品設計相關的基礎設計能力。

Part II：用書資訊

1. 講師自編課程教材
2. 產品設計—設計基礎和方法論，譯者：張建成，六和出版社
3. 創意活力-產品設計方法論，作者：楊裕富，田園城市出版
4. 文化創意產業實務全書，作者：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策劃，出版社：商周出版
5. 文化創意與產業發展，作者：陳添壽、蔡泰山，出版社：蘭臺網路

Part III：評分方式及比重

1. 出席率與學習態度：20%
2. 小組(個人)討論與報告：20%
3. 期中作業：30%
4. 期末作業：30%

Part IV：各週授課進度與內容

週次	主題內容/章節	備註
第一週	文化與創意生活產業的定義概論(一)	單元 1 / 課程介紹
第二週	文化與創意生活產業的定義概論(二)	
第三週	文化商品與設計之關係—設計思考(一)	單元 2
第四週	文化商品與設計之關係—設計思考(二)	
第五週	文化創意商品案例與討論(一)	設計提案
第六週	文化創意商品案例與討論(二)	
第七週	文化商品與符號的關係簡介-設計方法(一)	單元 3
第八週	文化商品與符號的關係簡介-設計方法(二)	
第九週	期中發表	期中考周 / 文化商品構想發表
第十週	文化與創意生活商品設計的案例賞析與討論(一)	單元 4
第十一週	文化與創意生活商品設計的案例賞析與討論(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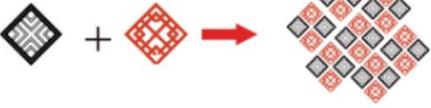
第十二週	文化生活商品-設計行銷(一)	單元 5
第十三週	文化生活商品-設計行銷(二)	
第十四週	文化生活商品-專題設計(一)	單元 6 / 表板設計
第十五週	文化生活商品-專題設計(二)	
第十六週	文化生活商品-專題設計(三)	
第十七週	文化生活商品-專題設計(四)	
第十八週	期末總發表	期末考周 / 期末總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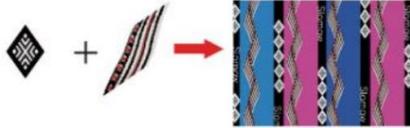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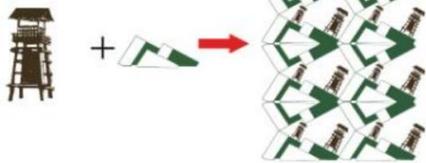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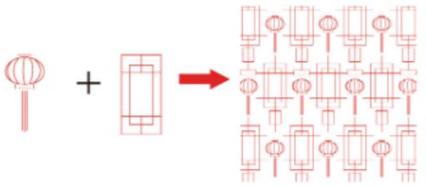
附件:

作業說明與範例

單元 3 作業: 文化商品與符號的關係

1. 目標：文化符號設計。
2. 作業要求：
 - (1).設計輸出於 8 開(27.3 公分*39.4 公分)銅版紙或西卡紙或圖畫紙。
 - (2).從圖片(或照片)與關鍵字，擷取出代表色彩，進行符號元素設計。
 - (3).以文化符號元素進行商品設計轉換。

圖片/照片	關鍵字	代表色彩	文化符號元素	設計轉換
	梨山賓館 花窗 泰雅族菱形 標誌			
	希利克鳥 泰雅族菱形 標誌			

圖片/照片	關鍵字	代表色彩	文化符號元素	設計轉換
	編織圖騰 傳統服飾 祖靈之眼			
	泰雅族 祖靈之眼 傳統編織			
圖片/照片	關鍵字	代表色彩	文化符號元素	設計轉換
	梨山地標 瞭望台			
	梨山賓館 燈籠 梨山賓館 窗框			

單元 6 作業: 設計文化元素轉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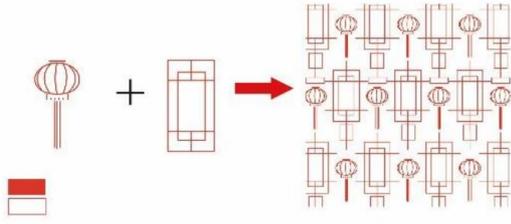
1. 目標：表板設計-設計文化元素轉換
2. 作業要求：
 - (1) 設計輸出於 A3 (29.7 公分*42 公分)銅版紙或西卡紙或圖畫紙。
 - (2) 從定案設計文化元素，進行表板設計。

梨山 DN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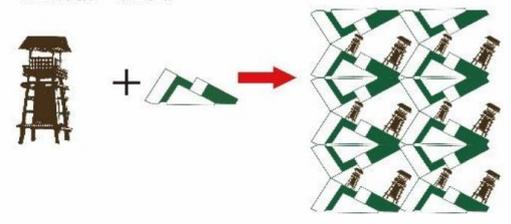
梨山元素符碼圖騰
設計資源庫建立 - 景點地標

景點地標
設計轉換

梨山賞螢燈籠 + 梨山賞螢窗框



梨山陳列館 + 梨山招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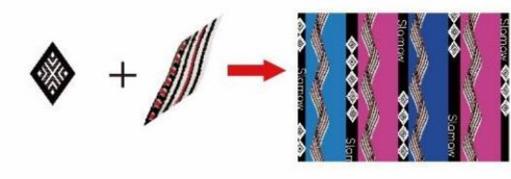


梨山 DN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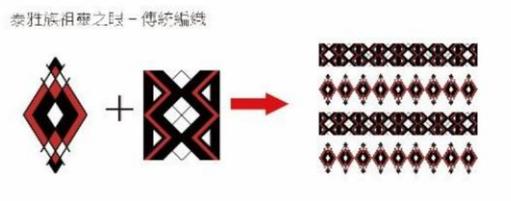
梨山元素符碼圖騰
設計資源庫建立 - 文化工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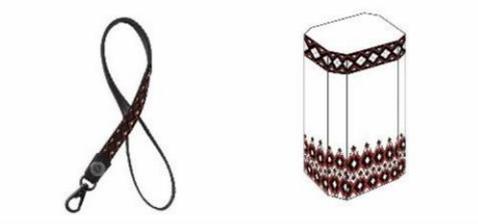
文化工藝
設計轉換

泰雅族祖靈之眼 + 傳統服飾圖騰



泰雅族祖靈之眼 - 傳統編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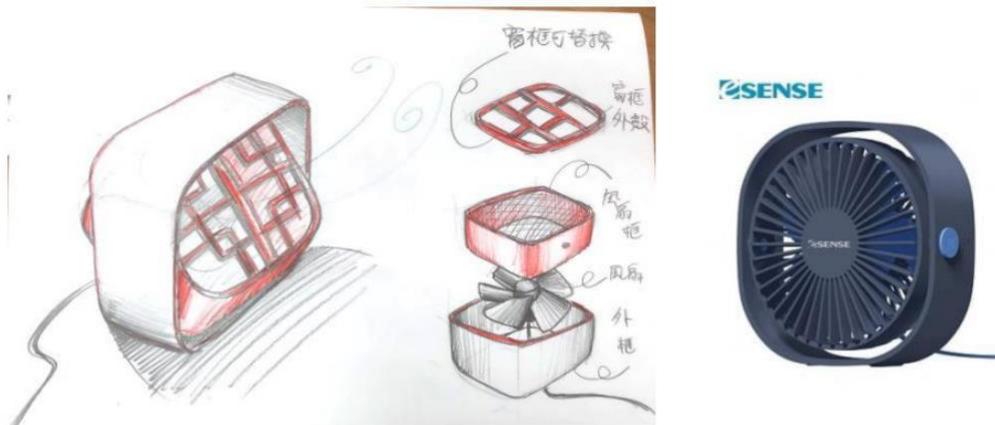
期中作業: 設計構想提案

1. 目標：設計構想定案
2. 作業要求：
 - (1) 設計輸出於 A3 (29.7 公分*42 公分)銅版紙或西卡紙或圖畫紙。
 - (2) 繪出文化創意商品構想並提出產品理念如何與在地連結(文化屬性+ 產品脈絡)

桌上型 風扇

產品理念

梨山賓館昔日為蔣公的避暑勝地，因此從梨山的涼爽聯想到風扇。將風扇外框加入梨山賓館的花窗以及該旅店代表色大紅色，就如同風透過梨山賓館的窗戶吹進來，窗框設計為可替換式，可感受梨山賓館豐富又多樣的花窗美學



在地連結

地區：梨山

地點：梨山賓館

類型：

- 歷史建築
- 旅店

特色：花窗豐富多樣，充滿飯店各處



文化屬性

木製的窗框，透光透風之用
富含中國歷史文化，突顯梨
山上民族的多元性

產品脈絡

昔日為蔣公避暑勝地
涼爽延伸為風扇
融入風透過窗戶吹過來的意象

期末作業：成果發表與展示

1. 目標：期末總發表
2. 作業要求：
 - (1) A4 期末書面報告一份 (格式內容按照範例)
 - (2) 實體模型及 A3 表板 (29.7 公分*42 公分)銅版紙或西卡紙或圖畫紙

花窗扇



附件九(評審委員用、影本送主計室辦理核銷)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設計學院 創意商品設計系

必修課程審查表

 審查班別： 五專菁英班 二技 課程名稱：文化生活商品設計(一)

檢附相關資料：

- 1. 與核心能力關聯
- 2. 教學內容大綱與教材
- 3. 教學進度安排
- 4. 其他補充佐證資料： 作業報告

※ (各系所辦理必修課程審查請依學制班別送審，俾使外審委員針對學制個別提供建議)

項 目	審 核	建 議 事 項
1. 教學內容大綱清楚說明教學目標及所要培養之必修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同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同意	建議具體教學目標的敘述採取更一致的人稱，例如以學生為主詞的「能了解…」，或以教師為主詞的「介紹…、提升學生…」。並更強調學生「能分析生活創意產業設計案例，能了解文化商品的设计流程、方法與工具」。
2. 教學設計採用合適之教材(含自編教材)，藉以達成所欲培養之必修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同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同意	可用的教材確實受限，建議可參考「文化创意產品設計：從感性科技、人性設計與文化创意談起」一文、設計學報論文等更多國內外文獻。另外，建議補行銷學或行銷研究參考教材。
3. 教學設計採用合適之教學方法，藉以達成所欲培養之必修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同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同意	運用設計講解賞析、設計方法及實務設計演練等三大形式，介紹文化生活商品設計的形式與內涵。建議補充如何調查分析使用者與利害相關人需求、(社會與環境)永續發展的單元。
4. 教學採用創新教學方法(PBL、TBL、CBL、DBL、腦力激盪、角色演練、專題導向)或採用數位課程(e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常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同意	採用CBL和專題導向教學方式。可更具體描述是否採TBL

項 目	審 核	建 議 事 項
翻轉教學等)		
5.教學設計採用合適之學習進度，藉以達成所欲培養之必修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同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同意	各單元規劃尚清楚，但稍簡略，建議更精準描述每一單元的學習內容，包括和教學目標、教材的對應關係。
6.教學設計採用合適之學習評量，藉以達成所欲培養之必修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同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同意	評分方式宜與各單元進度更精準對應，並有更客觀的評分標準。小組(個人)討論與報告、期中作業、期末作業占比達80%，建議更明確界定是否為分組團隊成果。
7.教學設計課程教材與授課內容符合學用合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常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同意	建議教材和授課內容補充有關如何驗證文化生活商品專題設計成果是否達成其設計目標(如使用者需求或業主要求)的方法。
綜合建議	<p>根據系所提供資料，本人對受評必修課程教學設計之評量結果為：<input type="checkbox"/>優<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佳<input type="checkbox"/>普通<input type="checkbox"/>待改進</p> <p>建議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課程為共兩學期的第一個學期(一)課程，建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兩學期宜有更清楚的進階延續性。例如(一)讓學生對文化生活商品設計的主題範圍、產業特性與設計流程、理論、方法與工具等，有基本認識與操作體驗。(二)則讓學生應用於地方創生專題，更深刻學習文化生活商品設計的設計知識與技能。 建議補充有關調查分析使用者與利害相關人需求，及與文化生活商品有關的(社會與環境)永續發展概念的單元。 文化生活商品設計範圍極廣泛，本課程聚焦於觀光紀念品與包裝、呈現特定文化元素的家電產品等設計，符合學用合一。 核心能力(二技)空白，請依學校學制規定自行決定是否補正。整體規劃設計品質頗佳，值得肯定。 	

評審委員簽名： 王鴻祥

審查日期：111年5月6日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設計學院創意商品設計系（所）

必修課程審查意見回覆說明表

審查班別：專科部 四技學士班 二技學士班 碩士班

課程名稱：文化生活商品設計(一)

項目	委員意見及建議事項	教師回覆說明	系課程委員會意見
1. 教學內容大綱清楚說明教學目標及所要培養之必修能力。	建議具體教學目標的敘述採取更一致的人稱，例如以學生為主詞的「能了解…」，或以教師為主詞的「介紹…、提升學生…」。 並更強調學生「能分析生活創意產業設計案例，能了解文化商品的设计流程、方法與工具」。	感謝委員建議，修正如下： 1. 學生能了解設計的意涵與流程。 2. 學生能了解文化商品的意義。 3. 學生能了解現代文化商品設計之發展趨勢。 4. 學生能了解生活創意產業設計案例，並進行設計實作，加深學生的學習成效。 5. 學生能進行初步設計實作演練，提升學生在文化生活商品設計相關的基礎設計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退回授課老師修正
2. 教學設計採用合適之教材(含自編教材)，藉以達成所欲培養之必修能力。	可用的教材確實受限，建議可參考「文化創意產品設計：從感性科技、人性設計與文化創意談起」一文、設計學報論文等更多國內外文獻。另外，建議補行銷學或行銷研究參考教材。	感謝委員建議，新增如下： 林榮泰(2009)。文化創意產品設計：從感性科技、人性設計與文化創意談起。人文與社會科學簡訊，11(1)，32-42。 林銘煌(2000)。產品造形中的符號與符碼。設計學報，5(2)，73-82。 林銘煌(2001)。產品設計中造形的編碼與解碼，設計學報，6(2)，39-52。 何明泉、林其祥、劉怡君(1996)。文化商品開發設計之構思。設計學報，(1) 1-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退回授課老師修正

		<p>顏惠芸、林伯賢、林榮泰 (2014) 文創產品設計之感質特性探討。感性學報，2(1)，34-61。</p> <p>徐啟賢、林榮泰 (2011)。文化產品設計程序。設計學報，16 (4)，1-18。</p> <p>顏惠芸、林伯賢 (2013)。文創商品之設計與行銷方式探討：以品家家品為例。設計與環境學報，14，39-56。</p> <p>黃秀英、侯勝宗、林安鴻 (2015)。如何融合文化元素打造跨文化品牌—以華人文創品牌為例。管理學報，32 (3)，293- 314。</p>	
<p>3. 教學設計採用合適之教學方法，藉以達成所欲培養之必修能力。</p>	<p>運用設計講解賞析、設計方法及實務設計演練等三大形式，介紹文化生活商品設計的形式與內涵。建議補充如何調查分析使用者與利害相關人需求、(社會與環境) 永續發展的單元。</p>	<p>感謝委員建議，修正如下：</p> <p>規劃於單元2 第三周： 文化商品與設計之關係 (一)—文化與社會永續發展</p> <p>第四周： 文化商品與設計之關係 (二)—使用者調查與利害關係人需求分析</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過</p> <p><input type="checkbox"/> 退回授課老師修正</p>
<p>4. 教學採用創新教學方法(PBL、TBL、CBL、DBL、腦力激盪、角色演練、專題導向)或採用數位課程(e化、翻轉教學等)</p>	<p>採用CBL和專題導向教學方式。可更具體描述是否採TBL</p>	<p>感謝委員建議，修正如下：</p> <p>以團隊導向學習方式(TBL)，課堂中以合作討論、以解決個案(專題)問題為核心。團隊合作學習模式，促使組員間的互動、溝通、合作、討論、分享，具有社會化學習情境的特徵，</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過</p> <p><input type="checkbox"/> 建議採用創新教學方法</p> <p><input type="checkbox"/> 建議採用數位課程</p>

		<p>讓當前大班教學型態發揮效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團隊分組:將學生分成數個團隊 2. 設置問題:以合作討論解決問題為課堂核心 3. 主動學習:讓學習主動權回到學生手中 4. 教師引導:引導學生學習方向、動力及合作 5. 社會學習:學生在社會化情境中學習，發揮大班教學的長處 6. 掌握進度:教師能掌握個人、團隊、全班的學習狀況 	
<p>5. 教學設計採用合適之學習進度，藉以達成所欲培養之必修能力。</p>	<p>各單元規劃尚清楚，但稍簡略，建議更精準描述每一單元的學習內容，包括和教學目標、教材的對應關係。</p>	<p>感謝委員建議，說明如下：</p> <p>單元1 (W1&W2) 內容:介紹與說明文化與創意生活產業的定義概論 對應目標:2、3 對應教材:4、5、6</p> <p>單元2 (W3-W6) 內容:文化商品與設計之關係(一)—文化與社會永續發 & 文化商品與設計之關係(二)—使用者調查與利害關係人需求分析 對應目標:1、2 對應教材:2、3、6、9、10、11</p> <p>單元3 (W7&W8) 內容:文化商品與符號的關係簡介-設計方法(一) & (二) 對應目標:1、2、5 對應教材:2、3、7、8、11</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退回授課老師修正</p>

		<p>單元4 (W10&W11) 內容：文化與創意生活商品設計的案例賞析與討論 (一) & (二) 對應目標:1、2、3 對應教材:6、9、10、11</p> <p>單元5 (W12&W13) 內容：講述文化生活商品-設計行銷應用及案例(一) & (二) 對應目標:1、3、4 對應教材:4、12、13</p> <p>單元6 (W14-W17) 內容：文化生活商品-專題設計實作(表板與模型)與發表(一)至(四) 對應目標:1、4、5 對應教材:2、3、9、11</p>	
<p>6. 教學設計採用合適之學習評量，藉以達成所欲培養之必修能力。</p>	<p>評分方式宜與各單元進度更精準 對應，並有更客觀的評分標準。 小組(人)論與報告、期中作業、期末作業占比達80%， 建議 更明確界定是否為分組團隊成果。</p>	<p>感謝委員建議，說明如下： 評分標準說明 1. 20% 出席率與學習態度：按照個人學習出席狀況及上課表現給予成績評比。 2. 20% 小組(個人)討論與報告： 各小組成員須完成單元3、單元6及設計提案報告(並要求組員每位皆須有自己提案)，老師將依照小組成員報告內容及整體表現，給予團隊及個別成績。 3. 30% 期中作業：小組擬選組長帶領組員進行分工與討論，每位成員皆有自己設計構想提案，並與老師進行設計定案發表，老師將依照小組成員報告內容及整體表現，給予團隊及個別成績。 4. 30% 期末作業：</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退回授課老師修正</p>

		組長帶領組員進行分工與合作，小組成員皆須有定案作品參與期末發表與報告，老師將依照小組成員報告內容及整體表現，給予團隊及個別成績。	
7. 教學設計課程教材與授課內容符合學用合一。	建議教材和授課內容補充有關如 何驗證文化生活商品專題設計成果是否達成其設計目標（如使用者需求或業主要求）的方法。	感謝委員建議，說明如下： 將規劃在單元2及單元4 進行補充 單元2 文化商品與設計之關係—使用者調查與利害關係人需求分析(二) 單元4 文化與創意生活商品設計的案例賞析與討論(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退回授課老師修正
8. 整體性綜合意見	1. 本課程為共兩學期的第一個學期（一）程，建議：兩學期宜有更清楚的進階延續性。例如（一）學生對文化生活商品設計的主題範圍、產業特性與設計流程、理論、方法與工具等，有基本認識與操作體驗。（二）讓學生應用於地方創生專題，更深刻學習文化生活商品設計的設計知識與技能。 建議補充有關調查分析使用者與利害相關人需求，及與文化生活商品有關的（社會與環境）永續發展概念的單元。 2. 文化生活商品設計範圍	感謝委員建議，說明如下： 1. 如委員意見兩學期將依規劃有不同重點方向延續性。 2. 有關調查分析使用者與利害相關人需求，及與文化生活商品有關的（社會與環境）永續發展概念的單元。已經規劃於單元2(學期第三及第四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退回授課老師修正

	<p>極廣泛，本課程聚焦於觀光紀念品與包裝、呈現特定文化元素的家電產品等設計，符合學用合一。</p> <p>3. 核心能力（二技）空白，請依學校學制規定自行決定是否補正。整體規劃設計品質頗佳，值得肯定。</p>		
--	---	--	--

系級課程委員會召集人：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設計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創意商品設計系第 2 次系課程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三)中午 12：00

開會地點：昌明樓 2 樓 4214 會議室

主 席：吳銜容 主任

紀錄：許筱涵

出席者：魏明仕委員、李本育委員、張國威委員、張國賓委員、蔡宜佳委員、徐子雲委員、
王譔博委員

壹、報告事項：

提案一：

案 由： 必修課程外審委員建議回覆，提請討論。

說 明： 本梯次共十四門必修課程課綱及學習成果外審，經由外審委員審查提供建議後，
本系教師回覆委員建議共十一門，尚有三門進行修正中，提請討論。

決 議： 1、針對教學目標、核心能力對應、教材、教法等，由相關授課教師提出修正回
覆。通過十一門必修課程之回覆，並列入新學年修正。
2、建議以張國賓老師之創意商品開發課程回覆為範本，供各老師參考。
3、其餘尚未回覆之三門課程-金屬工藝、創意商品設計（一）、創意商品設計
（二）於下次課程會議討論。

提案二：

案 由： 畢業生調查意見回饋，課程改善調整，提請討論。

說 明： 針對 108 與 109 學年畢業生與雇主調查之意見，提出檢討與改善。以本系畢業生
及雇主調查之分數中，低於 4.5 分的項目-「國際視野」及「外語能力」兩項，進行
討論。

決 議： 1、本系已實施「創意商品開發課程」期末發表每組以國際競賽規格提出英文報名
資料。
2、自 111 學年起，二技畢業專題成果須提供英文簡報。
3、配合二技畢業專題校內審查進度，邀請具旅外經驗的業師分享求學及職涯經
驗。
4、相關課程[設計趨勢][品牌策略管理]等授課教材，引用產業趨勢英文資料庫，
如 McKinsey, Gartner, Bloomberg, IDC 等。

參、臨時動議：無

肆、主席結論或主席指示事項：無

伍、散會： 13：00

附件 1-1-1.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創意商品設計系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課程會議

出席簽名單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03 日(星期三)中午 12：00

開會地點：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4220）

會議主持人：蕭家孟 主任 紀錄：許筱涵

姓名	簽名欄	姓名	簽名欄
蕭家孟主任	蕭家孟		
吳銜容委員	吳銜容		
魏明仕委員	魏明仕		
李本育委員	李本育		
張國威委員	張國威		
張國賓委員	張國賓		
蔡宜佳委員	蔡宜佳		
王譔博委員	王譔博		
徐子雲委員	徐子雲		
業界代表	古書田		
學生代表	陳品臻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設計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創意商品設計系第 3 次課程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03 日(星期三)中午 12：00

開會地點：昌明樓 2 樓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4220)

主 席：蕭家孟 主任

紀錄：許筱涵

出席者：吳銜容委員、魏明仕委員、李本育委員、張國威委員、張國賓委員、蔡宜佳委員、王譔博委員、徐子雲委員、業界代表：古吉田委員、學生代表：4A 陳品臻同學

報告事項：無

提案一：

案 由：本系五專及二技教育目標，提請討論。

說 明：本系五專及二技教育目標，提請討論。

決 議：本系本系五專及二技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修正後如下表：

教育目標

二技	培育具設計企劃、整合、實作與商品化能力之人才
五專菁英班	培育具設計美學、工藝實作、數位技能應用與團隊合作能力之人才

	核心能力	能力檢核
二技	自我學習能力	畢業專題、兩次競賽
	定義：獨立觀察探索，搜尋學習資源與資料並分析之能力	
	設計企劃能力	專業設計課程、畢業專題
	定義：定義問題、擬定策略，並規劃設計專案工作項目之能力	
	設計執行能力	專業設計課程、畢業專題
	定義：依計畫內容與時程，利用適當材料、工具與方法執行設計專案之能力	
	跨域整合能力	專業設計課程、畢業專題
	定義：結合商品設計之外的其他專業領域知識，並融入設計專案之能力	
	國際參與能力	畢業英文門檻、國際競賽、外語簡報製作
定義：以外文呈現設計內容，參與國際設計活動或交流之能力		
五專菁英	人文美學能力	通識課程、設計基礎課程

班	定義:培養人文素養，了解設計美學與當代藝術、設計思潮之能力	
	創意思考能力	專業設計課程、自我學習、五次競賽
	定義:針對設計議題，利用不同設計與思考方法，發揮想像力並創作之能力	
	團隊合作能力	設計專業課程、系展、畢業專題
	定義:與他人共同協作，溝通協調並執行任務之能力	
	工藝實作能力	工藝必修課程、工藝類證照
	定義:利用不同工藝技法、工具及材料於設計創作之能力	
	數位應用能力	電腦輔助相關課程、畢業專題、數位應用相關能力證照
	定義:利用數位工具與方法於設計創作之能力	

提案二:

案由：本系課程結構外審結果，提請討論。

說明：本系課程結構外審結果，提請討論。

決議：感謝兩位外審委員對本系課程架構與本次提報「基礎設計課程」教學大綱的肯定。針對外審意見所提對於畢業班職涯輔導的課程規劃，目前已在二技四年級下學期開設「設計生涯規劃」課程。針對五專菁英班畢業班，因多數同學直升本系二技學制，或就讀其他二技學系，故以固定舉辦職涯講座或企業參訪提供五專畢業班同學提早探索未來職涯規劃。

參、臨時動議：無

肆、主席結論或主席指示事項:無

伍、散會：13：00

附件 1-2-1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二技日間部 創意商品設計系 課程表 (110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科目類別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學分及授課時數				備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數-上課時數-實習時數					
全人教育	其他	博雅通識	8	8					
	體育	運動與健康	2	2					
全人教育課程應修學分數		10	10						
專業必修 未含專業實習	製造程序		3	3	3-3-0				
	國際展演與提案		3	3	3-3-0				
	創意商品開發(一)		3	3	3-3-0				
	創意商品開發(二)		3	3		3-3-0			
	設計管理		3	3		3-3-0			
	專題設計(一)		3	3			3-3-0		
	專題設計(二)		3	3				3-3-0	
	專業期刊研讀與寫作		2	2				2-2-0	
	專業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 (未含專業實習)		23	23					
專業選修 未含專業實習	產品語意		2	2	2-2-0				
	進階表現技法		2	2	2-2-0				
	視覺心理學		2	2	2-2-0				
	數位模型建模		2	2	2-2-0				
	設計思考		2	2	2-2-0				
	金屬技法表現		3	3	3-3-0				
	陶瓷工藝創作		3	3	3-3-0				
	複合工藝創作		3	3	3-3-0				
	影像處理		2	2		2-2-0			
	互動設計		2	2		2-2-0			
	輔具設計		2	2		2-2-0			
	文化研究		2	2		2-2-0			
	環境規劃		2	2		2-2-0			
	金工工藝創作		3	3		3-3-0			
	珠寶設計		3	3		3-3-0			
	商品數位模擬		2	2		2-2-0			
	設計專業英文		2	2			2-2-0		
	設計趨勢		2	2			2-2-0		
	品牌策略與管理		2	2			2-2-0		
	永續設計		2	2			2-2-0		
	微型創業		2	2			2-2-0		
	商品數位展示		2	2			2-2-0		
	設計知識管理		2	2				2-2-0	
	國際設計競賽		2	2				2-2-0	
	社區關懷服務		2	2				2-2-0	
	設計生涯規劃		2	2				2-2-0	
	產品企劃		2	2				2-2-0	
專業選修科目應修學分數 (未含專業實習)		36	36						
專業實習	必修	職場實習	3	3			3-3-0		
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		36	36						

選修本系最低學分數	26	26	
最多可承認跨系選修學分數	10	10	
合計應選修最低學分數	36	36	
畢業應修學分數	72	72	

科目類別	子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學 分 及 授 課 時 數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第五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數					上課時數						實習時數	
共同核心課程	語文	國文	18	18	3-3-0	3-3-0	3-3-0	3-3-0	3-3-0	3-3-0							
	英文	英文	18	18	3-3-0	3-3-0	3-3-0	3-3-0	3-3-0	3-3-0							
	數學	數學	8	8	2-2-0	2-2-0	2-2-0	2-2-0									
	社會	歷史	歷史	4	4	2-2-0	2-2-0										
		地理	地理	2	2	2-2-0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	2	2	1-1-0	1-1-0										
		公民與社會	公民與社會	2	2		2-2-0										
	自然	生物	生物	2	2			2-2-0									
		物理	物理	2	2				2-2-0								
		化學	化學	2	2				2-2-0								
	藝術	音樂	音樂	2	2	2-2-0											
		藝術生活	藝術生活	2	2		2-2-0										
	生活	資訊科技	資訊科技	2	2	2-2-0											
		生涯規劃	生涯規劃	2	2					2-2-0							
		程式設計與應用	程式設計與應用	2	2					2-2-0							
		健康與護理	健康與護理	2	2	1-1-0	1-1-0										
	體育	體育	體育	4	12	1-2-0	1-2-0	1-2-0	1-2-0	0-2-0	0-2-0						
		生涯運動	生涯運動	0	4							0-2-0	0-2-0				
	共同核心課程應修學分數			76	88												
	專業實 修(未 含必 專業)		設計概論	2	2	2-2-0											
		圖學(一)	2	2	2-2-0												
		素描(一)	3	3	3-3-0												
		素描(二)	3	3		3-3-0											
		圖學(二)	2	2		2-2-0											
		基礎設計(一)	3	3		3-3-0											
		色彩學	2	2		2-2-0											
		模型製作	3	3			3-3-0										

表現技法	3	3			3-3-0								
電腦繪圖(一)	3	3			3-3-0								
基礎設計(二)	3	3			3-3-0								
工坊實作	3	3				3-3-0							
創意商品概論	3	3				3-3-0							
設計精描	3	3				3-3-0							
陶瓷基本技法	3	3				3-3-0							
創意商品設計(一)	3	3					3-3-0						
設計材料加工(一)	2	2					2-2-0						
木竹藝技法	3	3					3-3-0						
電腦輔助設計(一)	3	3					3-3-0						
基礎攝影	3	3						3-3-0					
金屬工藝	3	3						3-3-0					
創意商品設計(二)	3	3						3-3-0					
設計材料加工(二)	2	2						2-2-0					
設計方法	3	3						3-3-0					
電腦輔助設計(二)	3	3						3-3-0					
人因工程	3	3							3-3-0				
關懷商品設計(一)	3	3							3-3-0				
文化生活商品設計(一)	3	3							3-3-0				
設計史	2	2							2-2-0				
感質設計	3	3							3-3-0				
關懷商品設計(二)	3	3								3-3-0			
文化生活商品設計(二)	3	3								3-3-0			
通用設計	3	3								3-3-0			
設計行銷實務	2	2								2-2-0			
自主學習專業(一)	1	1									1-1-0		
自主學習專業(二)	1	1										1-1-0	
專題設計(一)	3	3									3-3-0		
專題設計(二)	3	3										3-3-0	
設計專業溝通	2	2											2-2-0

	專業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未含專業實習)	10	10													
	4	4														
專業選修(未含專業實習)	工場實作職安訓練	2	2			2-2-0										
	電腦繪圖(二)	3	3				3-3-0									
	生活型態觀察	2	2					2-2-0								
	陶瓷商品設計	3	3						3-3-0							
	電腦互動應用	2	2							2-2-0						
	進階模型製作	3	3								3-3-0					
	設計心理學	2	2									2-2-0				
	金屬漆藝	3	3										3-3-0			
	商品攝影	2	2											2-2-0		
	服務設計	3	3											3-3-0		
	時尚工藝設計	3	3											3-3-0		
	家具設計	3	3											3-3-0		
	流行飾品設計	3	3											3-3-0		
	複合媒材設計	3	3											3-3-0		
	塑膠商品設計	3	3											3-3-0		
	環境與健康	2	2											2-2-0		
	排版與印前作業	3	3											3-3-0		
	包裝設計	2	2											2-2-0		
	品牌規劃	2	2											2-2-0		
	展示設計	2	2											2-2-0		
	專利法規實務	2	2											2-2-0		
	設計鑑賞	2	2											2-2-0		
	運動與健康	4	4											2-2-0	2-2-0	僅建議，如校外實習，則不開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2	2											2-2-0		不採計為畢業學分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	2	2											2-2-0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2	2											2-2-0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四)	2	2							2-2-0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五)	2	2							2-2-0				
		專業選修科目應修學分數(未含專業實習)	37	37											
專業實習	必修	校外實習	3	3									3-3-0		
必修科目應修學分數			18	19											
			3	5											
選修本系最低學分數			24	24											
可承認跨系選修學分數			15	15											
合計應選修最低學分數			39	39											
畢業應修學分數			22	23											
			2	4											

附件 1-2-3

★品設系二技核心能力對應課程表						
課程代號/課程名稱 核心能力	設計企劃	設計執行	跨域合作	自我學習	M 的數量小計	A 的數量小計
專業-互動設計	A	A	A	A	0	4
專業-文化研究	A	A	A		0	3
專業-永續設計	A	A	A	A	0	4
專業-金工工藝創作		A	A		0	2
專業-金屬技法表現		A	A		0	2
專業-品牌策略與管理	A	A			0	2
專業-珠寶設計		A	A		0	2
專業-商品數位展示	A	A	A	A	0	4
專業-商品數位模擬		A	A	A	0	3
專業-國際展演與提案	M	M	M	M	4	0
專業-國際設計競賽		A	A	A	0	3
專業-專業期刊研讀與寫作	M	M		M	3	0
專業-專題設計(一)	M	M	M	M	4	0
專業-專題設計(二)	M	M	M	M	4	0
專業-產品企劃	A	A	A	A	0	4
專業-產品語意	A	A	A		0	3
專業-設計生涯規劃	A			A	0	2
專業-設計知識管理		A	A	A	0	3
專業-設計思考	A	A	A	A	0	4
專業-設計專業英文	A	A	A	A	0	4
專業-設計管理	M	M	M	M	4	0
專業-設計趨勢		A	A	A	0	3
專業-陶瓷工藝創作		A	A		0	2
專業-創意商品開發(一)	M	M	M	M	4	0
專業-創意商品開發(二)	M	M	M	M	4	0
專業-視覺心理學	A	A			0	2
專業-進階表現技法	M	M	M	M	4	0
專業-微型創業	A	A	A	A	0	4
專業-製造程序	M	M	M	M	4	0
專業-影像處理		A	A		0	2
專業-數位模型建模		A	A	A	0	3

專業-複合工藝創作		A	A		0	2
專業-環境規劃	A	A	A	A	0	4
專業-職場實習	M	M	M	M	4	0
人文領域					0	0
生活應用領域					0	0
自然科學領域					0	0
社會科學領域					0	0
運動與健康						
藝術領域					0	0
M 的數量小計	9	9	9	9	36	
A 的數量小計	13	23	21	14		71

附件 1-2-4

★品設系五專核心能力對應課程表							
課程代號/課程名稱 核心能力	數位應用	工藝實作	人文素養	創意思考	團隊合作	M 的數量小計	A 的數量小計
五專業-人因工程	M	M				2	0
五專業-工坊實作	M	M		M	M	4	0
五專業-工坊實作職 安訓練	A				A	0	2
五專業-文化生活商 品設計(一)	M	M	M	M	M	5	0
五專業-文化生活商 品設計(二)	M	M	M	M	M	5	0
五專業-木竹藝技法	M	M				2	0
五專業-包裝設計	A					0	1
五專業-生活型態觀 察	A		A	A	A	0	4
五專業-自主學習專 業(一)	M		M	M	M	4	0
五專業-自主學習專 業(二)	M		M	M	M	4	0
五專業-色彩學	M		M	M		3	0
五專業-服務設計	A		A	A	A	0	4
五專業-表現技法	M	M				2	0
五專業-金屬工藝	M	M				2	0
五專業-金屬漆藝	A	A				0	2
五專業-品牌規劃	A			A	A	0	3
五專業-流行飾品設 計	A	A		A		0	3
五專業-家具設計	A	A		A		0	3
五專業-展示設計	A	A		A		0	3
五專業-時尚工藝設 計	A	A		A		0	3
五專業-校外實習	M		M	M	M	4	0
五專業-素描(一)	M		M			2	0
五專業-素描(二)	M		M			2	0
五專業-商品攝影	A	A	A			0	3
五專業-基礎設計 (一)	M	M		M	M	4	0

五專業-基礎設計 (二)	M	M		M	M	4	0
五專業-基礎攝影	M		A			1	1
五專業-專利法規實務	A		A			0	2
五專業-專題設計 (一)	M	M	M	M	M	5	0
五專業-專題設計 (二)	M	M	M	M	M	5	0
五專業-排版與印前 作業	A					0	1
五專業-設計心理學	A		A		A	0	3
五專業-設計方法	M	M		M	M	4	0
五專業-設計史	M		M			2	0
五專業-設計行銷實 務	M					1	0
五專業-設計材料加 工(一)	M	M		M		3	0
五專業-設計材料加 工(二)	M	M		M		3	0
五專業-設計專業溝 通	M		A		A	1	2
五專業-設計概論	M					1	0
五專業-設計精描	M	M				2	0
五專業-設計鑑賞	A		A			0	2
五專業-通用設計	M			M	A	2	1
五專業-陶瓷商品設 計	A	A				0	2
五專業-陶瓷基本技 法	M	M				2	0
五專業-創意商品設 計(一)	M	M	M	M	M	5	0
五專業-創意商品設 計(二)	M	M	M	M	M	5	0
五專業-創意商品概 論	M			M	M	3	0
五專業-進階模型製 作	A	A				0	2

五專業-塑膠商品設計	A					0	1
五專業-感質設計	M		M		M	3	0
五專業-運動與健康-1	A					0	1
五專業-運動與健康-2	A				A	0	2
五專業-電腦互動應用	A					0	1
五專業-電腦輔助設計(一)	M	M		M		3	0
五專業-電腦輔助設計(二)	M	M		M		3	0
五專業-電腦繪圖(一)	M					1	0
五專業-電腦繪圖(二)	A					0	1
五專業-圖學(一)	M	M				2	0
五專業-圖學(二)	M	M				2	0
五專業-模型製作	M	M		A		2	1
五專業-複合媒材設計	A	A				0	2
五專業-環境與健康	A		A		A	0	3
五專業-關懷商品設計(一)	M		M	M		3	0
五專業-關懷商品設計(二)	M		M	M		3	0
M的數量小計	40	23	16	22	15	116	
A的數量小計	24	9	9	8	9		59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創意商品設計系系務會議設置要點

104年06月17日103學年第2學期第3次創意商品設計系籌備處小組會議審議
104年9月10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創意商品設計系系務會議通過
104年9月10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設計學院院務會議核備

- 一、依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創意商品設計系組織章程」，訂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創意商品設計系系務會議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系務會議由本系全體專任教師組成，為全系最高會議決策機構。
- 三、系務會議主要審議下列事項：
 - (一)本系釐訂之系務發展計畫。
 - (二)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有關教師之新聘、升等、解聘之決議案備查。
 - (三)本系課程委員會有關課程修訂之決議案。
 - (四)本系教務、學務、總務、國際交流、研究、展演、產學、服務、推廣及其他重要事項。
 - (五)本系組織章程及各項規章要點之訂定、修正與廢止。
 - (六)各委員會之設置及其組織與權責、決議之事項。
 - (七)本系教學資源與經費之使用。
 - (八)選舉系主任。
 - (九)推選各委員會之成員。
 - (十)其他系務相關事項及各項決議案之執行情形等。
- 四、系務會議每學期至少舉行二次，必要時得由全體教師三分之一(含)以上提議召開之。
- 五、系務會議召開會議，由系主任擔任主席；系主任無法出席時，由出席教師相互推選一人為主席。系務會議得視實際需要，邀請學生或相關人員列席。
- 六、系務會議應有三分之二(含)以上教師出席始得開會，審查事項需經出席教師二分之一(含)以上同意始得通過。
- 七、系務會議之投票方式以無記名票選或舉手表決方式為原則，除非經過系務會議出席教師二分之一(含)以上同意，不得變更投票方式。前項票選表決，不得委託他人代理。
- 八、本要點未規定事項，適用內政部發布施行之會議規範有關規定。
- 九、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送院務會議核備，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創意商品設計系系務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

104年6月17日103學年第2學期第3次創意商品設計系籌備處小組會議審議

104年9月10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創意商品設計系系務會議通過

104年9月10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設計學院院務會議核備

- 一、依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創意商品設計系組織章程」，訂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創意商品設計系系務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會成立之宗旨為策劃、研議重大系務發展事項，並因應社會環境的變化，以促進系務未來需求。
- 三、本會設置委員若干人，由下列人員組成之：
 - (一)本系副教授級(含)以上專任教師。
 - (二)本會得聘請校外產官學研界專家學者二至三名，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
- 四、本會以系主任為召集人，開會時擔任主席，召集人如因故不能出席時，由召集人就委員中指定一人擔任主席。
- 五、本會之任務如下：
 - (一)研議及推動本系近、中、長程系務發展計畫。
 - (二)研議本系組織章程修訂、學制調整、停招或裁併等事宜。
 - (三)本系教學研究制度與方向之改進。
 - (四)規畫與推動跨系、跨院及跨校之學術合作及產學合作事宜。
 - (五)本系國際學術合作事項。
 - (六)研議其他有關本系發展之重大事項。
- 六、本會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開會時須全體委員三分之二(含)以上之出席，經出席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同意方得決議事項。
- 七、本會開會時得視實際需要邀請有關人員列席，會中有關本系決議事項，應提系務會議討論通過，並視需要循行政系統提送院級、校級相關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 八、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送院務會議核備，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創意商品設計系課程委員會設置作業要點

104年06月17日103學年第2學期第3次創意商品設計系籌備處小組會議審議

104年9月10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創意商品設計系系務會議通過

104年9月10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設計學院院務會議核備

- 一、依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設置「創意商品設計系課程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
- 二、委員會之組織：

本委員會之組成，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其任期以配合主管任期為準，並推選本系專任教師3至5人為委員，其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

系上助理教授以上職級人數不足時，得以講師代理之；另須邀請產官學研界、校友代表2至3人為諮詢委員。本會得有1至2人學生代表參與，由系學會會長或班代表中推舉產生。
- 三、委員會主要職掌：
 - (一)新設系所（科）課程之規劃（含專業必修及專業選修）。
 - (二)定期檢討必、選修課程之配當。
 - (三)課程中英文概述之編撰。
 - (四)其他相關事宜。
- 四、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 五、本委員會必須二分之一（含）以上之委員親自出席始可開議，由出席委員過二分之一之同意始可決議。
- 六、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校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創意商品設計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

104年06月17日103學年第2學期第3次創意商品設計系籌備處小組會議審議

104年9月10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創意商品設計系系務會議通過

104年9月10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設計學院院教評會議核備

- 一、依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訂定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設置要點。
- 二、本委員會之執掌如下：
 - (一)審議有關本系教師聘任、升等、解聘、停聘、不續聘、學術研究、教學及服務成績考核、延長服務等事項之單行規章，經本系務會議通過後，送院教評會及校教評會核備後實施。
 - (二)評審本系教師之聘任、聘期、提敘、改聘、解聘、停聘、不續聘、延長服務等事項。
 - (三)評審本系教師之教學、研究發明、專門著作、服務貢獻暨升等等事項。
 - (四)評審本系教師參加國內外進修、研究、講學等事項。
 - (五)關於本系資遣原因認定之審查事項。
 - (六)評審本系教師重大獎懲事項。
 - (七)其他本系教師應行評審事項及校長交議事項之審議。
- 三、本委員會成員五至七人及候補委員若干人，送請院長轉請校長核聘。其中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其餘委員由系務會議就本系符合資格條件之專任教授、副教授中推選產生，且副教授不得執行對教授資格之評審。系推選之專任教授、副教授人數未達組成人數時，其不足人數由系就校內外學術領域性質相近系教授中遴選若干人，經系務會議通過，送請院長轉請校長核聘。委員每年改選一次，連選得連任。
- 四、本委員會開會時，應有委員三分之二(含)以上出席始得開議，議決事項應有出席委員三分之二(含)以上同意。委員應親自出席，不得委託他人代理或無故不出席。本委員於任期中講學、研究、進修、休假研究六個月(含)以上或留職停薪者或經教評會認定無故缺席連續達三次以上或因故無法執行職務，解除其委員職務者，由候補委員依其得票數高低遞補之。主席缺席時，由委員中互推一人擔任之。

五、本委員會開會時得視需要邀請有關人員列席報告或說明。本委員會審查有關委員本人或其配偶、前配偶、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者之事項時，或對代表著作共同作者之資格送審案時，應自行迴避，不得參與評審。委員迴避時，不計入該項決議案之出席人數。委員迴避後如不足法定應出席人數，得經本委員會決議由各該系務會議推選符合該教評會所定資格條件之校內外教師擔任該議案之臨時委員，由候補委員依其得票數高低，補足迴避前人數，以行使委員職務，並應將臨時委員名單於事前通知當事人。

六、如有未盡事項，依本校相關法規辦理。

七、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送院教評會及校教評會核備，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創意商品設計系招生甄選小組設置要點

104年06月17日103學年第2學期第3次創意商品設計系籌備處小組會議審議

104年9月10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創意商品設計系系務會議通過

104年9月10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設計學院院務會議核備

- 一、依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創意商品設計系組織章程」，訂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創意商品設計系招生甄選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小組成員為本系專任教師三至五人，以系主任為召集人，開會時擔任主席，召集人如因故不能出席時，由召集人就成員中指定一人擔任主席。
- 三、本小組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會議，開會時需有三分之二(含)以上委員出席始可開議，經出席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同意方得決議。
- 四、召集人應就本系各項招生甄選考試需求，召開本小組會議，組織及執行相關試務工作。
- 五、本小組工作任務如下：
 - (一)規劃與執行本系各學制招生入學之宣傳作業。
 - (二)確認本系各學制招生簡章中有關考生資格條件、招生人數、考試科目，以及總分核計等事項。
 - (三)本系二技部申請入學、技優甄審、推薦甄試各項招生甄審事宜。
 - (四)有關各項入學考試之最低錄取標準與實際錄取人數之確認，仍依全校招生委員會放榜會議之相關流程及規定辦理。
- 六、本小組委員名單不對外公布，小組委員亦不得就考試相關事宜對外發言或接受訪問。小組委員若為前述各項考試應試者三等親內之親屬，應自行提請迴避。
- 七、本小組有關本系決議事項，應提系務會議討論通過，並視需要循行政系統提送院級、校級相關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 八、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送院務會議核備，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系設備列表

財產編號	財產名稱	存置地點
3010111-20 -000001	集塵跟風管設備	4011 木竹工坊
3010111-20 -000002	移動式集塵主機	4015 器材管理室
3010413-04 -000001	手動拉線機	4000 昌明樓 B1
3010413-04 -000002	電動拉線機	4005 金工工坊
3010516-24 -000001	靜音抽風機	4205 品設系專業教室
3010606-03 -000001	空氣壓縮機	4000 昌明樓 B1
3010715-01 -000001	電動輪壓機	4000 昌明樓 B1
3011307-02 -000001	水洗式鑽石磨底機	4000 昌明樓 B1
3011508-03 -000001	平台式切割機	4000 昌明樓 B1
3011605-01 -000001	陶瓷自動乳鉢機	4205 品設系專業教室
3011605-11 -000001	3D 列印成型機	4016 數位工坊
3011605-15 -000002	真空成型機	4000 昌明樓 B1
3011605-15 -000004	脫蠟鑄造真空機	4010 塑料模型工坊
3012301-01 -000002	多功能角度鋸	4015 器材管理室
3012301-01 -000003	多功能角度鋸工作桌	4015 器材管理室
3012301-01 -000004	綜合圓鋸機台	4015 器材管理室
3012301-01 -000005	延長滑動台座	4015 器材管理室
3012301-01 -000006	檯面安裝腳架	4015 器材管理室
3012301-01 -000007	木工修邊機面板	4015 器材管理室
3012301-01 -000008	木工修邊機	4015 器材管理室
3012301-01 -000009	組合式接榫台	4015 器材管理室
3012301-01 -000010	全密式帶鋸機	4011 木竹工坊
3012302-05 -000001	木工角鑿機	4000 昌明樓 B1
3012302-05 -000002	角鑿機	4011 木竹工坊
3012305-03 -000001	立式震盪砂光機	4000 昌明樓 B1
3012305-03 -000002	寬帶型砂光機(拚板研磨用)	4000 昌明樓 B1
3012305-11 -000001	立軸鉋花機	4000 昌明樓 B1
3012609-14 -000002	手動寬板壓片機	4005 金工工坊
3013208-55 -000001	密閉式噴砂機	4000 昌明樓 B1
3013208-83 -000002	金工鍛敲桌	4005 金工工坊
3013402-39 -000001	精密型熱風烤箱	4000 昌明樓 B1
3013403-65 -000001	燙印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3013403-65 -000002	磁控平燙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3019902-10 -000057	空氣壓縮機及噴槍	4001 陶藝工坊
3019926-02 -000001	琺瑯燒結製成器	4005 金工工坊
3019926-02 -000002	電窯(小型)	4F01 昌明樓頂樓
3019926-02 -000003	電窯(中型)	4F01 昌明樓頂樓
3019926-02 -000004	電窯(大型)	4F01 昌明樓頂樓
3019926-02 -000005	MIMI 窯*2	4001 陶藝工坊
3019926-02 -000007	陶瓷玻璃烤灣溶合爐	4002 陶藝工坊
3019926-02 -000008	小型琺瑯燒結爐	4005 金工工坊
3019926-05 -000001	雙筒式磨釉機	4000 昌明樓 B1
3019926-06 -000001	電動拉胚機*17	4000 昌明樓 B1
3019926-08 -000001	三面水洗式噴釉台	4000 昌明樓 B1
3019926-10 -000001	手動陶板機	4000 昌明樓 B1
3020504-08 -000001	模型磨切機	4000 昌明樓 B1
3030401-16 -000001	脈動式自動除塵設備(含風管配置)*2	4000 昌明樓 B1
3030402-16 -000002	ST 配電開關箱	4F01 昌明樓頂樓
3040203-26 -000001	電眼定位切割機	4000 昌明樓 B1
3070101-04 -000001	高速車床	4000 昌明樓 B1
3070101-16 -000001	手動木工車床附齒條式十字滑座	4000 昌明樓 B1
3070101-16 -000002	木工車床*3	4000 昌明樓 B1
3070102-01 -000001	立式鑽床	4011 木竹工坊
3070102-09 -000001	木樺機	4000 昌明樓 B1
3070104-01 -000001	圓盤砂輪機(材料角度研磨用)	4000 昌明樓 B1
3070104-01 -000002	砂輪機	4010 塑料模型工坊
3070104-35 -000001	速控離心研磨光飾機	4005 金工工坊
3070110-04 -000002	金屬壓模機(含空壓機)	4005 金工工坊
3070112-01 -000001	立式萬能金屬帶鋸機	4000 昌明樓 B1
3070112-02 -000001	自動偵測圓鋸機	4011 木竹工坊
3070112-11 -000002	木工線鋸機*2	4000 昌明樓 B1
3070113-066 -000002	靜音式箱型空氣壓縮機(含儲氣筒/空氣壓縮機/散熱器各 1)	4000 昌明樓 B1
3070114-063 -000001	手動臥式鑽孔機	4000 昌明樓 B1
3070114-064 -000001	鑄鐵平台	4010 塑料模型工坊
3070114-100 -000001	美製手動彎管機組(含桌上可攜式及落地式)	4000 昌明樓 B1
3070114-121 -000001	雷射雕刻機	4000 昌明樓 B1

3070114-121 -000002	數值控制專業模型雕銑機	4016 數位工坊
3070114-121 -000004	數控旋轉軸加工機	4016 數位工坊
3070114-121 -000005	桌上型數位軸向加工機*2	4016 數位工坊
3070114-121 -000008	雕塑台*3	4001 陶藝工坊
3070114-121 -000011	茶壺工具組*3	4001 陶藝工坊
3070114-121 -000014	CNC 雕刻機	4016 數位工坊
3070114-121 -000017	數位桌上型模型雕銑機	4016 數位工坊
3070114-121 -000018	數位模型雕銑機	4016 數位工坊
3070114-124 -000001	立銑刀組	4000 昌明樓 B1
3070114-124 -000007	裁片機具組	4005 金工工坊
3070114-160 -000001	推台滑動式裁板機	4000 昌明樓 B1
3070114-230 -000002	變頻無段變速鑽銑複合機*2	4000 昌明樓 B1
3070201-43 -000001	鋼瓶火槍組(含大火嘴及小火嘴各一隻 高壓鋼瓶二瓶)	4000 昌明樓 B1
3070202-03 -000001	噴塗排氣設備	4000 昌明樓 B1
3070202-03 -000002	噴釉台	4F01 昌明樓頂樓
3070203-02 -000002	中型磁浮式拋光機	4000 昌明樓 B1
3070203-02 -000003	中型滾筒拋光機	4000 昌明樓 B1
3070203-02 -000004	滾桶拋光機	4005 金工工坊
3070205-07 -000001	噴槍式噴砂機*2	4005 金工工坊
3070205-07 -000003	筆型噴砂機	4005 金工工坊
3070205-07 -000004	小型磁針研磨機	4005 金工工坊
3070301-49 -000001	移動式熔焊台	4005 金工工坊
3070401-09 -000001	水焊機(壓克力加工用)	4000 昌明樓 B1
3080205-04 -000002	20 吋 8 極低噪音排風扇	4015 器材管理室
3090101-12 -000002	26 吋自動鉋木機	4011 木竹工坊
3090101-17 -000002	16 吋手壓鉋木機	4011 木竹工坊
3090101-20 -000006	EK 切割機*6	4015 器材管理室
3090101-54 -000001	車刀研磨機組	4015 器材管理室
3090101-56 -000002	個人工具組*2	4005 金工工坊
3090101-56 -000004	基本鍛造工具組	4005 金工工坊
3090103-17 -000001	桌上型上下震動圓柱砂磨機*2	4000 昌明樓 B1
3090201-006 -000001	馬丁尺 LARGE	4000 昌明樓 B1
3090201-006 -000002	馬丁尺 SMALL	4000 昌明樓 B1
3100502-54 -000001	手提行動電源儲能箱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3100605-34 -000003	測距儀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3100704-20 -000001	數位色彩分析儀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3100901-081 -000001	金屬黏合器組*4	4005 金工工坊
3101103-124 -000001	切削力分析系統	4000 昌明樓 B1
3101103-140 -000002	高速粉碎機*2	4205 品設系專業教室
3101103-458 -000001	真空練土機*2	4000 昌明樓 B1
3110902-05 -000001	空壓機	4000 昌明樓 B1
3111201-35 -000003	桌上型精密鑽孔機*2	4005 金工工坊
3140101-02 -001414	繪圖工作站 (含 21.5 吋顯示器及群準 還原卡) *20	4016 數位工坊
3140101-03 -003759	個人電腦*33	設計工坊、教授研究室、 專業教室
3140101-031 -000449	個人電腦(筆電)*3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3140101-031 -001832	平板電腦*2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3140101-031 -002768	翻轉教學二合一設備 (i5 處理器) *6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3140102-05 -000064	凱比機器人	4210C 教授研究室
3140103-01 -000006	中央監控電腦 (含 2 2 吋螢幕)	4000 昌明樓 B1
3140103-05 -000098	門禁系統(含讀卡機,繼電器,磁力鎖)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3140104-07 -000115	伺服器	4000 昌明樓 B1
3140104-07 -000499	繪圖工作站伺服器 (含 32GB 記憶體)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3140302-01 -001336	3D 立體彩色列印機	4016 數位工坊
3140302-01 -001392	黑白列表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3140302-01 -001437	3D 印表機*10	4016 數位工坊
3140302-01 -001438	RP 加工機	4016 數位工坊
3140304-06 -000070	3D 掃描器*2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3140306-07 -000013	擴增實境 AR 智慧眼鏡	4210C 教授研究室
3140308-13 -000265	單眼數位相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3140308-13 -000268	單眼反光式數位相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3140308-13 -000432	全景相機	4210C 教授研究室
3140308-14 -000032	數位板*30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3140308-15 -000191	數位攝影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3140308-15 -000203	球面數位攝影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3140308-17 -000024	數位投影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3140308-17 -000204	投影機(含吊掛支架)*6	品設系專業教室
3140401-04 -000173	網頁嵌入式伺服器	4000 昌明樓 B1
3140401-18 -000003	無線投影互動協作系統*3	4215、4217、4218 品設系專業教室
3140501-08 -000018	VR 課程製作展示平台	4210C 教授研究室
3140503-06 -000007	資訊講桌	4205、4005、4001 品設系專業教室
4050205-10 -000009	監錄設備	4015 器材管理室
4050303-10 -000216	150W 大型專業用無線擴音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4050303-25 -000403	資訊講桌無線麥克風喇叭系統	4215、4217、4218 品設系專業教室
4050303-30 -000119	數位多功能講桌(含喇叭*2 分享器線材)	4215、4216 品設系專業教室
4050303-30 -000138	數位多功能講桌	4217、4218 品設系專業教室
5010102-02 -000280	彩色數位式多功能複合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5010104-99 -000104	單眼相機專業鏡頭*4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5010104-99 -000118	攝影棚燈組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5010104-99 -000120	移動式攝影燈套組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5010105-09 -000217	電動銀幕 120"	4215 品設系專業教室
5010105-09 -000225	電動銀幕(含吊掛支架)	4205、4005、4001 品設系專業教室
5010105-21 -000747	單槍液晶投影機	4216 品設系專業教室

5010105-21 -000748	單槍液晶投影機 (含吊架線材)	4215 品設系專業教室
5010105-34 -000033	防潮櫃	4016 數位工坊
5010105-57 -000369	液晶電視機	4000 昌明樓 B1
5010105-99 -000002	專用三腳架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5010106-03 -001144	冷(暖)氣機	4205 品設系專業教室
5010106-03 -001336	冷(暖)氣機*6	4000 昌明樓 B1
5010106-03 -001441	窗型冷氣機	4218 品設系專業教室
5010106-03 -001595	一對一分離式冷氣機	4205 品設系專業教室
5010106-03 -001852	一對二分離式冷(暖)氣機	4215、4216 品設系專業教室
5010106-03 -002175	1 對 1 分離式冷氣機*4	4215、4217、4218 品設系專業教室
5010106-03 -002271	1 對 1 吊隱式冷氣機*2	4001 陶藝工坊
5010106-03 -002377	1 對 1 分離式冷氣機*9	教授研究室
5010106-08 -000004	室內機(室外機及 1 台室內機為企管系廢品留用)*2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5010106-10 -000008	空調系統	4215 品設系專業教室
5010106-10 -000026	全熱交換器 (含交換器 17 台吊裝配電風管 WEB 自動化監控整合)	4000 昌明樓 B1
5010106-10 -000030	全熱交換器 (含交換器 10 台及相關配電風管費用)	4000 昌明樓 B1
5010107-01B -000015	電冰箱	4205 品設系專業教室
5010108-01 -000009	研磨吸塵台	4011 木竹工坊
5010108-01 -000024	移動式吸塵台	4005 金工工坊
5010110-13 -000003	不鏽鋼洗手水槽	4205 品設系專業教室
5010110-13 -000015	不銹鋼陶土與水分離洗手台	4100 昌明樓 1 樓
5010301-01B -000388	上課桌	4217 品設系專業教室
5010301-01B -000473	工作桌*6	4000 昌明樓 B1
5010301-01B -000526	漆藝工作桌椅組(51 組)	4205 品設系專業教室
5010301-01B -000666	白蠟木實木拼木桌板*6	4001 陶藝工坊
5010303-01A -000826	抽氣式防震多功能藥品櫃	4205 品設系專業教室
5010303-01A -000838	工安防護器材櫃	4000 昌明樓 B1
5010303-01A -000859	鋼製有機溶劑存放櫃	4010 塑料模型工坊
5010303-01B -000948	吊櫃*14	4205 品設系專業教室
5010304-01 -000352	沙發椅	4210D 教授研究室
5010308-05 -000002	老人輔具體驗組	4216 品設系專業教室
5010308-05 -000003	老人醫療器材體驗組	4216 品設系專業教室

5010504 -000067	彭祖體驗包*2	4216 品設系專業教室
60112 -000527	縫紉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0114 -000205	什項用具	4 昌明樓
60114 -000823	熱風槍*2	4005 金工工坊
60114 -000835	電子式自動排水器	4000 昌明樓 B1
60114 -000891	金屬接合器*2	4005 金工工坊
60114 -000893	手推輪架安全柱*2	4005 金工工坊
60114 -000986	磨軸機防護罩	4001 陶藝工坊
60114 -001094	雙軸光學尺	4015 器材管理室
60114 -001095	自動進刀機	4015 器材管理室
60114 -001096	銑刀夾具組	4015 器材管理室
60114 -001097	軸承	4015 器材管理室
60114 -001273	美製沖圓片座	4005 金工工坊
60114 -001274	帳篷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0114 -001417	鎢鋼替換車刀組	4015 器材管理室
60704 -000039	儲存用具	4210C 教授研究室
63010414-06 -000001	圓鋸機	4016 數位工坊
63010514-09 -000001	壓克力直線加熱器	4011 木竹工坊
63010516-06 -000004	馬達*2	4005 金工工坊
63010516-06 -000006	1HP 慢速長心馬達	4005 金工工坊
63010516-06 -000007	1HP 馬達架子	4005 金工工坊
63012405-01 -000001	修邊機*2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12405-01 -000003	牧田修邊機	4011 木竹工坊
63013208-83 -000001	金工作桌(訂製品)*2	4005 金工工坊
63013208-87 -000016	角鑿機安全防護罩	4000 昌明樓 B1
63013208-87 -000018	鑽孔機安全防護罩	4000 昌明樓 B1
63020303-07 -000001	角座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20313-23 -000001	T 型標記尺 (精準型)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70102-01 -000001	立式鑽床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70102-01 -000002	鑽床	4011 木竹工坊
63070102-01 -000003	木工鑽尾	4011 木竹工坊
63070109-08 -000001	金工切斷機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70112-11 -000001	手提線鋸機*2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70112-11 -000004	鋼片鋸夾柄*2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70112-11 -000006	牛角鉗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70114-062 -000001	F 夾*4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70114-112 -000001	木工用快速虎鉗*10	4016 數位工坊
63070114-112 -000011	6 吋精密虎鉗*2	4010 塑料模型工坊
63070114-112 -000013	63mm 捨棄式平面銑刀及心軸	4010 塑料模型工坊
63070114-112 -000014	52pcs 萬能夾具組*2	4010 塑料模型工坊
63070114-112 -000016	精密平行板	4010 塑料模型工坊
63070114-112 -000017	立銑刀夾具組*2	4010 塑料模型工坊
63070114-112 -000019	6 吋立橫兩用分度盤	4010 塑料模型工坊
63070114-113 -000001	木工用修邊機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70114-114 -000002	電動研磨工具	4001 陶藝工坊
63070114-121 -000003	雕刻機*4	4005 金工工坊
63070201-40 -000001	熱風槍*4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70202-01 -000001	噴槍*2	4001 陶藝工坊
63070203-02 -000001	拋光機*3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70403-24 -000001	雙頻式電焊機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90101-01 -000003	電鑽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90101-01 -000004	牧田免出力振動電鑽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90101-01 -000005	充電式電鑽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90101-01 -000006	角度調整電鑽座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90101-01 -000009	強力型吊鑽 (含改良式吊鑽架)	4005 金工工坊
63090101-14 -000003	電子衝擊起子機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90101-24 -000001	W120 圓內凹鉗	4005 金工工坊
63090101-24 -000002	燒焊轉盤組*3	4005 金工工坊
63090101-24 -000005	蠟工專用機	4005 金工工坊
63090101-33 -000001	砂布帶機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90101-33 -000003	電動圓型砂紙機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90101-33 -000004	電動砂布帶機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90101-56 -000001	丙級檢定用工具組*8	4005 金工工坊
63090101-68 -000001	角度切斷機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90102-39 -000002	電動起子機 (力山)	4015 器材管理室
63090102-61 -000001	強力型吊鑽 (含改良式吊架) *3	4005 金工工坊
63100605-36 -000001	墨線儀	4015 器材管理室
63100708-172 -000001	工作燈帶放大鏡*3	4005 金工工坊
63100712-09 -000046	藍牙情緒壓力感測器*6	4210C 教授研究室
63100712-09 -000053	視覺感測器	4210C 教授研究室
63101103-335 -000001	手持數控烙印機	4211A 教授研究室
63110902-05 -000002	空壓機	4015 器材管理室

63140101-02 -000001	桌上型 PC 工作站	4015 器材管理室
63140202-04 -000795	2.5 吋可攜式硬碟*2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3140204-02 -000134	CD、USB 主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3140302-01 -000161	印表機	4015 器材管理室
63140302-01 -000193	多功能印表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3140302-01 -000397	標籤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3140307-01 -000153	LCD 螢幕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3140307-01 -000441	液晶顯示器*4	4000 昌明樓 B1
63140308-15 -000017	攝影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3140308-15 -000024	實物投影攝影機(含支架)*2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3902-08 -000069	錄音筆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4010802-01 -000020	推車	4011 木竹工坊
64010802-01 -000022	黑烤推車	4016 數位工坊
64010802-01 -000043	陶瓷作品推車(二層式無把手)	4016 數位工坊
64050203-01 -000001	無線主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4050303-25 -000083	無線麥克風*2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4050402-13 -000096	高功率室內型彩色攝影機*2	4200 昌明樓 2 樓
64101-10 -000001	北歐風實木落地燈	4001 陶藝工坊
64101-10 -000002	北歐現代馬卡龍落地燈	4001 陶藝工坊
64101-10 -000003	北歐風單立燈	4001 陶藝工坊
65010104-99 -000096	無影罩攝影棚燈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104-99 -000097	LSIB6060 柔光箱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104-99 -000098	超大型摺疊式攝影棚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105-09 -000043	手拉銀幕	4203 普通教室

65010105-09 -000066	便攜型投影機氣壓銀幕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105-09 -000080	電動銀幕*2	4217、4218 品設系專業教室
65010105-21 -000009	微型投影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105-34 -000014	電子防潮櫃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106-01 -000014	吊扇（含遙控器）*5	4215 品設系專業教室
65010108-01 -000014	吸塵器	4016 數位工坊
65010108-01 -000016	五金吸塵器	4015 器材管理室
65010108-14 -000032	碎紙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108-56 -000082	空氣清淨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110-06 -000002	烤箱	4205 品設系專業教室
65010110-08 -000001	手持攪拌均質機	4001 陶藝工坊
65010110-19 -000023	蒸汽式開飲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110-34 -000008	微波爐	4205 品設系專業教室
65010112-01 -000020	護貝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112-06 -000009	圓盤式裁紙機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301-01B -000435	桌*2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301-01B -000778	TS 摺疊會議桌（含前擋板）*18	4215 品設系專業教室
65010301-01B -001784	工作桌*2	4217、4218 品設系專業教室
65010301-01B-001487	造型桌板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301-01C -000934	專業設計工作桌*18	4217 品設系專業教室
65010302-01 -000003	銼刀檯板*12	4005 金工工坊
65010302-04 -000132	鋁梯*2	4000 昌明樓 B1
65010302-10 -001215	25mm 隔屏*12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302-11 -000069	直立窗簾(含稅)*9	4217 品設系專業教室
65010302-11 -000295	防焰捲簾	4210B 教授研究室

65010302-11 -000195	窗簾	4210B 教授研究室
65010303-01 -000634	木製系統櫃櫃*14	4005 金工工坊
65010303-01A -000113	櫥櫃	4210C 教授研究室
65010303-01A-000160	活動櫃*21	4206 普通教室
65010303-01A-001336	7 抽活動工具櫃	4015 器材管理室
65010303-01B -000180	玻璃展示櫃	4210C 教授研究室
65010303-01B -000293	紅烤工具櫃	4015 器材管理室
65010303-01B -000361	學生置物櫃*7	4016 數位工坊
65010303-01B -000434	活動高櫃*3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303-01B -000437	訂製收納木櫃*4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303-01B -000441	訂製收納文件櫃*3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303-01B -000444	雙開門下置式鋼製公文櫃*2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303-01B -000446	抽屜三層式鋼製公文櫃*2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303-01B -000463	15 格收納櫃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303-01B -000521	畫架收納櫃*5	4216 品設系專業教室
65010303-01B -000526	大型物品收納櫃*6	4216 品設系專業教室
65010303-01B -000536	展示收納櫃*3	4216 品設系專業教室
65010303-03 -000205	免螺絲角鋼作品置放架*5	4016 數位工坊
65010303-03 -000212	腳架*12	4005 金工工坊
65010303-03 -000242	喇叭架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303-03 -000305	角鋼架*2	4216 品設系專業教室
65010303-03 -000390	環物電動旋轉台	4205 品設系專業教室
65010303-03 -000022	雙面旋轉架	4 昌明樓
65010304-02 -000648	椅凳*5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307-29B -000049	系所標示掛牌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307-29B -000050	單位標示牌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404-02 -000017	喇叭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65010504 -000017	線鋸機	4015 器材管理室
65010504 -000098	白鐵水桶組*2	4005 金工工坊
65010504-04 -000014	工作燈*41	4005 金工工坊
65010504-04 -000055	台製桌夾式放大鏡檯燈*8	4005 金工工坊
65010504-09 -000016	鋁合金伸縮架雨棚帆布*2	4F01 昌明樓頂樓
65010504-20 -000002	黑板+鋁合金旋轉架	4016 數位工坊
81101-01 -001100	軟體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81101-01 -001202	SOLIDWORKS Premium 教育版	4220 創意商品設計系辦公室
81101-01 -001361	AR 飛輪實境軟體一個人進階版	4210C 教授研究室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發表學術期刊論文獎勵及補助要點

109年11月3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研發委員會通過
109年12月8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臨時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

- 一、為提升本校學術研究水準，特訂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發表學術期刊論文獎勵及補助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校專任或專案教師每年度發表學術論文，具有下列各項之一者，得依本要點申請獎勵。

(一)發表論文於學術期刊之獎勵

獎勵對象：以本校名義發表者。

A類獎勵方式：國際期刊Impact Factor為該領域SCI/SSCI/SCIE Subject Category所登錄期刊排名前25%(資料庫排名Q1)。

單一作者	每篇獎勵金新台幣 30,000 元
多人合著	若有 n 個人合著，則第 i 順位作者之獎勵金=原獎勵金額× $(n-i+1)/(1+2+...+n)$ ， $i=1,2,...,n$ ，每篇獎勵金以新台幣三萬元為上限。

每位教師每年度A類獎勵金累計以不超過新台幣六萬元為原則，獲獎勵者同時頒予獎狀乙紙。

B類獎勵方式：

期刊名稱 作者人數	SSCI、SCI、SCIE、A&HCI *備註	TSSCI、THCI Core、EI (限 Journal) *備註
單一作者	每篇獎勵金新台幣 20,000 元	每篇獎勵金新台幣 12,000 元
多人合著	若有 n 個人合著，則第 i 順位作者之獎勵金=原獎勵金額× $(n-i+1)/(1+2+...+n)$ ， $i=1,2,...,n$ ，每篇獎勵金以該類上列總額為上限。	

備註：SSCI(社會科學引用文獻索引)、SCI(科學引用文獻索引)、A&HCI(藝術與人文引用文獻索引)、SCIE(科學引用文獻索引擴展版)、TSSCI(台灣社會科學引文索引)、THCI Core(台灣人文學引文索引核心)、EI(Engineer Index)

每位教師每年度B類獎勵金累計以不超過新台幣四萬元為原則，獲獎勵者同時頒予獎狀乙紙。

上述各資料庫期刊(不含收錄於前述資料庫之研討會論文，如Conference Article、Proceedings、Book Series、Lecture Notes及Editorial Material等)，以申請表所附各資料庫ISI查詢網址中明列之發表日期(須有完整期數與頁碼)為判斷依據。

- (二)發表期刊論文之審查費、潤稿費或投稿費及人體(動物)試驗審查費、研究倫理審查費得申請補助。但每位教師每年補助之發表期刊論文相關費用，以不超過二千元為限(限當年度無科技部補助計畫，無校內學術研究補助計畫及無校內學術培育補助計畫者)。

- (三)獲頒科技部傑出研究獎或吳大猷先生紀念獎、教育部學術獎，頒予獎狀、獎牌(盃)及獎勵金新台幣十萬元整。

三、教師依本要點申請獎勵及補助者，應依下列程序辦理：

- (一)符合前點第一項發表論文期刊之申請者，應填妥申請表並檢附期刊出版單位已刊登之論文(以正式出版為限)及論文等級證明文件，經院(系、所、科)、依行政程序向研究發展處提出申請。

- (二)符合前點第二項得申請補助者，應檢附相關費用之收據正本，依行政程序向研究發展處提出申請。

四、出版學術期刊補助：

本校各學院或教學單位出版之學術期刊，符合下列條件者，得申請補助印刷費、編輯費、論文審查費、工讀金等項目。

(一)收錄於THCI Core (臺灣人文學引文索引核心) 或TSSCI (台灣社會科學引文索引)，每年補助新台幣最高十五萬元整。

(二)收錄於THCI (臺灣人文學引文索引)，補助三年，每年補助新台幣最高八萬元整。

(三)創刊號為一百零一年八月一日以後，且有ISBN (國際標準書號) 或ISSN(國際標準期刊號)者，補助三年，每年補助新台幣最高五萬元整。

符合以上各項之條件者，僅擇一補助。

學術期刊出版後應於申請補助時繳送紙本各二冊至圖書館及研發處典藏。

- 四、為維護國家主權，國內學者發表於國際或大陸地區學術期刊之論文、參展或競賽作品，必需掛名「Republic of China」、「Republic of China (Taiwan)」或「Taiwan」，申請人論文、參展或競賽作品作者之國家名稱，以China或Taiwan,China等不符我國整體利益之方式參與及署名，致貶抑我國國家地位者，將不予獎勵及補助。
- 五、本校教師獎勵案，每年辦理一次為原則，由研發處彙整後，提請研究發展委員會審議，經審議通過者，陳請校長核發獎狀及獎金。但教師符合本要點第二點第二項申請之補助案，得經陳請校長核定後發給補助費，毋需提請研究發展委員會審議。
- 六、本要點施行後，研究發展處應於年度結束前，將當年度核發教師獎勵補助及經費使用情形，提報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以作為下年度是否繼續辦理教師獎勵補助之依據。
- 七、本要點所需經費，由本校校務基金收支管理規定之自籌收入支應，經費來源得以教育部相關補助計畫優先支應。經費不足時，得提經研究發展委員會討論後，並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停止辦理當年度之獎勵及補助，或視經費狀況按比例刪減核給之。
- 八、本要點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參與及指導學生參與專業競賽獎勵要點

109 年 12 月 8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

- 一、為鼓勵教師參與專業競賽及指導學生對外參與專業競賽，特訂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參與及指導學生參與專業競賽獎勵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校專任或專案教師每年度參與專業競賽及指導學生參與專業競賽，得依本要點申請獎勵。
 - (一)參加國際(外)、全國或其他由中央、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及知名企業、財團法人或協會主辦之專業技能競賽、學術論文、專題成果、設計創新或各系、所專業領域相關之競賽(不含聯誼性質之競賽)獲得所定名次者，獲獎證明文件必須足資證明代表本校參與競賽。
 - (二)教師參與及指導學生參與競賽同一作品參加不同層級之競賽僅可擇一申請獎勵。每位教師每年獎勵金，以不超過二萬五千元為限。若屬教師共同參與，獎勵金由該教師團隊指定一人領取。
 - (三)本校教師指導本校在籍學生以學校名義參加專業性競賽獲獎，證明文件必須足資證明教師確有指導，若該競賽未列指導教師者，皆應先於報名前簽請學校同意核準備案。
 - (四)教師參與及指導學生參與競賽獎勵，每案最高獎勵金額如下表所列：

競賽 類型	主(委)辦單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1)國際競賽	國際性組織協會或國外中央級政府機關或相關學術單位 *備註(1)	一萬元及獎狀乙紙	八千元及獎狀乙紙	六千元及獎狀乙紙
(2)全國性之校外競賽	全國性組織協會、中央級政府(機關)、地方級政府機關、學校、知名企業、財團法人或協會等專業性機構 *備註(2)	八千元及獎狀乙紙	四千元及獎狀乙紙	三千元及獎狀乙紙

*備註(1)：主(委)辦單位若為本國相關單位，但實際參賽國家數達 3 國(含大陸地區)以上者，經申請教師舉

證，得認列為國際競賽。

*

- 三、為維護國家主權，國內學者發表於國際或大陸地區學術期刊之論文、參展或競賽作品，必需掛名「Republic of China」、「Republic of China (Taiwan)」或「Taiwan」，申請人論文、參展或競賽作品作者之國家名稱，以 China 或 Taiwan,China 等不符我國整體利益之方式參與及署名，致貶抑我國國家地位者，將不予獎勵及補助。

- 四、教師依本要點申請獎勵及補助者，應填妥申請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依行政程序向研究發展處提出申請。
- 五、本校教師獎勵案，每年辦理一次為原則，由研發處彙整後，提請研究發展委員會審議，經審議通過者，陳請校長核發獎狀及獎金。
- 六、本要點所需經費，由本校校務基金收支管理規定之自籌收入支應。經費不足時，得提經研究發展委員會討論後，並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停止辦理當年度之獎勵及補助，或視經費狀況按比例刪減核給之。
- 七、本要點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參加國內外學術會議與專業競賽補助要點

- 97 年 3 月 31 日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
- 98 年 1 月 13 日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第 1、2、5、10、12 點通過
- 98 年 3 月 30 日教育部台技(二)字第 0980041846 號函同意備查
- 98 年 10 月 13 日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第 2 點、第 3 點第 1 款第 5 款及第 4 點
- 98 年 12 月 4 日教育部台技(二)字第 0980209819 號函同意備查
- 99 年 8 月 10 日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第 5 點(二)、第 12 點
- 100 年 1 月 31 日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 100 年 12 月 29 日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 101 年 3 月 13 日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 101 年 7 月 24 日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第 3 點、第 4 點及第 9 點通過
- 102 年 11 月 6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 103 年 12 月 25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 104 年 11 月 10 日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 105 年 3 月 29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第 4 點及第 5 點通過
- 105 年 5 月 31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 107 年 9 月 25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第 2 點通過
- 108 年 5 月 14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第 2 點通過
- 108 年 12 月 3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第 1、6 點通過

一、為鼓勵本校教師參加國內及國外(含大陸地區)學術會議與專業競賽活動(含帶領學生參

賽及領獎),以促進學術與專業交流,提升本校教師學術與專業水準,特訂定本要點。本要點所稱國內或國外學術會議與專業競賽活動,以舉辦學術會議或專業競賽活動之地點為準。

參加國外學術會議,申請者須確定該研討會為「非掠奪性研討會」。日後如經檢舉,並經各級教評會審議認定為「掠奪性研討會」或教育部、科技部等公告為「掠奪性研討會」,則已支領出國補助者,補助款應予繳回。

二、本校專任教師申請參加國外學術會議、專業競賽活動及帶領學生參加國際競賽補助,均應優先向教育部、科技部、其他政府機關或校外民間單位申請補助經費。同一研討會,校外補助金額超過本校補助上限者,不再補助。

未獲補助或僅獲部分補助者(符合校外補助機構申請要件可申請,但逾期申請不得視為未獲補助),得就其未補助部分,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依本要點第三點規定申請補助:

- (一) 參加學術會議並以本校名義發表論文者(限第一作者且上台發表者)。
- (二) 參加專業競賽活動、領獎者及帶領學生參加國際競賽(由各學院推薦參加)。

為維護國家主權,國內學者發表於國際或大陸地區學術期刊之論文、參展或競賽作品,必需掛名「Republic of China」、「Republic of China (Taiwan)」或「Taiwan」,申請人論文、參展或競賽作品作者之國家名稱,以 China 或 Taiwan,China 等不符我國整體利益之方式參與及署名,致貶抑我國國家地位者,將不予獎勵及補助。

三、本校專任教師符合申請參加國外學術會議或專業競賽活動補助者,其補助標準如下:以補助其機票、註冊費(報名費、參展費、審查費等參賽費用)為原則,亞洲地區每案最高補助新台幣三萬元整,美洲、紐西蘭及澳洲地區最高補助新台幣四萬元整,歐

洲、非洲及中南美洲地區最高補助五萬元整，同一申請人每一年度以補助一次為限(因參加國際競賽得獎而需出國領獎者，不列入每年度補助次數計算)。

四、本校專任教師經學院(系、所、科)或非屬學院之教學單位同意推薦，或經本校指派參加與其學術專業領域相關之國內學術會議(學術研習工作坊)或專業競賽活動，其補助標準如下(限當年度無科技部補助計畫、無校內學術研究補助計畫及無校內學術培育補助計者)：

- (一) 經學院(系、所、科)或非屬學院之教學單位同意推薦但未發表論文(作品)者：給與公假並補助其部分報名費，但每位教師每一年度以不超過新台幣三千元整為限。
- (二) 經學院(系、所、科)或非屬學院之教學單位同意推薦且發表論文(限第一作者且上台發表者)或參賽(參展)者：除給與差假依規定報支差旅費外，並補助其部分報名費(參展費)，每次以三千元為上限，但每位教師每一年度以補助二次為限。
- (三) 學校指派參加者：給與差假依規定報支差旅費，並補助其報名費全額。

五、本校補助教師參加國內外學術會議或專業競賽活動，其經費來源除由申請人計畫結餘款支應，或申請人獲其他單位補助外，國外案件得由當年度本校校務基金推動科技計畫經費項下支應，當年度經費不敷支應時，即停止補助；國內案件得由本校校務基金各項自籌收入支應(學雜費收入除外)。

六、申請參加國內外學術會議或專業競賽活動補助之教師，應於會議或活動舉行日前十個工作天，備妥下列相關資料，經單位主管核章後會送相關單位，循本校行政程序辦理補助申請：

- (一) 申請書。
- (二) 下列文件其中之一：
 1. 大會正式邀請函。
 2. 論文或作品被接受之證明文件。
- (三) 會議或競賽議程。
- (四) 擬發表之論文摘要或抽印本；擬參展之作品主題海報(A4格式)或其他佐證資料。
- (五) 申請而未獲其他機構補助之證明或其他機構補助函。
- (六) 其他文件。

七、申請參加國內外補助學術會議或專業競賽活動之教師，應於學術會議或競賽結束十五日內，檢送下列表件：

- (一) 參加國內學術會議或專業競賽活動，申請補助報名費(參展費)者：申請書影本及報名費收據。
- (二) 參加國內學術會議或專業競賽活動，申請補助報名費(參展費)及國內差旅費者：申請書影本及報名費收據，其差旅費另依本校申請國內差假及報支出差旅費程序辦理。
- (三) 經學院(系、所、科)或非屬學院之教學單位同意推薦參加國外學術會議或專業競賽活動者：申請書影本及其他可資證明之費用收據。

八、教師申請參加國外學術會議申請或專業競賽活動補助時，除需附第七點規定相關表件核實補助外，並應檢附出席會議或競賽活動之書面報告，未提出書面報告辦理結案者，不得再依本要點申請補助。

九、本要點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各類合作計畫之行政管理費及結餘款分配、運用及管理要點

96年10月17日96學年度第1次研發處會議通過
96年11月12日9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
97年6月25日96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
98年1月13日97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第3、4條通過
98年3月30日教育部台技(二)字第0980041846號函同意備查
98年4月28日9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第10、11條通過
98年5月21日教育部台技(二)字第0980075678號函同意刪除第10條後備查
98年10月13日9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第4、6條通過
99年1月27日教育部台技(二)字第0990003494號函同意備查
100年12月29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101年3月13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101年5月30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102年12月30日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103年12月25日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104年11月10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104年12月22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105年12月20日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106年5月23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107年11月20日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108年12月3日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109年12月8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臨時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修正通過

一、為妥善運用本校產學合作計畫行政管理費及結餘款，增進資源合理有效利用，依據教育部「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八條及本校「產學合作計畫收支管理要點」第九點，訂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各類合作計畫之行政管理費及結餘款分配、運用及管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本要點之行政管理費收入及結餘款範圍

如下：

(一)行政管理費來源係指下列二點：

- 1.依本校「產學合作計畫收支管理要點」辦理之收入。
- 2.依科學技術基本法辦理的政府科研補助或委託辦理之收入。

(二)本要點所稱結餘款，為本校所屬單位或教師執行的產學合作計畫案或政府科研補助案(即前款第一、二目之收入)，已辦理結案並完成經費核銷程序，於當年度經費之結餘。

三、委託合作機構若對於行政管理費運用有特別規定(如:科技部、教育部等)則其行政管理費由學校統籌運用之。若為辦理統一入學測驗及聯合登記分發案屬產學案，其行政管理費之分配比例，由主辦單位簽請校長核准後分配運用之。

非屬前項規定者，其行政管理費得於扣除配合學校重大活動所預留之經費後，分別依30%、30%及40%之分配比率，由學校、負責主辦之單位(學院、系科、各類中心或行政單位)及相關協辦單位支配運用之(上述規定自109年1月起辦理行政管理費分配作業即適用)原則如下：

- (一)學校及主辦單位部份:由學校依相關規定分配運用，各主辦單位應自行訂定分配及運用細則並定期於單位會議公告使用明細。其制定分配原則為主辦單位就所分配之比率(30%)回饋於計畫主持人不得低於70%(即主持人至少可分配 $30\%*0.7=21\%$ 的行政管理費)。主辦單位與計畫主持人行政管理費之運用，依本要點第五點規定辦理支用，各項支用比例不得超出50%。
- (二)協辦單位部份:依校長室5%、主計室10%、研發處5%、總務處5%、人事室5%、學生事務處1%、秘書室5%、稽核室1%、校務研究中心2%、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1%之比率分配。
- (三)主辦單位為行政單位時，其行政管理費由該單位依相關規定支配運用，不適用本點第一款之規定。協辦單位之行政管理費由該主辦單位按協辦單位實際參與情形，簽陳校長核定分配之。
- (四)擬動支行政管理費作為辦理產學合作行政人員工作酬勞時，應依「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辦理自籌收入有績效人員工作酬勞支給基準」辦理，並參考「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行政人員辦理產學合作業務績效考核指標說明」(附件一)訂定其績效考核指標。第二項行政管理費預留之經費額度，應依學校重大活動需求進行編列，由校長室或秘書室提案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同意，未執行完成部分則再流入校務基金。
- 四、各類合作計畫案行政管理費之運用，應依委託合作機構或契約之規定辦理，委託合作機構或契約無規定者，除依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規定」第七點規定外，另得支用於下列事項:
- (一)辦公室文具、消耗品支出。
- (二)各單位設備及儀器之購買與維修。
- (三)辦理研討會、學術演講等之學術交流相關支出，含以下項目:
- 1.來賓計程車資:每趟最高以500元為限，並核實報銷。
 - 2.宴請來賓餐費:比照「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外賓來校參訪接待要點」規定辦理，並核實報銷。
- (四)獎勵或補助教師專利申請、維護費、發表期刊論文之審查費、潤稿費、投稿費或研究倫理審查費。
- (五)辦理教學、研究、推廣於傳播媒體之宣傳廣告費。
- (六)因辦理教學、研究、推廣宣傳或與校外交流、製作或購買之宣傳品、紀念品、禮品其核銷標準如下:
- 1.致贈國內機關學校每份最高以一千五百元為限；致贈國外機關學校每份最高以三千元為限。

2.致贈國內機關學校人員，每人每份最高以一千元為限；國外機關學校人員，每人每份最高以二千元為限。

(七)辦理年終業務檢討會。

(八)辦理產學合作計畫工作人員工作酬勞。

(九)研究及產學所需臨時人員聘僱。

(十)支應國內、外開會、考察、參訪、訓練、研究、實習之差旅費。

(十一)其他經專案簽准支用項目之費用。

五、各類合作計畫結案或年度執行完畢如有結餘，其結餘款之分配如下：

(一)結餘款未滿一萬元者，直接歸入校務基金。

(二)結餘款在一萬元以上者 依下列原則分配：

1.校務基金20%，計畫主持人80%。

2.結餘款由計畫主持人之專帳循環使用至該計畫結束後五年內使用，如仍有剩餘者，該結餘款則歸入學校校務基金統籌運用。

六、各單位及計畫主持人之各類合作計畫結餘款，除委託合作機構或契約有規定者外，得應用範圍如下：

(一)聘請助理、核給專案計畫執行人員加班費。

(二)購買儀器設備、實驗材料費。

(三)支應國內、外開會、考察、參訪、訓練、研究、實習之差旅費。

(四)教師專利申請、維護費、發表期刊論文之審查費、潤稿費、投稿費或研究倫理審查費、國內、外學術研討會註冊費或報名費。

(五)其他與產學合作有關之費用。

前項第三款支應國外差旅費應依政府出差旅費報支相關規定標準，並依本校行政程序事先陳請校長同意後辦理。

七、各類合作計畫案行政管理費及結餘款購置之儀器設備，應依本校財物登錄作業程序處理，並列入保管單位每年實施盤點。

八、各類合作計畫案結餘款之動支與核銷程序，比照產學合作經費各項程序辦理。九、本要點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創意商品設計系各類合作計畫之行政管理費及節餘款分配、運用及管理施行細則

創意商品設計系 110 年 5 月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次系務會議通過

- 一、本細則依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各類合作計畫之行政管理費及結餘款分配、運用及管理要點第三點規定辦理，以下簡稱本細則。
- 二、本細則之行政管理費收入及結餘款範圍如下：
 - (一)行政管理費來源係指下列二點：
 - 1.依本校「產學合作計畫實施要點」辦理之收入。
 - 2.依科學技術基本法辦理的政府科研補助或委託辦理之收入。
 - (二)本細則所稱結餘款，為本系教師執行的產學合作計畫案或政府科研補助案，已辦理結案並完成經費核銷程序，於當年度經費之結餘。
- 三、委託合作機構若對於行政管理費運用有特別規定（不含：科技部、教育部等），則其行政管理費由學校統籌運用之。行政管理費分配原則如下：
 - (一)本系就所分配之比率回饋系保留 20%，其中計畫主持人不得低於 70%，本系並定期於系務會議公告使用明細。
 - (二)擬動支行政管理費作為辦理產學合作行政人員工作酬勞時，應參照本校「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行政人員辦理產學合作業務績效衡量基準表」評量行政人員工作績效情形，綜合衡量結果等第列為優良或特優者，始得依規定核支工作人員工作酬勞，並按實際收入比率簽陳校長核准後，依會計程序辦理。
- 四、各類合作計畫案行政管理費之運用，應依委託合作機構或契約之規定辦理，委託合作機構或契約無規定者，除依本校「校務基金收支管理規定」第十四點規定外，另得支用於下列事項：
 - (一)辦公室文具、消耗品支出。
 - (二)各單位設備及儀器之購買與維修。
 - (三)辦理研討會、學術演講等之學術交流相關支出。
 - (四)獎勵或補助教師專利申請、維護費、發表期刊論文之審查費、潤稿費、投稿費或研究倫理審查費。
 - (五)辦理教學、研究、推廣於傳播媒體之宣傳廣告費。
 - (六)辦理教學、研究、推廣宣傳或與校外交流，製作或購買之宣傳、紀念品、禮品，其核銷標準如下：
 - 1、致贈國內機關學校每份最高以一千五百元為限；致贈國外機關學校每份最高以三千元為限。
 - 2、致贈國內機關學校人員，每人每份最高以一千元為限；國外機關學校人員，每人每份最高以二千元為限。
 - (七)辦理年終業務檢討會。

- (八)辦理產學合作計畫工作人員工作酬勞。
 - (九)研究及產學所需臨時人員聘僱。
 - (十)支應國內開會、考察、參訪、訓練、研究、實習之差旅費。
 - (十一)其他經專案簽准支用項目之費用。
- 五、各類合作計畫結案或年執行完畢如有結餘，其結餘款之分配如下：
- (一)結餘款未滿一萬元者，直接歸入校務基金。
 - (二)結餘款在一萬元以上者，依下列原則分配之：
 - 1、校務基金 20%，計畫主持人 80%。
 - 2、結餘款由計畫主持人之專帳循環使用至該計畫結束後五年內使用，如仍有剩餘者，該結餘款則歸入學校校務基金統籌運用。
- 六、各類合作計畫結餘款，除委託合作機構或契約有規定者外，得應用範圍如下：
- (一)聘請助理、核給專案計畫執行人員加班費。
 - (二)買儀器設備、實驗材料費。
 - (三)支應國內、外開會、考察、參訪、訓練、研究、實習之差旅費。
 - (四)教師專利申請、維護費、發表期刊論文之審查費、潤稿費、投稿費或研究倫理審查費、國內、外學術研討會註冊費或報名費。
 - (五)其他與產學合作有關之費用。
- 前項第三款支應國外差旅費應依政府出差旅費報支相關規定標準，並依本校行政程序事先陳請校長同意後辦理。
- 七、各類合作計畫案行政管理費及結餘款購置之儀器設備，應依本校財物登錄作業程序處理，並列入保管單位每年實施盤點。
- 八、各類合作計畫案結餘款之動支與核銷程序，比照產學合作經費各項程序辦理。
- 九、本細則經系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後自 110 年實施。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主持產學合作及學術研究計畫獎勵要點

109年11月03日 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研發委員會通過
 109年12月8日 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臨時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
 111年4月19日 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研發委員會通過
 111年5月31日 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

- 一、為鼓勵本校教師從事產學合作及學術研究計畫，特訂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主持產學合作及學術研究計畫獎勵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校專任或專案教師每年度主持計畫，具有下列各款之一者，得依本要點申請獎勵，並核發獎勵金、獎狀及獎牌(盃)。
 - (一)主持產學合作及學術研究計畫年度績優獎勵

每年度(以結案日期為準)主持科技部、各類產學合作及學術研究計畫，以提撥行政管理費之案件為限。經研發處以累計金額進行統計，總金額第一名者，獎勵金新台幣3萬元整；第二名者，獎勵金新台幣2萬元整；第三名者，獎勵金新台幣1萬2仟元整。
 - (二)產學合作計畫績優獎勵

獎勵對象：以本校名義申請，每年度(以結案日期為準)承接之產學合作計畫總金額累計達300萬元以上且所提撥之行政管理費合計達30萬元(含)以上者。

獎勵方式：

 - 1.計畫總金額累計達300萬元以上未滿500萬元者，得於計畫結案後頒予獎狀乙紙及主持計畫獎勵金，依本校「各類合作計畫之行政管理費及結餘款分配、運用及管理要點」流入學校部分之行管費提撥50%為獎勵金。
 - 2.計畫總金額累計達500萬元以上者，得於計畫結案後頒予獎狀乙紙及主持計畫獎勵金，依本校「各類合作計畫之行政管理費及結餘款分配、運用及管理要點」，流入學校部分之行管費提撥60%為獎勵金。

上述獎勵排除委託合作機構對於行政管理費運用有特別規定，其行政管理費由學校統籌運用之計畫及非由教師承接之計畫案。
- 三、專任或專案教師擔任產學合作計畫、科技部計畫及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之計畫主持人，得減免授課時數。由計畫主持人每年4月底前統計前3年(不含當年)內已執行完畢(以該計畫初始核准時所訂定之結束日期為準，如為科技部多年期計畫，則以該計畫全程執行期限為準，嗣後如有辦理變更，則以變更後之日期為準；並不得早於民國109年1月1日)之上述計畫累積金額，依下列規定簽請減免授課時數：
 - (一)計畫累積總金額達100萬元以上(且須提撥行政管理費10萬元以上)，得減免其授課時數2小時，每增加100萬元(且須再提撥行政管理費10萬元以上)，得再減免其授課時數2小時。減免所餘未達100萬元(未達提撥行政管理費10萬元)或超出時得累積至後續年度計算。
 - (二)依上述級距每年簽辦一次於各學年度辦理減免，未減免金額得累積滾存。若奉准後所列入採計之計畫內容變更或因依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核計要點兼任行政職務者，導致可減免之授課時數變動，計畫主持人應重新簽辦。如有已扣抵之授課時數超過變更後可減免之授課時數等情形，則超過之時數最遲應於次學年度補足。
 - (三)計畫主持人於簽辦減免授課時數時應載明所列入採計之計畫名稱、類型、經費及所欲減免授課之學期等相關資料，並會辦研發處、教務處及主計室等相關單位。可核減之授課時數，得由計畫主持人於簽辦減免授課時數時敘明，將部分或全部時數轉由所列入採計之任一計畫內的共同主持人或協同主持人(以本校專任或專案教師為限)辦理減免，同時敘明該教師所欲減免授課時數之學期，並會辦該教師所屬系所；所移轉之時數應以整數為單位，且不得重複計算之。
 - (四)教師依本點規定減免授課時數後，所需授課時數仍應符合「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授課時數核計要點」之相關規定。教師應於每學期開學前彙整該學期已奉准減授之授課時數，送

研發處彙整後，送請教務處辦理該學期授課時數扣抵作業。

符合前項規定可採計之計畫如係因計畫主持人轉任至本校，而由他校移轉而來，其可採計之計畫金額及行政管理費應以移轉至本校執行之金額為準。

非屬本校承接之科技部計畫，如因本校教師擔任共同主持人，而有轉撥經費及行政管理費至本校執行者，得由擔任共同主持人之教師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依第 1 項規定簽請減免授課時數。

- 四、本校教師獎勵案，每年辦理一次為原則。教師依本要點申請獎勵者，由研發處統計並經當事人確認無誤後辦理獎勵，當事人無須填具申請表，由研發處彙整後，提請研究發展委員會審議，經審議通過者，陳請校長核發。
- 五、本要點施行後，研究發展處應於年度結束前，將當年度核發教師獎勵及經費使用情形，提報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以作為下年度是否繼續辦理教師獎勵之依據。
- 六、本要點所需經費，由本校校務基金收支管理規定之自籌收入支應。經費不足時，得提經研究發展委員會討論後，並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停止辦理當年度之獎勵，或視經費狀況按比例刪減核給之。
- 七、本要點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特色躍升計畫」補助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專利申請要點

108 年 1 月 24 日特色躍升計畫委員會第一次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3 月 5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總第 391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8 年 3 月 12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108 年 6 月 27 日特色躍升計畫委員會第二次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8 月 21 日特色躍升計畫委員會第三次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9 月 17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總第 394 次)行政會議
108 年 9 月 24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109 年 9 月 1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特色躍升計畫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9 年 9 月 22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總第 400 次)行政會議
110 年 5 月 25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特色躍升計畫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0 年 6 月 21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總第 405 次)行政會議

- 一、 配合「特色躍升計畫」執行要點，為鼓勵創新、提昇研究水準並有效管理及運用所屬單位及教職員生之研發成果，特訂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特色躍升計畫補助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專利申請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其經費來源由特色躍升計畫支應，如該計畫未獲補助，本要點停止適用。
- 二、 為鼓勵教師從事產學研究，凡產學案總計畫金額達五十萬(含)以上時，主持人得向本辦公室申請新校內案，該校內案金額為產學案總金額 5%之額度，最高補助上限為十五萬元整，作為優化產學研究成果之用，若計畫為多年期計畫則可依年度進行申請，惟仍需符合每年產學金額達五十萬(含)以上。申請人需檢附研發處核定後之產學合作申請書與雙方用印完成之產學合作案合約書，填具「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特色躍升計畫補助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專利業務費配合款申請表暨經費表」後，向本計畫辦公室提出申請。補助內容以業務費為限，但不補助人事費、工讀生、國外差旅費，憑據核銷。
- 三、 為鼓勵教師從事技術移轉研究，依下列原則辦理：
 - (一) 凡產學案中有編列技轉金者(含先期技轉金)，主持人得向本辦公室申請新校內案，該校內案金額為技轉總金額 10%之額度，作為優化技轉成果之用。
 - (二) 若為技術移轉案(以申請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要點之研發成果經技術移轉或使用授權所取得之授權金及衍生利益金之案件為原則)，主持人得向本辦公室申請新校內案，該校內案金額為技術移轉案 25%之額度，作為優化研發成果落實技轉之用。
 - (三) 申請人需檢附研發處核定後之產學合作/技術移轉申請書與雙方用印完成之產學合作案/技術移轉案合約書，填具「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特色躍升計畫補助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專利業務費配合款申請表暨經費表」後，向本計畫辦公室提出申請。補助內容以業務費為限，但不補助人事費、工讀生、國外差旅費，憑據核銷。
- 四、 本要點第二點、第三點所支應之業務費補助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

表」規定辦理，本計畫僅補助下列項目：國內差旅費、材料費(研發作品之材料支出)、誤餐費、領標費、專利撰寫費、第三年後之專利許可費、講座鐘點費、講者交通費、主持費、出席費、諮詢費、審查費、場地布置費、車輛租賃費用及郵資等，須依學校相關規定檢據報支。且僅可用於支應新申請之校內案，不得用於原計畫使用。

- 五、 本要點第二點、第三點所支應之業務費補助之執行期限：每學年六月底為止。
- 六、 本要點所稱研發成果包括專利、商標、著作權、營業秘密、電腦軟體、專門技術及其他技術資料等智慧財產權。
- 七、 專利申請之程序，請參考研發處之相關法規辦理，凡提出專利申請補助案，本校應為專利查規費)與審查通過領證費(包含專利事務所服務費、證書費與第一年至第三年專利年費)，依下列原則辦理：
 - (一) 專利申請費用扣除資助機關補助外，餘額由本計畫負擔。
 - (二) 國內外發明、新型專利申請審查費：國內每案補助金額發明專利不超過二萬五千元為上限，新型專利以一萬三千元為上限。國外每案補助金額發明專利不超過五萬元為上限，設計專利以二萬六千元為上限。
 - (三) 本校補助國內外發明、新型專利、設計專利之領證費(包含專利事務所服務費、證書費與第一年至第三年專利年費)，每案補助以七千元為上限。
 - (四) 研究經費由資助機關提供而有法律或合約規定者，得由資助者自行向專利主管機關申請，本校不負擔專利申請費用，但其智慧財產權之歸屬仍須依「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要點」第四點規定辦理。
 - (五) 專利申請案經智慧財產局駁回時，創作發明人提出申覆之費用以本計畫支應之，發明專利申覆補助每案以一萬二千元為上限，設計專利每案補助以八千元為上限，申覆補助以一次為上限。最後獲准通過時，再依本要點第七點第一款規定辦理。
- 八、 專利維護期滿前半年，創作發明人應填具「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特色躍升計畫專利授權績效表」，經審議通過後則提供補助，國內每案補助上限為七千元，國外則以一萬元為上限。
- 九、 國外專利申請相關費用及國內申覆費優先以本計畫經費支應，須填具「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特色躍升計畫補助專利申請表」，並檢附簽呈及請購單，經系(所)主任及學院院長同意後送本辦公室辦理。如本計畫經費用罄後則改由研發處依「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要點」支應相關費用。
- 十、 為鼓勵教師投標增進產學能量，給予與標案相關之印刷費及交通費補助，作為增進產學合作之用，申請人須實際參與投標，上簽核准後始可補助，每案上限為五千元。
- 十一、 本要點所需經費來源，得由特色躍升計畫經費支應，補助經費視該學年編列經費而定，以本辦公室收件先後順序為原則，經費用罄為止，如計畫中止則停止辦理補助。
- 十二、 所獲補助之經費項目，不得再向校內外其他單位申請相關獎補助款；其有重複獎補助之情形，本校得廢止其補助，並追繳重複部分之經費。
- 十三、 本要點經特色躍升計畫委員會通過，送行政會議通過後，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特色躍升計畫」鼓勵教師參與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經費補助要點

108 年 1 月 24 日特色躍升計畫委員會第一次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3 月 5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總第 391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8 年 3 月 12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108 年 6 月 27 日特色躍升計畫委員會第二次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8 月 21 日特色躍升計畫委員會第三次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9 月 17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總第 394 次)行政會議
108 年 9 月 24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 一、為鼓勵本校教師從事創新教學研究與教學升等，落實創新教學研究方法，以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特訂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特色躍升計畫鼓勵教師參與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以下簡稱本要點)。其經費來源由「國立技專校院校務發展特色躍升計畫」支應，如該計畫未獲補助，本要點停止適用。
- 二、補助對象：
本校教師並符合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之計畫主持人申請資格。
- 三、申請條件：
 - (一) 當學年度申請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未獲核定補助者，得轉提特色躍升計畫-創新教學研究計畫。
 - (二) 當學年度申請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未獲核定補助而且進行計畫申覆者，仍得轉提特色躍升計畫-創新教學研究計畫，申覆結果獲得通過的計畫若同時亦通過本校審核者，須終止本辦法所提之計畫，惟申覆通過前已執行之項目仍可核銷。
- 四、申請限制：
 - (一) 每學年度每位教師以補助 1 件計畫案為原則。
 - (二) 先前獲得補助而未履行成果報告與義務者，不得再申請本補助計畫。
 - (三) 申請人需找至少 1 位校內或校外合作學者(需近 5 年有申請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並獲核定補助者)，始得申請本補助。
 - (四) 申請人需加入本校「教學研究」相關教師社群。
- 五、申請文件：
 - (一) 特色躍升計畫-創新教學研究計畫申請暨經費表。
 - (二) 教育部原申請書。
 - (三) 教育部審查意見文件。
- 六、申請時間：

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核定後 3 個月內，由「特色躍升計畫辦公室」公告之，並於受理時間內完成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七、 審查原則：

審查項目評分表

編號	項目	點數
	一級主管評分(評分原則如下列項目，最高 10 點)	
1	<input type="checkbox"/> 本計畫創新表現之獨創性 <input type="checkbox"/> 本計畫創新內容與方法之可行性 <input type="checkbox"/> 本計畫預期完成之項目、成果、人力與經費之合理性	10 點
2	近 5 年申請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次數(1 次 1 點，上限 5 點)	5 點
3	當年度加入本校教師社群數(1 社群 1 點，上限 5 點)	5 點
4	近 5 年優良教材與教具件數(1 教材 1 點，上限 5 點)	5 點

附註(補助原則)：依「審查項目評分表」之點數排序，擇優者補助；總點數相同者，評比次序依序為一級主管評分、近 5 年申請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次數、當年度加入本校教師社群數、近 5 年優良教材與教具件數之點數。

八、 審查程序：

- (一) 審查原則：由各學院院長進行初審，進行一級主管評分；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進行複審，審查申請文件、條件及限制是否符合本要點規定。
- (二) 評定：由本校「特色躍升計畫委員會」進行審議，經校長核定後公布。

九、 補助額度：

每案計畫補助金額上限為新臺幣 3 萬元；每年度補助總經費上限，依特色躍升計畫辦公室公告為主。

十、 經費補助項目及限制：

- (一) 得編列項目：依中央政府各機關用途別科目分類及執行標準規定辦理
 1. 業務費：專家諮詢費、鐘點費、交通費、郵資、誤餐費、印刷費、補充保費。
 2. 各業務費項目間可互相勻支。上述各項目編列或勻支後金額，以不超過計畫總補助金額 50%為原則。
- (二) 獲得特色躍升計畫-創新教學研究計畫執行期間，校方不再重複補助其他校內法規之補助項目。

十一、 計畫執行期限與核銷：

- (一) 計畫執行期限：自核定日至該學年度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收件截止日，詳細截止日期以辦公室公告為主。
- (二) 經費執行與核銷：需提供經費核銷必要的資料，每次接受輔導教師諮詢需填寫「輔導教師諮詢紀錄表」。並配合本校主計室與特色躍升辦公室公告之核銷期限進行運用與核銷，剩餘款應辦理繳回。

十二、計畫變更及終止：

因故未能執行補助之研究計畫時，主持人最遲於計畫執行期限到期日前一個月簽陳校長核可，尚未執行之經費應即繳回。

十三、義務及成果報告繳交方式

- (一) 受補助之教師必須申請當學年度之「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 (二) 計畫執行完畢後 1 周內需繳交成果報告審核表與成果報告書紙本至特色躍升計畫辦公室，其中成果報告審核表之電子檔需傳送至指定之電子信箱。
- (三) 成果報告書為列印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申請網站之計畫基本資料表。

十四、本要點所需經費由教育部特色躍升計畫經費支應。

十五、本要點經特色躍升計畫委員會通過，送行政會議通過後，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特色躍升計畫教師研究成長社群」補助要點

108 年 1 月 24 日特色躍升計畫委員會第一次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3 月 5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總第 391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8 年 3 月 12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108 年 6 月 27 日特色躍升計畫委員會第二次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8 月 21 日特色躍升計畫委員會第三次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9 月 17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總第 394 次)行政會議
108 年 9 月 24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一、目的

配合「特色躍升計畫」執行要點，鼓勵教師研究，提升本校教師專業能力，並有效整合研究資源，鼓勵教師組成研究社群，針對相關研究議題進探討。透過教師間研究經驗分享與交流，達到專業互動成長，促進研究成效以提升教師研究能量。其經費來源由特色躍升計畫支應，如該計畫未獲補助，本要點停止適用。

二、教師研究成長社群活動目標

教師發起成立研究社群或參與社群之活動目標包括：

- (一) 建立教師同儕互動機制，分享研究心得與進行研究議題探討，增進研究能量。
- (二) 透過研究社群選定研究主題，定期交流與討論，帶動研究氣氛，提升研究品質。
- (三) 藉由召開學者專家諮詢會議，提升教師研究相關知能。
- (四) 鼓勵跨領域或跨校合作，共同提升研究能量。

三、教師專業成長社群活動主題

凡與促進「特色躍升計畫」亮點相關議題：智慧商業、智慧照護、文化創新翻轉、智慧科技物聯網等主題，提升教師研究成效等皆可為成立研究成長社群之主題。

四、教師專業成長社群實施方式

- (一) 人數規定：教師組織跨領域(詳見第四條第二點)之教師專業成長社群，每一社群需由十位以上成員

組成(詳見第四條第三點)，上限為三十位；從本校專任教師社群成員中，推舉一人擔任社群召集人，負責社群之進度規劃及相關成果彙整與呈現。(申請表如附件 1)

- (二) 上開跨領域社群之認定，成員須包含至少三個單位(系所、中心、處室)之教師或人員。
- (三) 上開成員組成可包含：本校專任教師、兼任教師、專任助教、臨床教師、研究助理，與校外業界專家學者，學生僅得參加講座活動。
- (四) 社群績效關鍵指標：社群績效以點數制計算，一個學年度須提出至少 50 點以上之績效。同一社群內任何績效僅可認列點數一次，同一教師績效可至多認列於三個社群(詳見第

1. 期刊論文: 接受之論文	1.1 獲接受 WoS 核心合輯收錄之論文 獲接受 TSSCI、THCI、ESCI、EI、Scopus 收錄期刊 1.2 之論文	6 點/篇 3 點/篇	無上限 20 點
2. 研討會論文 3. 技轉金	獲接受國際研討會之論文：以外語發表之國際研 2.1 討會論文 2.2 獲接受國內研討會之論文 於該學年度，具技轉金收入者	1 點/篇 0.5 點/篇 技轉金額 2 點/萬	20 點 累計採計 無上限
4. 專利 5. 產學案 6. 期刊論文 投 7. 教學實踐研 究計畫申請案 8. 科技部計畫 案 9. 擔任大專生 科技部計畫案 指導教授 10. 標案投標	4.1 發明專利 4.2 新型專利 4.3 新樣式專利 教師承接一般產學案、科技部產學案、公部門與法人 標案， 具行管費者。 *非由教師承接之產學合作，不予採計(依技專資料庫 表 6-2 *僅認列以本校名義接案之主持人績效，且產學簽約期 間需 於 107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 社群執行期間，社群成員投稿至 WOS 收錄之期刊， 以投稿 7.1 申請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7.2 通過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8.1 提出科技部研究計畫申請 8.2 通過科技部研究計畫補助金額 50 萬以下 8.3 通過科技部研究計畫補助金額 50 萬以上 *超過 50 萬，每 10 萬增加 1 點，例：55 萬得 6 點、60 萬得 7 點 *僅認列以本校名義接案之主持人績效，且簽約期間需 於 107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 9.1 提出大專生科技部研究計畫之申請 9.2 通過大專生科技部研究計畫之補助 社群成員參與標案投標，通過第一階段資格標者	5 點/案 3 點/案 3 點/案 每案之產 學金額 萬 0.5 點/篇 1 點/案 5 點/案 1 點/案 5 點/案 6 點/案 1 點/案 3 點/案 1 點/案	無上限 無上限 每案至多 採計 20 點，本項 採計無上 限 10 點 無上限 無上限 無上限

11. 自製影音	社群成員參與研習、研討會後，提供自製之公開影音分享資	0.5 點/件	10 點
12. 論文編修	社群成員運用本計畫經費進行論文編修者	0.5 點/篇	10 點
13. 校內案	獲得校內提供之各項計畫案	1 點/案	10 點

參加社群上限：一人至多參與三個社群，參與多個社群之成果可跨社群重複

(五) 計算。

(六) 進度規劃：於執行期限內，社群活動次數一學年不得少於 8 次。

(七) 進行方式：主題報告、專題演講、議題討論、研究成果分享等。

(八) 經費：

四條第五點)，其計算標準如下：社群基本經費：每一社群補助上限 3 萬。

1. 績優社群額外補助經費：補助一位兼任研究工讀生之經費。每月補助時數上限、起聘時程由辦公室視當學年度預算另行公告之。

(九) 核銷：

- (1) 社群基本經費：每次社群活動結束一週內繳交活動執行情形報告表（含簽到表、活動照片、講義資料或會議記錄、活動海報等）。
- (2) 連同收據等憑證送至「特色躍升計畫中心」歸檔並由中心協助後續核銷作業。
- (3) 每學年度可支用之科目，請依辦公室公告之「特色躍升計畫教師研究成長社群經費需求表」編列之。
- (4) 各項科目經費單價不得超過一萬元。

(十) 社群成果報告：各社群請於成果發表會前之公告期限內，繳交「社群成果報告書」書面及電子檔各一份。成果報告書內容包含活動紀錄列表、執行成果、執行方案建議、社群績效關鍵指標達成率之分析等，並檢附相關成果資料（如產出之研究摘要等），送至「特色躍升計畫中心」。

召集人須參加計畫辦公室主辦之成果發表活動，進行口頭與海報發表。

結案後，須依本辦法第四條第四點，填報「社群績效關鍵指標檢核表」作為期末考評依據(如附件

二)。

(十一) 核銷時程：配合「特色躍升計畫」推展時程，各社群須於每年 6 月前辦理活動，並於 7 月 15 日前核銷完畢，並繳交各項相關資料於「特色躍升計畫辦公室」歸檔。

五、教師專業成長社群申請方式

由教師組成研究社群，選定「特色躍升計畫」相關主題，並於每學年公告之申請時程內向「特色躍升計畫辦中心」提出「教師研究成長社群申請計畫書」，逾期不予受理。

六、教師專業成長社群經費補助內容

(一) 社群基本經費：以補助業務費為限，不補助資本門、人事費、設備費，活動後憑據核銷。補助項目如下：校外講師鐘點費、校外講師交通費、誤餐費、印刷費、校外專家審查費及補充保費。

(二) 針對前一學年度績優教師社群，若願意續辦社群，得補助一位兼任研究工讀生(RA)之經費；該兼任研究工讀生，須為本校在學學生。績優教師社群之遴選辦法參照「國立臺中

科技大學特色躍升計畫績優教師社群遴選要點」辦理，由特色躍升計畫委員會審議，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

(三) 各項費用之支用請依照「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及本校主計室規定辦理，請注意經費使用及物品購買須與該次活動性質相符，核實報支。

(四) 經費來源：由教育部「特色躍升計畫」相關經費支應，補助案件數量視該學年度編列經費而定，以當學年度特色躍升計畫辦公室公告為準。

七、本要點經特色躍升計畫委員會通過，送行政會議通過後，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特色躍升辦公室-亮點計畫成果報告

主持人	吳銜容、王譔博		
計畫名稱	智能關懷設計協助身障者提升學習興趣與情緒壓力改善評估		
計畫目的	<p>過去研究發現身心障礙在人際溝通、職場技能學習問題有許多面向是值得重視，亦會連帶影響信心、穩定性與就業問題(張雅琴，2013)。本研究將引導學子由家人與周遭親友身邊身障弱勢者的角度切入，導入人文關懷精神，落實於台中在地生活，聚焦「智能關懷設計協助身障弱勢者於學習興趣成效與情緒壓力改善評估」，除了提升社會參與力，進而要求從周遭弱勢同學、家中長者開始，推己及人至身心障礙、弱勢族群對象的關懷，並引導學生透過觀察訪談法、田野調查法，探訪個案、紀錄與觀察所需，結合舉辦特殊學校輔具與生活參訪活動，運用智慧創客的材料，進行做中學實踐關懷社會真實議題之行動，所以基於此現象希望導入關懷學習真實接觸案例的相關機會，進一步釐辨各小組的關懷軸心，輔以提升學習興趣的智慧創意課程的教師與業師團隊，共謀問題的詮釋與解決之道。除了可以虛擬實境平台導入音樂放鬆、正念冥想、吶喊宣洩，降低其情緒壓力，亦探討運用智慧創客的方法，引起學習興趣，帶領學生發展相關智能產品、相關智能輔具，藉由智能教具教學設計流程，介入幫助身障弱勢者改善學習興趣信心，並驗證是否有達到成效。</p>		
量化評估 指標			量化績效
	指標項目	衡量方式	110 學年度 達成目標值
	WoS 期刊論文	篇數	1(一篇已 Revise 中)
	研討會論文	篇數	3
	以教師身份承接各類計畫案	科技部計畫	1 核定 611000
		其他公部門計畫	1 職能課程 96000
		民營企業	1 產學 50000
	參加競賽	數	14
	專利	件數	3(準備申請)
	成果發表會與展覽	次數	2
	舉辦專家座談	場次	11
	舉辦產業搭橋媒合	場次	2
	智能與關懷設計作品	件數	25 件
輔導專業證照取得	件數	132	

	影片紀錄片	件數	15 件
質化評估 指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際訪問身障弱勢者，訪問與觀察被關懷者並製作紀錄片 2. 透過使用者經驗發展生活輔具設計或教案教材，以及完成關懷設計作品 3. 社福機構踏查實際體驗輔具操作與體驗智能科技 4. 結合生醫感測技術與材料，應用於關懷設計 5. 參與教育部特色躍升計畫成果展，呈現關懷設計成果 6. 福祉設計教材教具成果參與 ICARE 身心障礙與高齡者輔具產品通用設計競賽 		



吳建南研究員



馮宗舜老師



李雁隆老師



蘇俊欽副總



期末作品展示



賴秉樑老師



王偉旭經理



徐堯鈺老師



林源忠主任



參訪台中市南區輔具資源中心



參訪台中願景館



張靜方講師

1. 辦理演講活動1-Dishan Studio 創意總監 陳柏仲老師 循環的設計架構與線性設計架構產品的開發及設計 110.10.28
2. 辦理演講活動2-智慧化創意設計於大學課程分析-邀請精密機械吳建南研究員蒞臨演

- 講 機器人的照護設計 110.11.24
3. 辦理演講活動3-邀請朝陽科技大學工業設計系馮宗舜老師蒞臨演講 UI/UX互動設計 110.11.29
4. 辦理演講活動4-邀請朝陽科技大學工業設計系李雁隆老師蒞臨演講 農村社會與工業設計 110.12.9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特色躍升辦公室-亮點計畫
一頁成果報告

主持人	張國賓		
計畫名稱	智慧生活文創商品設計之研究		
計畫目的與內容	<p>本計畫強調以智慧生活科技導向應用文創商品開發，以數位文創設計人才培育，除了需以生活實驗做為探索文化、創新文化、需求評估與產品及服務測試場域外，也加強人文與科技跨領域教育中對於解文創品牌形象、設計、行銷、消費市場需求分析等專業，落實文創人才與科技人才結合，以團隊合作 (team work) 方式，共同參與計畫，提出最佳設計解決方案，共同完成專題實作。以專案導向學習(Project based Learning) 模式，提供外部資源 know-how，從事整合性及前瞻科技應用性的設計活動，藉由設計思考優化設計流程與開發創新產品，進而培養學生美學與設計概念以及獨立辯證思考、分析、與解決問題之能力。本計畫將於期中與期末執行計畫成果發表，鼓勵師生參加國內外設計或創新創業競賽、論文發表或專利申請，並安排提供學生校外參訪與專業講座，媒合或橋接外部廠商未來產學合作及實習機會。</p>		
量化評估指標			量化績效
	指標項目	衡量方式	110 學年度 達成目標值
	國際研討會論文	篇數	1
	國內研討會論文	篇數	1
	產學合作計畫	公部門計畫	2
		民營企業	1
	專利	件數	4
	舉辦專家講座 / 工作營	場次	2
	校外參訪	次	8
	實習或就業	人數	5
微學分課程	門	1	
專題競賽獲獎	件數	25	
質化評估指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升學生數位文創設計之訓練與學習效益 2. 增進技術移轉與專利商品化 3. 強化未來校方與企業來共育創新人才發展 4. 整合數位文創設計加值在地創生 		

高教深耕(徐子雲)成果量表

	年度	時間	類別	名稱	講師	人數
1	110	2021/05/03	高教深耕	陶瓷裝飾技法	連炳龍	50
2		2021/09/15	高教深耕	從創作到創業-模型的可能性	陳崢然	42
3		2021/09/30	高教深耕	空間是什麼	林育如	20
4		2021/11/12	高教深耕	陶瓷工藝創作	周妙文	24
5		2021/11/13-2021/11/14	高教深耕-USR 大學社會責任計畫	地方創生美學再造實踐工作坊	林文山 張璽元 周妙文	9
6		2021/10/19	高教深耕	茶席上的風景	連炳龍	26
7		2021/10/24	高教深耕	陶瓷工作室建置	連炳龍	9
8		2021/11/20-	高教深耕	瓦斯窯燒工作營	王永義	28
9		2021/11/21	高教深耕	瓦斯窯燒工作營	王永義	28
10	111	2022/03/20	高教深耕	品設坑燒工作營	連炳龍	64

		
1 陶瓷裝飾技法	2 從創作到創業-模型的可能性	3 空間是什麼
		
4 陶瓷工藝創作	5 地方創生美學再造實踐工作坊	6 茶席上的風景



7 陶瓷工作室建置



8 瓦斯窯燒工作營



9 瓦斯窯燒工作營



10 品設坑燒工作營